

股票代號：3450

eLASER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ADVANCED LASER CORPORATION

一一〇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1

查詢本公司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二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梁聰明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8245-6186 ext.2108

電子郵件信箱：elaser@elaser.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雅蘭

職稱：經理

電話：(02)8245-6186 ext.2226

電子郵件信箱：elaser@elaser.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35 號 10 樓

電話：(02)8245-6186

分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0 之 2 號 2 樓

電話：(037)586-298

工廠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27 號 3~10 樓

電話：(02)8245-6186

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35 號 3~10 樓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0 之 2 號 2 樓

電話：(037)586-29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電話：(02) 2361-1300

網址：<http://www.fbs.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耿禧、謝建新會計師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未在海外掛牌。

六、公司網址：<http://www.elaser.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一)組織結構.....	5
(二)各主要部門業務職掌.....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一)董事、監察人	7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3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4
(二)監察人之報酬	16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8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8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6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34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6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4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47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47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48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 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 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49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49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 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52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 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52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3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3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 減少者.....	53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	5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一)股權變動情形.....	54
(二)股權移轉資訊.....	54
(三)股權質押資訊.....	5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5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6
肆、募資情形.....	57
一、資本及股份.....	57
(一)股本來源.....	57
(二)股東結構.....	59
(三)股權分散情形.....	59

(四)主要股東名單	6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61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2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2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63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6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4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 權益之影響	64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 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6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4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 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64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 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6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5
伍、營運概況.....	66
一、業務內容	66
(一)業務範圍.....	66
(二)產業概況.....	67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70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7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2
(一)市場分析.....	72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75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76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	

(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77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7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7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79
五、勞資關係.....	80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 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 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 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 施.....	81
六、資通安全管理.....	82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 之資源等.....	82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 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87
七、重要契約.....	88
陸、財務概況.....	8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89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91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9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3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分析-IFRS.....	93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分析-IFRS.....	9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8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 事者，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6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61
一、財務狀況	261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	261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狀況	262
二、財務績效	263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263
(二)聯鈞公司個體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264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265
三、現金流量	265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265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266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2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6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266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66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267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67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67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67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67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68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68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268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68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68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268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269
七、其他重要事項	269

捌、特別記載事項	27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7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7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72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7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在全球產業環境及疫情瞬息萬變的諸多挑戰中，本公司在各位股東常年的支持與督導下，經營團隊秉持『前瞻、能力、敏捷、承擔』(Ahead、Able、Agile、Accountable)之4A行動方針持續努力改善營運的架構。

一、一一〇年度營運成果：

本公司一一〇年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以下同) 7,197,540 仟元，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為 794,846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為 2.55 元。業主權益之每股淨值為 27.71 元，合併負債占合併資產比率為 38.98%，合併流動比率為 171.48%。為因應雷射二極體產業對於高速高功率及影像辨識等新應用領域的市場需求，及綠色節能產業中對電源管理元件的應用增加下，本公司致力滿足客戶的生產需要外，並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新製程，來迎接新應用的市場需求及挑戰。

二、一一一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本公司面對全球疫情、經濟貿易衝突及諸多不確定因素，將依據最近之市場環境變化、客戶營運概況、新產品開發進度及整體產業發展趨勢之評估，適時調整銷售策略以保持業務之成長。本年度除持續發展新產品之研究開發及擴展生產規模，以保持本公司在光資訊、光通訊雷射封裝及電源管理元件代工之領先地位。

重要之產銷政策：

- A、持續改善生產效率良率，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
- B、落實「品質是做出來的觀念」，強化員工能力及工作態度，創造高品質的生產文化。
- C、積極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並提供成本及品質的優勢，創造雙贏的契機。
- D、運用製程技術積極開發新應用及新客戶。
- E、持續加強售後服務，與客戶保持穩定互動及信任。
- F、建立公司品質及技術高標準，提昇國際形象及知名度。
- G、建立及強化與國際大廠的合作關係，創造互利雙贏的依存契機。

綜觀以上，隨著全球產業版塊的快速演進，在整體的市場經濟來看，客戶競爭已提升至全球平台的運籌及集團企業的資源整合。本公司面對外部激烈的競爭環境，將致力適時調整經營銷售政策，以保持產業優勢。另外法規環境的變化快速，本公司也將以積極的態度因應，以全面符合法令規範的要求，讓營運架構更為安全堅固。

本公司將持續以領先之研發、製程能力及效率化之經營管理以創造全體股東之最大權益。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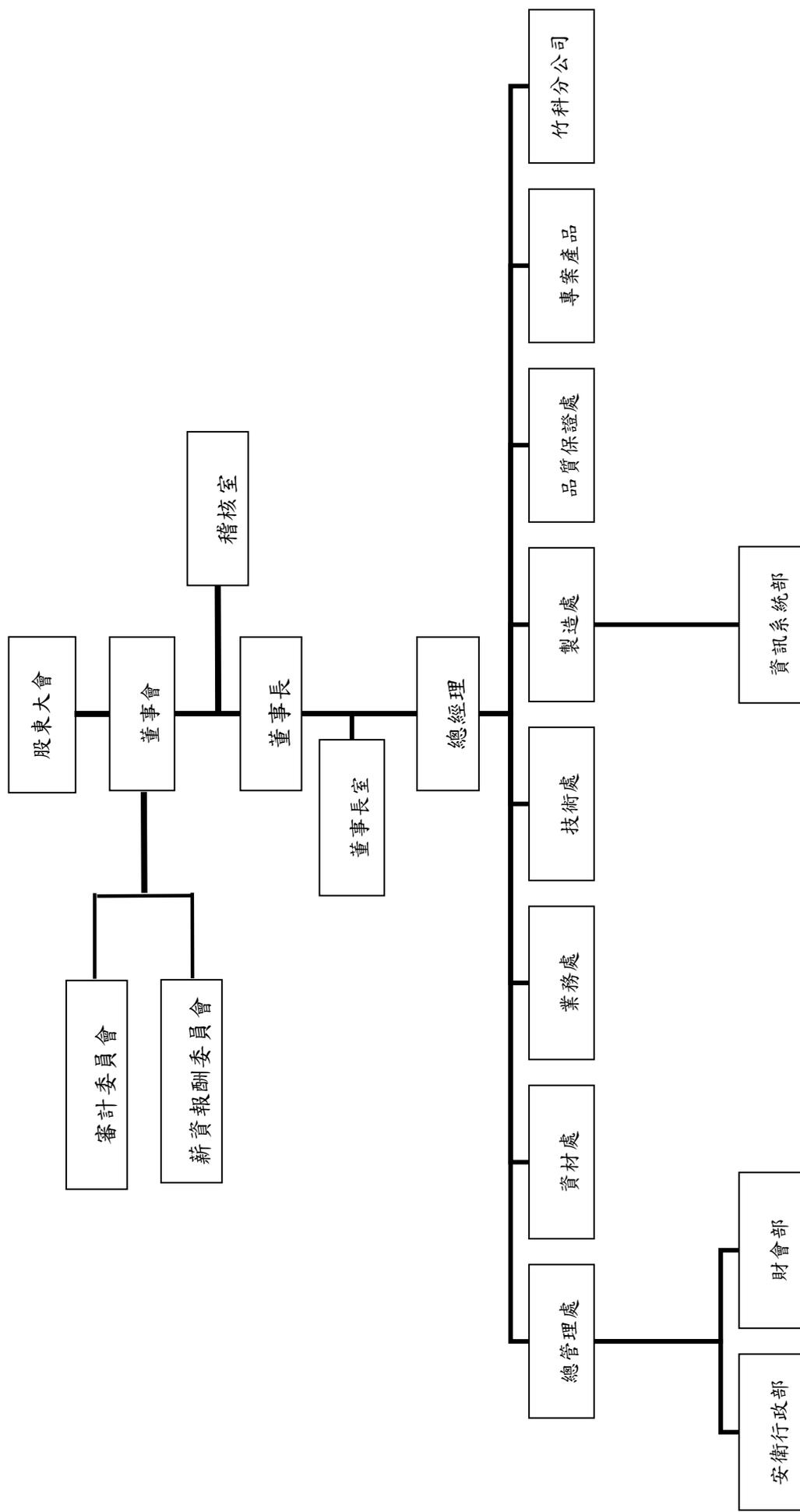
八十九年九月	公司成立於新北市，股本新台幣伍佰萬元
九十年四月	正式營運，開始量產工業用雷射二極體及光儲存用高功率 CD-RW 雷射二極體
九十年十二月	開始量產光通訊用 VCSEL 面射型雷射二極體
九十一年二月	取得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一年三月	開始量產光通訊用長波長雷射二極體
九十一年十一月	開始量產光儲存用高功率 DVD±RW 雷射二極體
九十二年六月	開始量產 PIN-TIA 光接收器
九十二年七月	開始量產 OSA 光學次模組
九十三年二月	取得 QS9000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三年八月	證期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九十四年四月	興櫃股票掛牌
九十四年八月	開始量產高功率雙波長雷射二極體
九十四年九月	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五年四月	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
九十五年五月	開始量產整合式雷射滑鼠模組
九十六年十一月	取得 TS16949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七年十一月	開始量產光通訊高速 10G 雷射及 APD-TIA 接收器
九十七年十二月	開始量產藍光雷射二極體
九十八年九月	參與英特爾 Light Peak 光電模組開發計畫
九十八年十一月	COS (Chip on Submount) 產品系列開始量產
九十九年四月	開始量產紅外線體感遙控用雷射
九十九年十月	開始量產功率放大器
一〇〇年八月	成立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
一〇一年六月	轉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一〇二年三月	開始量產綠光雷射二極體
一〇二年十月	開始量產 EML (Electro-absorption Modulators Laser)
一〇三年四月	開始量產 20G 暨 40G 雲端運算之信號傳輸線

一〇四年四月	成立本公司竹科分公司
一〇五年四月	子公司捷敏(股)公司在台掛牌上市
一〇六年八月	開始量產 100G 發射暨接收次模組
一〇七年六月	開始量產數據中心 100G 收發模組
一〇七年八月	開始量產 5G 光通訊元件
一〇八年一月	開始試量產 3D 感測光源模組
一〇八年三月	開始量產 28G DML 光通訊元件
一〇八年四月	開始量產 LR DWDM 光學次模組
一〇九年一月	開始試量產 50G DML 光通訊元件
一〇九年八月	開始量產 56G EML COC
一〇九年十月	開始量產 CO2 氣體偵測元件
一一〇年十一月	高精度陣列 100G 光接收模組量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業務職掌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董 事 長 室	經營策略之研擬與執行，擬定董事會議事內容及相關資料。
稽 核 室	評估及查核內控制度及作業流程之設計及執行之成效、相關法令之遵循情形，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安 衛 行 政 部	人力資源管理與組織發展，各項管理規章之制定與執行，勞工安全衛生與總務行政作業管理。
財 會 部	會計帳務作業，成本分析，經營成果分析，財務規劃與資金調度，稅務管理，股務作業。
資 訊 系 統 部	電腦資訊作業之規劃管理。
資 材 處	市場資訊收集分析，採購作業之規劃及執行，供應商之管理及評鑑，進出口業務。
業 務 處	營運目標之規劃與執行，制定行銷策略，產銷協調，國內外銷售擴展規劃與執行，客戶徵信與售後服務，訂單管理。
技 術 處	新產品引進與材料及新製程與設備之開發，產品測試及生產績效改善。
製 造 處	產能及生產規劃，排程制定，時程管制，生產線現場製程改善，生產效率之提昇及機台之效率改善，工廠設施與機器安裝維修等相關事宜。
品 質 保 證 處	品質檢測與改善，品管報表分析等相關事宜。
專 案 產 品	負責專案產品引進、新製程之開發及產能生產規劃。
竹 科 分 公 司	負責新產品研發及規劃。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姓名、性別、年齡、籍或註冊地、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1.董事資料

111年4月29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任日期 (註2)	選持有		任時		在配		未成		年子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 經(學) 歷 (註3)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職 務	司 務 董 事 職 稱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 、 (註4)	備 註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持 比 率							股 數
董事長	台灣	鄭祝良	男 61~70	108.06.06	3	90.07.31	8,650,747	5.94%	8,650,747	5.94%	2,020,440	1.39%	0	0	0	0	0	美國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 電機工程博士 光寶電子副總經理 AT&T Bell Lab 研究員	本公司董事長/策略長 捷敏(股)董事長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 (合肥)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合鈞科技(股)董事長	董事	陳泰君	配偶	
副董事長	台灣	黃文興	男 61~70	108.06.06	3	90.07.31 (註2)	687,661	0.47%	687,661	0.47%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宏塑工業(股)副總經理 光寶電子處長	本公司副董事長 捷敏(股)副董事長 合鈞科技(股)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陳泰君	女 61~70	108.06.06	3	96.06.13	1,835,440	1.26%	2,020,440	1.39%	8,650,747	5.94%	0	0	0	0	0	實踐大學 QC, Consolidate Graphics Inc. CA, USA	捷敏(股)董事 現代婦女基金會董事 合鈞科技(股)董事	董事長	鄭祝良	配偶	
董事	台灣	梁聰明	男 61~70	108.06.06	3	102.06.25 (註2)	72,596	0.05%	72,596	0.05%	0	0	0	0	0	0	0	台大高級管理研習班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學士 光寶電子處長	本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楊吉裕	男 51~60	108.06.06	3	105.06.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務管理系碩士 台瀚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聯亞光電工業(股)公司董事 暨財務長 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葉均蔚	男 61~70	108.06.06	3	105.06.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系 特聘教授 高燭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顧問及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初任 日期 (註2)	選持		任有		時份		現持		在股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 在持有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主要 經(學) 歷 (註3)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4)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台灣	歐晉德	男 71~80	108.06.06	3	108.06.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美國凱斯大學土壤力學博士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 利基金會董事長 文藻外語大學董事 實踐大學董事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無

註2：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董事黃文興其初次選任日期90年7月31日，93年6月1日解任，於94年9月9日改選時就任。

董事梁聰明其初次選任日期102年6月25日，105年6月6日解任，於108年6月6日改選時就任。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關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

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2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29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不適用	

4.董事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鄭祝良		鄭祝良博士現為本公司董事長。於 90 年 7 月 31 日加入董事會，擅長領導、營運判斷、風險管理、且具有產業相關知識，曾任職於美國紐澤西州 AT&T 貝爾實驗室，擔任研究員，並於 PCO 擔任光電晶片處長，之後於光寶電子擔任副總經理，為美國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與陳泰君董事互為配偶	--
副董事長 黃文興		黃文興先生現為本公司副董事長，於 90 年 7 月 31 日加入董事會，擅長領導、營運判斷、風險管理且具有豐富之產業相關知識，曾任職於光寶電子擔任處長，為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	✓	--
董事 陳泰君		陳泰君女士現為本公司董事，於 96 年 6 月 13 日加入董事會。在此之前，曾任職於美國加州 Consolidate Graphics Inc.，長於營運判斷，為實踐大學學士。	與鄭祝良董事長互為配偶	--
董事 梁聰明		梁聰明先生現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於 102 年 6 月 25 日加入董事會，擅長領導、營運判斷、風險管理且具有產業相關知識。更早之前，曾任職於光寶電子擔任處長，為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學士。	✓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楊吉裕		楊吉裕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105年6月6日加入董事會，現擔任聯亞光電工業(股)公司董事暨財務長及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董事，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具備豐富之會計及財務專長。具有產業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為政治大學財務管理系碩士。	✓	--
獨立董事 葉均蔚		葉均蔚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105年6月6日加入董事會，現任教於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系特聘教授及擔任高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顧問及董事，具備具有豐富的產業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為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	--
獨立董事 歐晉德		歐晉德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108年6月6日加入董事會，現為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在此之前，曾任台灣高速鐵路公司執行長、董事長，具有豐富的產業經驗及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為美國凱斯大學土壤力學博士。	✓	--

(2)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1 條，董事成員之組成：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一般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目前 7 位董事，包括 1 位女性董事，獨立董事任期未逾三屆，且具適足多元之專業背景，已達成多元化目標，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董 事 姓 名	多 元 化 核 心 項 目																
	基 本 組 成						具 備 能 力			專 業 背 景							
	國 籍	性 別	具 有 員 工 身 份	年 齡			獨 立 董 事 任 期 年 資			經 營 管 理	領 導 決 策	產 業 知 識	董 事 經 驗	會 計 財 務	商 務 實 務	國 際 市 場 觀	風 險 管 理
51 至 60 歲				61 至 70 歲	71 至 80 歲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 上									
鄭祝良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黃文興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陳泰君	中 華 民 國	女			✓					✓	✓		✓		✓	✓	✓
梁聰明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楊吉裕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歐晉德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葉均蔚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3)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具有員工身份之董事為 2 席，佔比為 28.5%；獨立董事 3 席，佔比 42%，除鄭祝良董事長與陳泰君董事互為配偶外，其餘董事間並無互為配偶或二親等之情事。依據獨立董事之聲明經檢視股東名冊、員工名冊，並無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之情事。且近兩年內，並無對本公司或本公司之相關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綜上而觀，本公司董事會實具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姓名、性別、國籍、主要經(學)歷、選(就)任日期、任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姓名義持有股份。

111年4月29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姓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策略長	台灣	鄭祝良	男	103.03.01	8,650,747	5.94%	2,020,440	1.39%	0	0	美國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光寶電子副總經理	捷敏(股)董事長 合鈞科技(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	台灣	宋天增	男	110.07.01	9,004	0.01%	0	0	0	0	美國亞特蘭大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合鈞科技(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梁聰明	男	90.04.01	72,596	0.05%	0	0	0	0	台大高級管理研習班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學士 光寶電子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吳鎮慶	男	102.10.01	0	0	0	0	0	0	國立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碩士 光寶電子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總經理	台灣	林昆泉	男	104.05.01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博士 全新光電(股)總經理/董事長	光芯科技(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分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	劉進祥	男	104.05.18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博士 全新光電事業處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蔡麗秋	女	103.08.22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會計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會主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陳士恩	男	106.02.24	0	0	5,871	0.00%	0	0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大騰電子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台灣	蔡湘涵	女	95.07.17	0	0	0	0	0	0	國立台北大學會計系碩士 勁佳光電稽核室主任 國際內部稽核師考試及格證書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上述經理人均未持有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含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姓名義持有者)。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 年度 /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來自外資或公司轉投資之母公司酬金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任策略長)	鄭祝良	4,200	10,420	0	9,500	90	180	3.72%	2,095	0	4,600	0	4,600	0	20,485	46,295	5.52%	12.48%	無	
董事	黃文興	1,102	5,902	0	3,000	90	170	1.13%	2,181	54	1,750	0	4,050	0	8,177	26,460	2.20%	7.13%	無	
董事	陳泰君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梁聰明	0	0	0	3,000	180	270	0.86%	3,002	108	1,000	0	1,000	0	7,290	8,880	1.96%	2.39%	無	
獨立董事	楊吉裕																			
獨立董事	葉均蔚	4,500	4,500	0	0	260	260	1.28%	0	0	0	0	0	0	4,760	4,760	1.28%	1.28%	無	
獨立董事	歐晉德																			

註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除參酌董事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外，另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7條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註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陳泰君、梁聰明 楊吉裕、葉均蔚 歐晉德	梁聰明、楊吉裕 葉均蔚、歐晉德	陳泰君、楊吉裕 葉均蔚、歐晉德	楊吉裕、葉均蔚 歐晉德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陳泰君	-	陳泰君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文興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黃文興、梁聰明	梁聰明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鄭祝良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黃文興	鄭祝良	黃文興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鄭祝良	-	鄭祝良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二)監察人之報酬

不適用，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6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2)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金 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金 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股票金 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策略長	鄭祝良													
總經理 (110/07/01 卸任)	黃文興													
總經理 (110/07/01 新任)	宋天增													
副總經理	梁聰明	15,563	18,034	509	617	2,375	2,375	11,000	0	14,900	0	29,447 7.94%	35,926 9.68%	無
副總經理 (110/09/16 辭職)	林坤明													
副總經理	吳鎮慶													
分公司總經理	林昆泉													

註 1：此為依法提撥之退休金。

註 2：員工酬勞金額(D)為估計數。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林昆泉	林昆泉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文興、宋天增、梁聰明 林坤明、吳鎮慶	梁聰明、林坤明、吳鎮慶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祝良	鄭祝良、黃文興、宋天增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7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本公司無下列之情形，故不適用。

1. 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
2. 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金額	現金酬勞金額 (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策略長	鄭祝良				
	總經理(110/07/01 卸任)	黃文興				
	總經理(110/07/01 新任)	宋天增				
	副總經理	梁聰明				
	副總經理	吳鎮慶	0	13,150	13,150	3.54%
	分公司總經理	林昆泉				
	分公司副總經理	劉進祥				
	協理	蔡麗秋				
	協理	陳士恩				

註：此分派情形為估計數。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37,039	15.38%	40,712	10.97%	71,879	29.84%	86,395	23.2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8,688	11.91%	29,447	7.94%	28,688	11.91%	35,926	9.68%
稅後純益	240,882	-	371,053	-	240,882	-	371,053	-

110 年董事本公司酬金總額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酬金總額增加，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稅後純益增加所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增加，係因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酬金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本公司董事酬勞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不高於 3%。執行業務之董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經理人及員工報酬：本公司給付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主係包括薪資、各項獎金、員工酬勞等。薪資係參考台灣人力資源市場、同性質產業類別及公司薪資福利政策等共同評估訂定；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以 8%~15%提撥；年終獎金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一一〇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鄭祝良	9	0	100%	
副董事長	黃文興	9	0	100%	
董事	陳泰君	9	0	100%	
董事	梁聰明	9	0	100%	
獨立董事	楊吉裕	9	0	100%	
獨立董事	葉均蔚	8	1	89%	
獨立董事	歐晉德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司對 獨立董事意見 之處理	決議結果
110.2.08 第 8 屆第 13 次	1.通過本公司取得有價證券建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 同意通過	經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 過
110.3.19 第 8 屆第 14 次	1.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建議 案。 2.召集 110 年股東常會案。 3.通過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建議 案。 4.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建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 同意通過	經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 過
110.5.14 第 8 屆第 15 次	1.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建議 案。 2.通過訂定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 程管理辦法』建議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融資循環」建議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 則-融資循環」建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 同意通過	經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 過

110.6.30 第8屆第16次	1.通過變更本公司股東常會日期及地點建議案。 2.通過選舉本公司副董事長案。 3.通過委任本公司總經理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9.17 第8屆第19次	1.通過任命蔡麗秋協理為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1.11 第8屆第20次	1.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報告建議案。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建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期別)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迴避之執行情形
110.02.08 第8屆第13次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提】 本公司擬取得有價證券建議案。	鄭祝良董事長、黃文興董事、陳泰君董事及梁聰明董事因牽涉自身利害關係，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內容後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110.03.19 第8屆第14次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梁聰明董事因牽涉自身利害關係，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內容後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110.05.14 第8屆第15次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 本公司109年度董事酬勞分配建議案。	鄭祝良董事長、黃文興董事、陳泰君董事及梁聰明董事因牽涉自身利害關係，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內容後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薪酬委員會提】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工作獎金分配建議案。	鄭祝良董事長、黃文興董事及梁聰明董事因牽涉自身利害關係，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內容後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110.07.09 第8屆第17次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 本公司新任副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建議案。	黃文興副董事長因牽涉自身利害關係，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內容後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與決議。
110.11.11 第8屆第20次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提】 給付本公司副董事長黃文興先生之特別獎金建議案。	黃文興副董事長因牽涉自身利害關係，經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內容後依法自行迴避，未加入本案討論及決議。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自109年起每年辦理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並於每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申報績效評估結果。

(一)110年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111年3月24日已向董事會報告相關評估結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審計委員會)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薪酬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薪酬委員會)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二)110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評估範圍	評估結果
董事會績效評估	<p>A. 董事於110年度董事會平均出席率達98.4%，有6席董事出席100%，110年股東會出席率100%。並且定期與不定期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溝通。</p> <p>B. 董事均充分瞭解公司的核心價值觀與所處產業的特性與風險，並且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p> <p>C. 董事會已設置足夠的獨立董事席次，且其人數符合相關規定，且董事會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p> <p>D. 公司制定有嚴謹與透明之選任董事程序，且董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p> <p>E. 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p>

評估範圍	評估結果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p>A. 董事確實了解公司的核心價值觀及公司所處產業之特性及風險。</p> <p>B. 董事已充分了解董事的法定義務，對於執行董事職務時所獲取的公司內部相關資訊，確實遵守保密義務。</p> <p>C. 董事實際出席董事會出席率 98.4%，且對於議案提出具體建議。</p> <p>D. 董事與經營團隊的互動情形良好，與其他董事成員有良好的溝通，並與簽證會計師有充分溝通及交流。</p> <p>E. 董事具備董事會決策執行所需的專業，且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p> <p>F. 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能予以了解及監督。</p>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	<p>A. 審計委員會委員於 110 年度平均出席率達 94.4%，會議召開達 6 次，且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審計委員會。</p> <p>B. 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定期溝通及交流且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p> <p>C. 審計委員會的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且各項審計委員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p> <p>D. 審計委員會的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並維持其獨立性。</p> <p>E. 審計委員會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p>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薪酬委員會)	<p>A.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於 110 年度平均出席率達 93.3%，且定期召開薪資報酬委員會。</p> <p>B. 薪資報酬委員會能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p> <p>C.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且各項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p> <p>D. 薪資報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並維持其獨立性。</p>

(三)改善建議及未來改善計畫或行動：

項目	評估報告之建議	本公司預計採行措施
1	無	無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獨立董事之設置：

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職能，使公司治理更加完善。

2.薪酬委員會之設置：

本公司自 100 年度起成立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3.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自 98 年度起，於每次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後，隨即將董事會通過之財務報

告辦理公告，使得攸關股東權益之財務業務訊息能以最及時之方式揭露，大幅提升資訊透明度。

4.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並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以公平、公正、公開之選任程序遴選最具專業素養之董事會成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06 月 06 日改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

一一〇年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楊吉裕	6	0	100%	
獨立董事	葉均蔚	5	1	83%	
獨立董事	歐晉德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 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 會決議結 果	公司對審 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 理
110.02.08 第 2 屆第 9 次	1.通過本公司擬取得有價證券建議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 通過
110.03.19 第 2 屆第 10 次	1.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建議案。 2.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建議案。 3.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建議案。 4.通過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建議案。 5.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建議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 通過
110.05.14 第 2 屆第 11 次	1.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建議案。 2.通過訂定本公司『財務報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 通過

	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建議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融資循環』建議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融資循環』建議案。			
110.09.17 第2屆第13次	1.通過任命蔡麗秋協理為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 通過
110.11.11 第2屆第14次	1.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111年簽證會計師報酬建議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 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每年定期及不定期召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會議，由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就公司財務報告及業務狀況之重大事項進行溝通。

日期	性質	出席人員	溝通內容	溝通結果
110.11.11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楊吉裕 獨立董事葉均蔚 獨立董事歐晉德 會計師張耿禧 稽核主管蔡湘涵	1. 稽核室工作重點報告。 2. 年度計劃風險評估作業報告。 3. 110年度內部稽核作業執行狀況報告。 4. 法令遵循情況報告。	獨立董事意見：無
110.11.11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楊吉裕 獨立董事葉均蔚 獨立董事歐晉德 會計師張耿禧 稽核主管蔡湘涵	1. 110年度關鍵查核事項(KAM) 2. 重要子公司110年度遠距查核。	獨立董事意見：無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5年06月06日已改選成立審計委員會，故全體監察人解任。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參照相關規定訂定公司本身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並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保障股東權益。 二、強化董事會職能。 三、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四、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本公司有關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設有專責人員妥善處理，目前由發言人負責處理之。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並掌握每年股東會、盈餘分派等基準日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之變化情形。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已配合法令規範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本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中建立相關規範說明。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是</p> <p>V</p>	<p>否</p>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依「董事選任程序」就董事會成員已擬訂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本公司董事之選任及其整體配置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來擬訂多元化方針，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一、基本條件：需考量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p> <p>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及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p> <p>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能力如下：</p> <p>一、營運判斷能力。</p> <p>二、會計財務分析能力。</p> <p>三、經營管理能力。</p> <p>四、危機處理能力。</p> <p>五、產業知識。</p> <p>六、國際市場觀。</p> <p>七、領導能力。</p> <p>八、決策能力。</p> <p>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p> <p>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含三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為42.9%，董事有一位為女性，占比為14.3%</p>
			<p>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否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

摘要說明

(四)本公司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評估報告及會計師出具之聲明函，最近一次評估經110年11月11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並提報110年11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項目如下：

1.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
2.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3.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4. 簽證會計師是否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關獨立性之規範。

5. 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7.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出具之獨立聲明書。

經本公司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耿禧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中華民國會計師法、會計師執業道德規範等相關規定，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本公司所選任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本身對會計師的獨立性亦有嚴謹要求，例如，對上市公司之簽證不得連續五年為相同會計師，如逢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組織考量而更換會計師時，均經本公司充分評估新任會計師之專業、操守及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錄等)	V		本公司由董事長室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方式，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公司網址： http://www.elaser.com.tw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網站已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公司網址： http://www.elaser.com.tw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資訊揭露之主要方式如下： 1.本公司除中文網站外，另同步架設英文、日文網站。 2.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之工作。 3.本公司重大訊息之揭露均由發言人處理並代表公司對外發言。 4.本公司網站已設置今年度法人說明會中英文簡報檔及影音連接網址。 公司網址： http://www.elaser.com.tw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依規定期限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否	<p>摘要說明</p> <p>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請參閱本報營運概況中勞資關係之說明。 2.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及發言人信箱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均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透過各種方式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持其應有之權益。 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通知董事參加相關專業知識進修課程，110年度均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之進修時數與進修範圍。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係依照公司整體營運方針來定義各類風險，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在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預防可能的損失，依據內外環境變化，持續調整改善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以保護員工、股東、合作夥伴與顧客的利益，增加公司價值，並達成公司資源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與客戶維持穩定互信及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8.公司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全體董事就執行業務範圍投保責任保險，投保期間：110年10月23日至111年10月23日，投保金額為US\$8,000,000元。</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異。
本公司已就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依據內部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持續辦理相關事項及措施中。			

110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鄭祝良	110.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 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
		110.08.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氣候減緩與調適，推進永續競爭力	3
副董事長	黃文興	110.06.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全盤解析	3
		110.07.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編製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修正重點及常見缺失	3
董事	陳泰君	110.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 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
		110.08.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氣候減緩與調適，推進永續競爭力	3
董事	梁聰明	110.07.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 永續金融之趨勢浪潮與因應策略	3
		110.07.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永續發展新政策與氣候治理面面觀	3
獨立董事	楊吉裕	110.06.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弊案「資金流向」之追查及相關法律責任案例探討	3
		110.06.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全盤解析	3
獨立董事	葉均蔚	110.0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 3.0 政策下之「永續報告書」實務解析	3
		110.08.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 永續實務：如何建構文化與做好報導	3
獨立董事	歐晉德	110.09.0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企業數位轉型	3
		110.11.05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資安與風險趨勢解析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楊吉裕	楊吉裕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105年6月6日加入董事會，現擔任聯亞光電工業(股)公司董事暨財務長及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董事，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具備豐富之會計及財務專長。具有產業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為政治大學財務管理系碩士。	✓	無
獨立董事	葉均蔚	葉均蔚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105年6月6日加入董事會，現任教於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系特聘教授及擔任高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顧問及董事，具備具有豐富的產業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為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	無
獨立董事	歐晉德	歐晉德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108年6月6日加入董事會，現為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在此之前，曾任台灣高速鐵路公司執行長、董事長，具有豐富的產業經驗及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之情事，為美國凱斯大學土壤力學博士。	✓	無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本年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8年06月06日至111年06月05日。

三、110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召開5次(A)會議，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楊吉裕	5	0	100%	
委員	葉均蔚	4	1	80%	
委員	歐晉德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0.03.19 第4屆第5次	1.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資報酬建議案。 2.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所有薪酬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5.14 第4屆第6次	1.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109年度董事酬勞分配建議案。 2.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及工作獎金建議案。	所有薪酬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7.09 第4屆第7次	1.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新任副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建議案。	所有薪酬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9.17 第4屆第8次	1.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派任子公司捷敏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之工作獎金建議案。	所有薪酬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1.11 第4屆第9次	1.通過【薪酬委員會提】給付本公司副董事長黃文興先生之特別獎金建議案。	所有薪酬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不適用，本公司尚未設立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1. 設有相關功能性組織(企業社會責任組織)進行有效監督管理，以確保公平對待所有投資人，維持股東之權益。並因應國際發展趨勢，預計成立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結合永續策略制定短中長期目標。</p> <p>2. 未來「永續發展委員會」代表每年需向董事會報告上一年度永續發展成果及當年度的工作計劃。議案內容包含：維護企業社會公益、綠色環保永續發展、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無顯著差異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p>V</p>	<p>1.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0年1月至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p> <p>2.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4 407 1321 1176"> <thead> <tr> <th data-bbox="284 407 363 510">重大議題</th> <th data-bbox="284 510 363 878">風險評估項目</th> <th data-bbox="284 878 363 1854">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63 407 507 878" rowspan="2">(社會) 維護企業形象</td> <td data-bbox="363 407 507 510">職業健康與安全</td> <td data-bbox="363 407 507 878">1. 持續提供員工完整的教育訓練；達到開課參與率90%。 2. 營造安全之工作環境，提供良好之職場環境；預計於2022年完成ISO45001導入。</td> </tr> <tr> <td data-bbox="363 510 507 878">員工福利與薪資</td> <td data-bbox="363 510 507 878">3. 主動關懷員工健康情況，提供良好的保健知識；健康服務諮詢達成率90%、每季定期舉辦健康座談會。</td> </tr> <tr> <td data-bbox="507 407 657 878" rowspan="2">(環境) 綠色環境永續發展</td> <td data-bbox="507 407 657 510">客戶關係管理</td> <td data-bbox="507 407 657 878">4. 提升客戶信息完整與準確性及回復效率；客戶 e-mail 24H 回復率100%。</td> </tr> <tr> <td data-bbox="507 510 657 878">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減少環境負荷 節約能源</td> <td data-bbox="507 510 657 878">1. 持續監控溫室氣體及汙染排放，降低環境負荷以達永續管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3%；其中減少用電量1%及減少用水量0.05%。 2. 節能環境汙染事件稽核缺失/裁罰0件。</td> </tr> <tr> <td data-bbox="657 407 1321 878">(公司) 治理 落實推動公司 治理</td> <td data-bbox="657 407 1321 510">誠信經營</td> <td data-bbox="657 407 1321 878">提升公司治理、環境永續、職場環境及社會公益等資訊透明度，加強與利害關係人溝通。</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社會) 維護企業形象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持續提供員工完整的教育訓練；達到開課參與率90%。 2. 營造安全之工作環境，提供良好之職場環境；預計於2022年完成ISO45001導入。	員工福利與薪資	3. 主動關懷員工健康情況，提供良好的保健知識；健康服務諮詢達成率90%、每季定期舉辦健康座談會。	(環境) 綠色環境永續發展	客戶關係管理	4. 提升客戶信息完整與準確性及回復效率；客戶 e-mail 24H 回復率100%。	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減少環境負荷 節約能源	1. 持續監控溫室氣體及汙染排放，降低環境負荷以達永續管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3%；其中減少用電量1%及減少用水量0.05%。 2. 節能環境汙染事件稽核缺失/裁罰0件。	(公司) 治理 落實推動公司 治理	誠信經營	提升公司治理、環境永續、職場環境及社會公益等資訊透明度，加強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社會) 維護企業形象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持續提供員工完整的教育訓練；達到開課參與率90%。 2. 營造安全之工作環境，提供良好之職場環境；預計於2022年完成ISO45001導入。																
	員工福利與薪資	3. 主動關懷員工健康情況，提供良好的保健知識；健康服務諮詢達成率90%、每季定期舉辦健康座談會。																
(環境) 綠色環境永續發展	客戶關係管理	4. 提升客戶信息完整與準確性及回復效率；客戶 e-mail 24H 回復率100%。																
	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減少環境負荷 節約能源	1. 持續監控溫室氣體及汙染排放，降低環境負荷以達永續管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3%；其中減少用電量1%及減少用水量0.05%。 2. 節能環境汙染事件稽核缺失/裁罰0件。																
(公司) 治理 落實推動公司 治理	誠信經營	提升公司治理、環境永續、職場環境及社會公益等資訊透明度，加強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p>三、環境議題</p>	V	<p>(一)本公司依循 ISO 14001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二)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且深知環境若遭到破壞，需花費更多的心力及人力去補救，故本公司嚴格遵守各項環保規定。</p> <p>本公司使用原物料皆符合歐盟之ROHS規範。</p> <p>110年目標為單位產品用電量較109年減量1%，於110年度電力減量386,320度(1.28%)已達成計劃目標。</p>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V	<p>(三)本公司透過環境管理，控制製造過程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能源使用和噪音等，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p>	無顯著差異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p>	V	<p>(四)本公司本著企業經營兼顧友善環境愛護地球，於每年監督、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以用於公司有效環境管理而積極從事永續作為。(下列資訊包含子公司)</p> <p>(1)最近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單位：公噸CO2/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190 443 1378 1122"> <thead> <tr> <th></th> <th>109年度</th> <th>110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本公司</td> <td>12,082.130</td> <td>12,358.140</td> </tr> <tr> <td>子公司-上海廠</td> <td>28,038.310</td> <td>30,387.960</td> </tr> <tr> <td>子公司-合肥廠</td> <td>6,198.300</td> <td>8,921.280</td> </tr> </tbody> </table>		109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	12,082.130	12,358.140	子公司-上海廠	28,038.310	30,387.960	子公司-合肥廠	6,198.300	8,921.280	
	109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	12,082.130	12,358.140													
子公司-上海廠	28,038.310	30,387.960													
子公司-合肥廠	6,198.300	8,921.28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2)最近 2 年用水量：單位：公噸/年</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109 年度</th> <th>110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本公司</td> <td>46,797</td> <td>47,207</td> </tr> <tr> <td>子公司-上海廠</td> <td>125,256</td> <td>121,899</td> </tr> <tr> <td>子公司-合肥廠</td> <td>57,870</td> <td>68,697</td> </tr> </tbody> </table> <p>(3)最近 2 年廢棄物總重量：單位：公噸/年</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109 年度</th> <th>110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本公司</td> <td>16.689</td> <td>46.63</td> </tr> <tr> <td>子公司-上海廠</td> <td>1,145.6</td> <td>1,099.4</td> </tr> <tr> <td>子公司-合肥廠</td> <td>113,391</td> <td>212,204</td> </tr> </tbody> </table> <p>相關節能政策宣導： A. 執行垃圾分類並設置資源回收處，並持續針對節約能源及致力於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如：採雙面列印減少紙張的使用、影印機及印表機之碳粉盒回收處理、使用環保碳粉等，以達成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之目標。 B. 宣導節約用水。</p>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46,797	47,207	子公司-上海廠	125,256	121,899	子公司-合肥廠	57,870	68,697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16.689	46.63	子公司-上海廠	1,145.6	1,099.4	子公司-合肥廠	113,391	212,204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46,797	47,207																									
子公司-上海廠	125,256	121,899																									
子公司-合肥廠	57,870	68,697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16.689	46.63																									
子公司-上海廠	1,145.6	1,099.4																									
子公司-合肥廠	113,391	212,20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際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否	<p>摘要說明</p> <p>1. 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規章，藉以保障員工之各項權益。</p> <p>2. 本公司符合「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並於每2年由第三方驗證單位稽核。責任商業聯盟旨在電子行業的全球供應鏈中，建立標準化的社會責任行為規範。而該準則由一系列的基礎規範組成，涉及勞工、人權和招聘、健康安全、環境責任、管理系統和道德規範等，此驗證可作為供應商遴選及評估要項。</p> <p>無顯著差異</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否	<p>員工薪酬： 公司已訂定書面相關作業程序，並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政策，藉以保障員工之合理薪酬及其他福利。</p> <p>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月公司固定提撥福利金，為員工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券、結婚禮金、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另外還提供員工用餐補助及員工免費健康檢查等福利。</p> <p>經營績效反映員工於薪酬： 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110年度平均調薪幅度為2.5%，其中個人最高達7.5%。</p> <p>無顯著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否	<p>摘要說明</p> <p>1. 依法編制人員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業務；廠內設有緊急應變小組，每年進行消防防護等突發狀況演練，使員工熟悉消防、逃生系統之使用，110/8/31~9/6依不同班別分梯執行演練共688人參與(應參與人數為717人)。</p> <p>2.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協助新進人員認識工作環境、了解公司管理規則、注意工作安全、相關業務工作內容、專業工作方式及要求、勞工法令、勞工安全衛生訓練及產品質要求等，強化新進人員對環境、安全、政策的認識。110年度依新進人員報到人數而定，維持每週1~2次開課頻率，每次開課平均約5人。 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每年度定期舉辦勞工安全、環境安全等訓練宣導。110年度應參加人數為717人，實際參加688人，共分為15梯次完成課程。</p> <p>3. 在職人員提供免費定期健康檢查，優於職業安全衛生規範，夜間工作員工為每年定期檢查，而一般員工及特殊作業則依法定期檢查；110年度在職健康檢查為149人，特殊健康檢查為9人。</p> <p>4.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設有專任護理人員提供個人健康指導與諮詢，另有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定期臨廠服務，進行各項作業之危害調查與健康評估，提供改善建議及醫療諮詢為員工健康把關。</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無顯著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情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1. 本公司訂有採購作業相關辦法，依規定建立及評估新供應商，均需進行評估，評估合格者方列入合格供應商名單。</p> <p>2.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均包含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包含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等)、誠信經營政策，及供應商如涉及違反政策，且對供應商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3. 本公司符合「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並於每2年由第三方驗證單位稽核公司是否落實評估供應商遵循相關規範事宜。</p>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自願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並依要點部份揭露於股東會年報，同時將計劃揭露於公司網站。而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情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自願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取得第三方驗證)，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本公司依「上市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情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顯著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與國立清華大學加強產學合作關係以發展學術品質；並推行各項環保政策，致力提升全員環保及社會責任意識、並確保公司產品符合環保規定。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否</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對外明示。 公司網址：http://www.elaser.com.tw</p> <p>(二)本公司依循既有的管理組織及內控循環，積極面對與不誠信行為過程所考量之風險，進行分析及評估。</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否</p>	<p>(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是</p> <p>V</p> <p>V</p> <p>V</p> <p>V</p> <p>V</p>	<p>否</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定期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本公司指定董事長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本公司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落實執行。</p> <p>(四)本公司基於落實誠信經營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運作的有效性。</p> <p>(五)本公司於110年度舉辦誠信經營相關議題之內部教育訓練，課程主題:企業誠信經營及防範內線交易宣導。</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相符</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檢舉管道及專責受理單位。</p> <p>(二)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調查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p> <p>(三)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採取檢舉人保護措施。</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 公司網址： http://www.elaser.com.tw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實際運作與該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及公司治理需求定期檢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相關內容。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如下：

1.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 道德行為準則
 3.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4. 誠信經營守則
 5.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6.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7.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項下查詢相關內容，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elaser.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無此情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0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03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祝良



簽章

總經理：宋天增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於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88號3樓(台北新板希爾頓酒店)舉行，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	承認一〇九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2	承認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一〇九年盈餘分配業已分配給股東(除息基準日：110年08月23日)。
3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通過，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	修訂「董事選任程序」案。	決議通過，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日期(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110.01.22 第 8 屆第 12 次	1.訂定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劃案。
110.02.08 第 8 屆第 13 次	1.【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擬取得有價證券建議案。
110.03.19 第 8 屆第 14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提撥建議案。 2.【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建議案。 3.【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建議案。 4.【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建議案。 5.【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建議案。 6.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建議案。 7.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建議案。 8.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建議案。 9.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建議案。 10.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建議案。 11.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建議案。 12.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建議案。 13.召集 110 年股東常會建議案。 14.【審計委員會提】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建議案。 15.【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建議案。 16.【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資報酬建議案。 17.【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18.解除本公司經理人有關競業禁止之限制建議案。 19.向合作金庫銀行雙和分行取得融資額度建議案。
110.05.14 第 8 屆第 15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審計委員會提】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建議案。 2.【審計委員會提】訂定本公司財務報編製流程管理辦法建議案。 3.【審計委員會提】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融資循環建議案。 4.【審計委員會提】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融資循環建議案。 5.【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建議案。 6.【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及工作獎金建議案。
110.06.30 第 8 屆第 16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變更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地點建議案。 2.選舉本公司副董事長案。 3.本公司總經理辭任研議案。

日期(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4.委任本公司總經理研議案。
110.07.09 第 8 屆第 17 次	1.【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新任副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建議案。 2.本公司擬解除經理人有關競業禁止之限制建議案。
110.09.17 第 8 屆第 19 次	1.【審計委員會提】擬任命蔡麗秋協理為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建議案。 2.【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派任子公司捷敏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之工作獎金建議案。
110.11.11 第 8 屆第 20 次	1.擬訂定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建議案。 2.【審計委員會提】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建議案。 3.【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建議案。 4.【薪酬委員會提】擬給付本公司副董事長黃文興先生之特別獎金建議案。 5.擬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雙和分行取得融資額度建議案。 6.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皮橋分行取得融資額度建議案。 7.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商業金融處取得融資額度建議案。
111.01.27 第 8 屆第 21 次	1.擬訂定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畫案。 2.【薪酬委員會提】擬給付本公司專案產品部協理 故簡文益先生之特別撫恤金建議案。
111.03.24 第 8 屆第 22 次	1.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提撥建議案。 2.【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建議案。 3.【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建議案。 4.【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建議案。 5.【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建議案。 6.改選本公司第九屆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建議案。 7.提名並審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建議案。 8.解除第九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建議案。 9.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建議案。 10.【審計委員會提】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建議案。 11.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議案。 12.召集 111 年股東常會案。 13.【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及工作獎金建議案。 14.【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建議案。 15.【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111.05.12 第 8 屆第 23 次	1.【審計委員會提】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建議案。 2.本公司擬訂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書建議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黃文興	94.09.09	110.07.01	職務調整
會計主管	林坤明	100.07.01	110.09.17	辭職
財務主管	林坤明	100.07.01	110.09.17	辭職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	110/1/1~ 110/12/31	2,400	222	2,622	稅務協議程序公費及打字印刷等代墊費用
	謝建新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

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

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原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重成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之需求，故自 110 年第 1 季起，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陳重成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變更為張耿禧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鄭祝良	0	0	0	0
副董事長	黃文興	0	0	0	0
董事兼任 副總經理	梁聰明	0	0	0	0
董 事	陳泰君	0	0	90,000	0
獨立董事	楊吉裕	0	0	0	0
獨立董事	葉均蔚	0	0	0	0
獨立董事	歐晉德	0	0	0	0
總經理(註 1)	宋天增	9,004	0	0	0
竹科分公司總經理	林昆泉	0	0	0	0
竹科分公司副總經理	劉進祥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鎮慶	0	0	0	0
協理	蔡麗秋	0	0	0	0
協理	陳士恩	0	0	0	0

註 1：宋天增總經理於 110 年 7 月 1 日就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

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

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姓名	關係	
		比率		比率		比率			
鄭祝良	8,650,747	5.94%	2,020,440	1.39%	0	0	陳泰君	配偶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149,920	4.91%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調貴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100,800	2.81%	0	0	0	0	無	無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騰德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080,469	1.43%	0	0	0	0	無	無	無
陳泰君	2,020,440	1.39%	8,650,747	5.94%	0	0	鄭祝良	配偶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811,862	1.24%	0	0	0	0	無	無	無
摩根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基金專戶	1,666,349	1.14%	0	0	0	0	無	無	無
徐安民	1,070,420	0.73%	0	0	0	0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890,320	0.61%	0	0	0	0	無	無	無
匯豐託管梵加德 F T S E 美國除外投資專戶	746,607	0.51%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4月29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32,242	100%	0	0%	5,432,242	100%
GEM Services, Inc.	65,809,451	51.00%	1,379,800	1.07%	67,189,251	52.07%

註：公司係採用權益法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年09月	10元	500	5,000	500	5,000	公司設立	無	註1
89年11月	10元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45,000仟元	無	註2
90年08月	10元	49,500	495,000	49,500	495,000	現金增資 445,000 仟元	無	註3
93年08月	25元	90,000	900,000	60,800	608,000	現金增資 113,000仟元	無	註4
94年01月	10元	90,000	900,000	65,750	657,50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 49,500仟元	無	註5
94年07月	10元	90,000	900,000	80,626	806,263	員工紅利 60,0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88,763仟元	無	註6
95年05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90,710	907,103	現金增資 100,840仟元	無	註7
95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03,349	1,033,498	員工紅利 17,543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108,852仟元	無	註8
96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07,950	1,079,503	員工紅利 15,0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31,005仟元	無	註9
97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12,839	1,128,388	員工紅利 16,5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32,385仟元	無	註10
97年12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78,987	789,872	現金減資 338,516 仟元	無	註11
98年03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76,642	766,422	庫藏股註銷 23,450 仟元	無	註12
104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91,971	919,706	盈餘轉增資 153,284仟元	無	註13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5年09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10,365	1,103,647	盈餘轉增資 183,941 仟元	無	註 14
106年08月	10元	200,000	2,000,000	132,438	1,324,376	盈餘轉增資 220,729 仟元	無	註 15
107年08月	10元	200,000	2,000,000	145,681	1,456,814	盈餘轉增資 132,438 仟元	無	註 16

註 1：89.09.27 經授中字第 089500267 號。

註 2：89.11.02 經授中字第 089519485 號。

註 3：90.08.10 經（90）商字第 09001305500 號。

註 4：93.08.12 經授商字第 09301148110 號。

註 5：93.08.26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6716 號，94.01.28 經授商字第 09401017460 號。

註 6：94.05.27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1392 號，94.07.13 經授商字第 09401127430 號。

註 7：95.03.13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07987 號，95.05.01 經授商字第 09501075740 號。

註 8：95.07.10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440 號，95.08.11 經授商字第 09501177630 號。

註 9：96.06.26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2172 號，96.08.21 經授商字第 09601201200 號。

註 10：97.07.03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329 號，97.08.19 經授商字第 09701208090 號。

註 11：97.11.17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59640 號，97.12.02 經授商字第 09701306420 號。

註 12：97.12.02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65750 號，98.03.27 經授商字第 09801058930 號。

註 13：104.07.06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5380 號，104.08.12 經授商字第 10401165280 號。

註 14：105.06.14 金管會核准生效，105.08.30 經授商字第 10501215230 號。

註 15：106.06.20 金管會核准生效，106.08.04 經授商字第 10601109950 號。

註 16：107.06.28 金管會核准生效，107.08.10 經授商字第 10701100410 號。

2. 股份種類

111年3月31日 單位：股/元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45,681,382	154,318,618	300,000,000	上市股票

註：流通在外股份係依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依法停止過戶後(111.04.29)統計之股份。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二)股東結構

111年04月2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大陸人士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個人	合 計
人 數	0	8	1	182	101	39,465	39,757
持有股數 (股)	0	11,535,525	1	2,092,085	10,254,754	121,799,017	145,681,382
持股比例	0.00%	7.92%	0.00%	1.44%	7.04%	83.6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1年04月29日

持股分級 (單位：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484	1,091,167	0.75%
1,000 至 5,000	16,655	34,845,393	23.92%
5,001 至 10,000	2,621	20,032,220	13.75%
10,001 至 15,000	770	9,685,040	6.65%
15,001 至 20,000	447	8,146,195	5.59%
20,001 至 30,000	345	8,609,062	5.91%
30,001 至 40,000	157	5,568,265	3.82%
40,001 至 50,000	83	3,797,062	2.61%
50,001 至 100,000	118	8,529,190	5.86%
100,001 至 200,000	38	5,177,799	3.55%
200,001 至 400,000	21	5,827,716	4.00%
400,001 至 600,000	7	3,496,678	2.40%
600,001 至 800,000	2	1,434,268	0.99%
800,001 至 1,000,000	1	890,320	0.61%
1,000,001 以上	8	28,551,007	19.60%
合 計	39,757	145,681,382	100.00%

2.特別股：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11 年 04 月 2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鄭祝良	8,650,747	5.9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149,920	4.91%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100,800	2.81%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080,469	1.43%
陳泰君	2,020,440	1.39%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811,862	1.24%
摩根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基金專戶	1,666,349	1.14%
徐安民	1,070,420	0.73%
花旗託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890,320	0.61%
匯豐託管梵加德 F T S E 美國除外投資專戶	746,607	0.51%
合計	30,187,934	20.7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股／元

項目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註 5)
每股市價	最 高		86.40	71.40	57.50
	最 低		52.00	48.00	47.85
	平 均		68.07	58.98	51.9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6.55	27.71	28.33
	分 配 後		25.15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382	145,681,382	145,681,382
	每 股 盈 餘		1.65	2.55	0.43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4	1.8 (註 1)	-
	無 償	-	-	-	-
	配 股	-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2)		41.25	23.13	-
	本利比 (註 3)		48.62	32.77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4)		2.06%	3.05%	-

註 1：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係經 111 年 0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當年度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及加權平均股數填列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季報資料；其餘欄位填列至 111 年 03 月 31 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百分之五，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2.本次股東會預計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1 年 03 月 24 日之董事會擬議，建議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262,226,487 元，每股配發 1.8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不需公開民國 111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

本公司依上開獲利數額，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後以現金分派發放。

倘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公司章程所規定之比例發放金額為基礎，分別按可能發放盈餘之估列金額依章程規定之比率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票分派股數按決議酬勞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股票：新台幣 0 元

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55,500,000 元

董事酬勞：新台幣 15,500,000 元

本公司本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與董事會決議發放之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

例：

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一〇九年度盈餘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實際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項目
員工股票酬勞	分派股數(股)	-	-	-	-
	分派發金額(元)	-	-	-	-
	分派股價(元)	-	-	-	-
員工現金酬勞		44,500,000	44,500,000	-	-
董事酬勞		10,500,000	10,500,000	-	-

本公司前一年度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費用估列金額與實際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無此情形。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無此情形。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光資訊產品。
- (2) 光通訊產品。
- (3) 功率半導體產品。

2.營業比重(含各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內容	110 年度營業淨額	營業比重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2,441,611	34%
功率半導體產品	4,755,929	66%
合 計	7,197,540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目前本公司主要業務除從事高精密光電產品及功率半導體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外，並提供相關產品的服務：

- (1) 光資訊產品（Optical Information Products）
- (2) 光通訊產品（Optical Communication Products）
- (3) 感應元件產品（Sensor Device）
- (4) 功率半導體產品（Power Semiconductor Products）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持續開發高功率雷射二極體。
- (2) 持續開發雷射投影模組。
- (3) 持續開發 3D 感測用雷射暨模組。
- (4) 持續開發車用 LiDar 相關應用元件。
- (5) 擴大 COS 技術應用。
- (6) 持續開發 5G 行動通訊相關元件。
- (7) 持續開發高速雲端運算之信號傳輸線。
- (8) 持續開發高效率高電壓及多晶粒模組化電源管理元件。

- (9) 持續開發 GaN on Silicon 磊晶片。
- (10) 持續開發高速多線式組裝製程。
- (11) 持續開發密集多波長分工溫控系統傳輸元件。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雷射二極體乃使用 III-V 族/矽化合物技術經由半導體能隙激發過程產生光能量之光電元件，技術上為了提高效率及精確的控制其電子與光子運動，多利用多層半導體的薄膜材料磊晶成長技術，同時藉著蝕刻與其他晶粒製程構成共振腔而將光放大，形成雷射輸出。

因應消費性電子產品對於多功能整合及輕薄短小的需求日益增高，在有限電力或電池容量下，電源管理效率提升就顯得相當重要，扮演著關鍵性角色莫過於功率半導體元件。同時物聯網、5G 以及人工智慧(AI)將帶動未來功率半導體需求成長，更能促進商機和產業之正面發展。

(1) 光資訊雷射二極體

光資訊雷射二極體的應用已從光碟機逐漸擴展到3D感測、汽車產業、及投影機等運用。光資訊雷射應用在3D感測，已陸續使用在各種產品上，乃至於用在自動駕駛及擴增實境(AR)應用，目前都尚在起步階段，後市值得期待。

(2) 光通訊雷射二極體

主要使用在聲音、資料、有線電視訊號光纖通訊之傳輸及接收。光通訊雷射二極體包含光主動元件中的光發射器及光檢知器，光發射器常用類型大致分為三類，包括 FP 型(Fabry-Perot)、分佈回饋型(Distributed FeedBack : DFB)及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二極體(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 Diode : VCSEL)；光檢知器常用類型則分為 PIN-TIA (Positive Intrinsic Negative) 及崩潰檢知器 APD-TIA (Avalanche Photodiode Transimpedance Amplifier)。

未來光通訊的需求將隨著資料中心(Data Center)傳輸的應用擴大，及第五代行動通訊普及化、第六代行動通訊商用化，其多分工與頻寬也因數位化高畫質影音應用、無線電波頻段等需求大量提升而增加。

(3) 功率半導體

隨著環保與節能議題持續發酵，節能科技為目前重要發展課題之一，強調低耗電、省電的消費性電子產品日趨普及，帶動功率半導體穩定及持續的成長與發展。

物聯網、5G 以及人工智慧(AI)之應用亦將帶動功率半導體持續成長，透過雲端運算、軟體平台及提供後端服務等複雜化系統，增加更龐大的商機。

工業用和車用電子晶片逐漸成為半導體業者競逐之地，工業自動化之需求日益升高，不管是可程式邏輯控制器、變頻器、伺服馬達、低電壓斷路器及節能輔助產品等，需求皆隨之增加；車用電子領域是受惠於智慧汽車的趨勢，汽車主體和娛樂系統等應用趨於複雜化，因此半導體晶片的需求亦大幅增加。

功率半導體為振盪電路、開關電路中運用極廣的元件，目前功率半導體部分功能雖可被整合在積體電路中，但在大功率電路、高壓電路、低雜訊電路及高頻電路方面，功率半導體仍具不可或缺的地位。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雷射二極體其整體產業依據製程區分為上游磊晶片製造，中游晶粒製造、下游封裝測試及次系統應用。台灣地區雷射二極體的發展，過去亦以下游的封裝應用開始，以生產雷射指示器為主，因產品進入門檻低及受到中國大陸低價競爭使得產量逐漸萎縮。近年來國內雷射二極體廠商朝向光通訊等應用市場發展，並逐漸朝中、上游研發，期望藉由技術突破，搶佔光通訊雷射二極體的市場。光資訊雷射二極體因需全面自動化生產及技術市場由美日廠商壟斷之影響，目前只有國內極少數廠商具有量產能力。惟本公司因具有全自動生產與測試之能力，所以無論在光資訊雷射二極體或光通訊雷射二極體之製造上更具優勢。至於雷射二極體應用在數據傳輸、5G 行動通訊、3D 感測、汽車產業及投影機等運用，因其技術門檻非常高，多家

全球知名磊晶及晶片大廠全世界僅非常少數能生產，其封裝測試係由本公司合作代工。

功率半導體產業分成上游之分離式元件及 IC 設計公司、中游之分離式元件及 IC 晶圓製造廠及下游之分離式元件及 IC 之封裝測試廠。全球產業發展持續朝向水平分工專業代工的方向發展，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為非常高度緊密的產業關連性。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雷射二極體用於3D 感測已廣泛應用在各種產品上，乃至於用在自動駕駛及擴增實境(AR)應用，目前都尚在起步階段，後市值得期待。

光通訊在全球光纖到家(FTTx)，通訊基地台，長距離骨幹通訊，及 Data Center(數據中心)的鋪設，在新興國家廣鋪通訊網路建設及先進國家通訊網路升級的帶動下，產業欣欣向榮。電信業者積極利用電信網路之技術優勢，提供更大頻寬的雙向、互動及高畫質影像服務，為光纖通訊元件及設備產業帶來成長的契機。

功率半導體元件整合及電源轉換效率提高之要求勢必成為市場主流，產品需求趨向較小的輸出電壓與極高的電流輸出驅動能力，增加切換頻率、提高電源轉換效率並減低在低電壓輸出轉換間的損耗。綠色環保及節能減碳之要求更為全球重要課題，因此半導體封測業將呈現大者恆大之趨勢，足夠的經濟規模將持續佔有競爭優勢。

4. 產品競爭情形

全球光資訊雷射二極體絕大部分為美日及歐洲廠商所壟斷，本公司定位為水平分工的競合關係，確認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積極和國際大廠保持良好的合作，共同開發產品及技術。本公司具備光資訊暨高功率雷射二極體專業代工的量產能力，佔有專業代工市場的領先地位，並具備未來光資訊新產品量產能力之領導地位。

光通訊雷射二極體的市場遍佈全球，本公司定位在產品的共同設計與量產水平分工，和國際大廠積極合作，並以全自動化量產技術導入生產，在市場上獨樹一格，先進產品佔有率與出貨量領先全球，為全球最大的光通訊雷射二極體代工廠之一。

功率半導體元件競爭者為數不少，但國際大廠仍以微處理器及通用邏輯積體電路之封測為主軸，功率半導體封測在其總產能配置調度下難免會有排擠效應。本公司在定位上以專注於功率半導體封測服務為特長。

此外，本公司力求企業永續經營責任之落實，產品與製程皆符合環保要求適用性，物流運籌與供應鏈支援利於其他地理優勢，為各先進大廠信任夥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研究發展費	149,862	34,253
營業淨額	7,197,540	1,665,309
研究發展費占營業淨額比率	2.08%	2.06%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新一代高速 EML (Electro-absorption Modulators Laser)。
- (2) 400G 發射端次模組。
- (3) UVC LED。
- (4) 3D 感測光源模組。
- (5) 密集多波長分工溫控系統傳輸元件。
- (6) 高功率半導體 SMD 型產品。
- (7) 高功率半導體全包覆產品。
- (8) 銅片及鋁排線銲接結構技術。
- (9) 多晶粒模組化產品。
- (10) 高功率半導體單晶及疊晶產品。
- (11) 矽光子高階製程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發展方向

- (1) 研發與產品發展策略

- A、擴大新產品之 COS 技術應用。
- B、持續開發高功率雷射二極體。
- C、持續開發雷射投影模組。
- D、持續開發 3D 感測雷射暨模組。
- E、持續開發高速雲端運算之信號傳輸線。
- F、持續開發高速光通訊發射模組。
- G、持續開發密集多波長分工溫控系統傳輸元件。
- H、持續開發車用 LiDar 相關應用原件
- I、持續開發功率半導體銲接結構技術研發。
- J、持續開發多晶粒模組化產品。

(2) 生產策略

- A、持續研發改善 TO-CAN 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 B、持續研發改善 TOSA 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 C、持續研發改善 COS 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 D、持續研發改善功率半導體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3) 行銷策略

- A、建立公司品質及技術高標準，提昇國際形象及知名度。
- B、建立及強化與國際大廠的合作關係，創造互利雙贏的依存契機。

(4) 營運及財務策略

- A、落實 ISO9001、ISO14001、IATF16949 等品質系統運作。
- B、強化庫存控管及供應商之管理。
- C、強化財務管理、成本控制，以增強風險及市場波動的因應能力。

2.長期計劃發展方向

(1) 研發與產品發展策略

- A、持續引進與培育研發人才，強化技術研發能力。
- B、持續開發以精密封裝測試為主的高階產品。
- C、開發特殊功能之製程，開發高品質多功能且具競爭性之產品。

(2) 生產策略

- A、持續改善生產效率及良率，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
- B、落實「品質是做出來的觀念」，強化生產線員工的工作能力及正確的工作態度，創造有效率的生產文化。

(3) 行銷策略

- A、積極配合客戶持續開發新產品，並提供成本及品質的優勢，創造雙贏的契機。
- B、以製程技術積極開發新應用及新客戶。
- C、持續加強售後服務，與客戶保持良性互動及信任。

(4) 營運及財務策略

- A、強化以”人”為主的經營理念，加強人員訓練，以提昇人員的素質及工作品質。
- B、持續朝向前瞻、能力、敏捷、承擔、專業負責的經營方針邁進。
- C、以研發能力、量產規模及專業化技術，成為產業的領先者。
- D、加強風險管控，落實穩健且效率高彈性佳的經營理念。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110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內銷		3,135,880	44%
外銷	亞洲	2,837,140	39%
	美洲	881,434	12%
	其他	343,086	5%
合計		7,197,540	1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雷射二極體產品、功率半導體產品之封裝測試代工服務。其中雷射二極體產品部分，聯鈞不但是全球前三大封裝測試代工廠，且客戶多是光通訊及光資訊產業界的領導公司。功率半導體產品佔全球市場產值並不大，不及全球半導體市場之1%，但因本公司專注於功率半導體封測服務，相較整體產業鏈較微小，故僅為有限之資訊。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需求面

雷射二極體的市場，短波長多使用在光資訊產品方面的應用，而長波長則朝向光通訊市場發展。整體而言，光通訊雷射二極體隨著各國升級通訊網路，雲端資料處理中心大舉擴建，將有持續成長的潛力；雷射在感測的應用正快速展開，微型投影機用雷射隨著綠光雷射功率的提升及成本的降低，個人居家產品需求大增，量能樂觀期待。

功率半導體元件隨著電力需求增加及節能意識抬頭，效率相關技術更趨重視。汽車及工業終端市場對功率半導體的需求尤其強勁，不論是汽車動力系統、娛樂系統及先進輔助駕駛系統等汽車應用，將促使功率半導體的需求大幅提升。居家控制、自動化，能源發電和配電均是在工業領域增長最快的應用，而發電和配電、自動化市場也將有不錯的表現。智慧電網解決方案及物聯網嵌入式系統及5G 新平台之開發，亦帶動功率半導體在工業領域的快速成長。

(2) 供給面

- 國內主要封裝測試廠商：聯鈞、華信、眾達、華星、光環、日月光等。
- 國外主要封裝測試廠商：Mitsubishi、Rohm、II-VI、Fabrinet、武漢昱升光电、中際旭創等。

4.競爭利基

- (1)本公司經營技術團隊有超過 20 年以上的業界經驗，為台灣最早的全自動雷射二極體生產團隊，並為全球知名之雷射二極體專業代工廠。
- (2)具有自行開發設計製程及機器設備之能力，具備成本優勢。
- (3)本公司主要客戶均為世界知名大廠，客戶基礎雄厚，且其在全球電子或光電產品領域享有領導地位或制定規格的實力，將有助於未來新產品或新製程之推展。
- (4)和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維持良好合作與策略夥伴關係。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各國普建或升級光通網路，加上雲端運算概念，未來光通訊仍會持續成長。

- B、雖然雷射二極體用在汽車輔助駕駛及投影機目前都尚在萌芽階段，但具有市場潛力。
- C、雷射二極體在感測應用面增加。
- D、雷射二極體大廠將持續甚至擴大關鍵性零組件委由代工廠製造。
- E、世界級客戶認證新策略夥伴的時間長，製程及技術能力多須自行開發，形成後繼者不易切入之進入障礙，亦保持本公司的市場領先地位。
- F、功率半導體產品生命週期長，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影響較小，IDM 大廠加速委外製造的比重持續提高。

(2) 不利因素

A、人才缺乏

近年來隨著半導體產業的蓬勃發達，工程技術人才需求遽增，造成工程技術人才的流動及薪資急遽上升的壓力。

B、大陸光通訊產業聚落完整且強大

大陸光通訊產業不但是全球最大市場，且從模組、次模組，逐漸朝上游 TO-CAN、chip、epi 發展，產業聚落完整且強大。

C、下游產品降價影響售價

隨著雷射二極體應用日益普及，其銷售價格將持續降價，各製造廠商面臨愈來愈嚴苛的成本競爭，亦連帶壓縮上游材料—雷射二極體之價格，將影響雷射二極體封裝廠商之獲利。

D、功率半導體資本支出逐漸增加及原材料成本上漲

由於 IDM 大廠委外代工訂單趨增，使得封測廠商大舉擴充產能，加上封測技術變化迅速，已陸續邁入更高階之製程，所需投入之資本支出越發龐大。功率半導體封測關鍵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對整體產業亦帶來衝擊及挑戰。

(3)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除了每年均投入大量的研發經費培植人才外，更落實人性化管理及員工分紅政策以留任及延攬優秀人才。於專業在職訓練方面，本公司鼓勵研發人員自發學習深造，並經常參與業界、學界辦理定期講習及技術交流，因此自本公司成立以來，研發人員流動率低，所以公司研發經驗得以傳承，奠定堅實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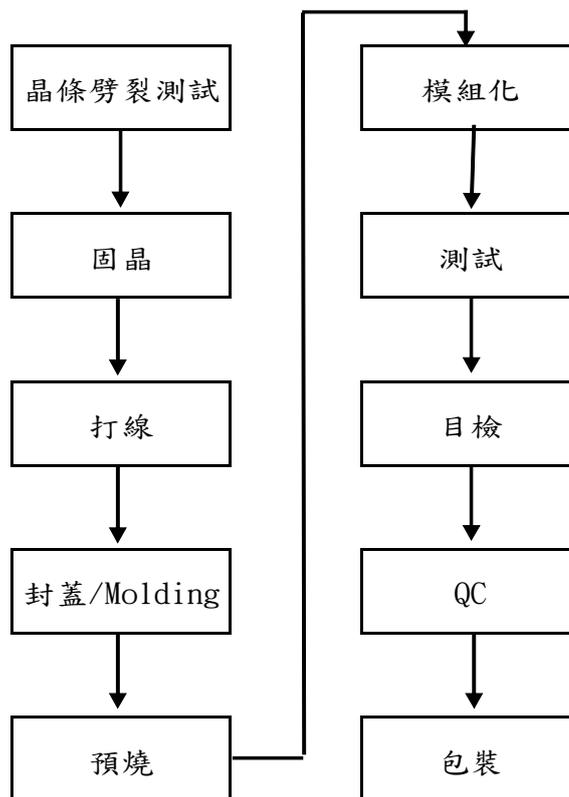
- B、綜觀目前消費電子市場，各種電子產品價格持續降價是必然之趨勢，惟本公司專注於自身的核心競爭力，加強自動化製程設備設計能力，持續改善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並擴大量產規模，以有效降低成本。
- C、積極開發數據中心、元宇宙、雷射投影模組及智慧駕駛等領域之新產品，本公司與 T1 客戶持續共同研究開發，且聚焦於高精密產品，透過資源整合與研發能力合作創新，持續投入先進雷射封裝技術研發。
- D、因應功率半導體資本支出逐漸增加，本公司持續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封測技術，隨時掌握市場需求，正確且即時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技術，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降低相關投資金額及風險，發揮最大經營效益。本公司亦充分掌握原物料變動之相關訊息，並透過提供替代原材料及改良製程技術等方案，提高產品良率，降低成本上漲之影響，維持穩定獲利之競爭空間。
- E、密切觀察因國際貿易衝突及疫情所衍生的產業聚落遷移、供應鏈重組及在地化生產等衝擊，以因應情勢變化。此外，業務策略以對外拓展產品應用與量能，開發長期潛力客戶。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光資訊雷射	3D 感測、AR/VR、汽車雷射頭燈、雷射印表機、光碟機、車用抬頭顯示、雷射光投影機、工業用高功率雷射
光通訊雷射	FTTH、TELECOM、DATACOM、有線電視光纖傳輸 (CATV)
功率半導體元件	電腦產品、手持式裝置、車用電子、家電產品、工業用產品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部門別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光資訊及 光通訊產品	晶粒	各客戶	良好
	金線	T 公司	良好
	基座	S 公司/H 公司/G 公司	良好
	金屬上蓋	P 公司/S 公司/N 公司/G 公司	良好
功率半導體產品	導線架	甲公司/乙公司/丙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				110年				111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X公司	774,241	13	無	AAO公司	841,720	12	無	X公司	123,668	7	無
2	AAO公司	566,931	9	無	X公司	764,303	11	無	AAO公司	268,995	16	無
3	其他	4,867,404	78	無	其他	5,591,517	77	無	其他	1,272,686	77	無
	銷貨淨額	6,208,576	100		銷貨淨額	7,197,540	100		銷貨淨額	1,665,309	100	

增減變動原因：AAO公司110年需求增加，故銷售比重提高。

2.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				110年				111年度第一季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2,661,386	100	無	其他	3,166,513	100	無	其他	765,020	100	無
	進貨淨額	2,661,386	100		進貨淨額	3,166,513	100		進貨淨額	765,020	1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110年及109年供應商進貨比重均未達進貨總額1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58,125	44,499	2,216,103	49,814	34,748	2,161,291
功率半導體產品		5,027,080	4,381,631	3,620,468	5,691,290	5,504,911	4,624,556
合計		5,085,205	4,426,130	5,836,571	5,741,104	5,539,659	6,785,847

本公司 110 年因產品組合變化，致產能、產量及產值增加。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17,592	463,511	45,500	1,994,944	5,577	386,383	41,231	2,055,228
功率半導體產品		3,079,223	2,208,341	1,302,408	1,541,780	3,890,707	2,749,497	1,614,204	2,006,432
合計		3,096,815	2,671,852	1,347,908	3,536,724	3,896,284	3,135,880	1,655,435	4,061,660

本公司 110 年功率半導體產品內外銷市場需求增加，致內外銷銷量及銷售金額皆增加，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因產品組合變化，致外銷銷售金額增加。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含各子公司)

單位：人／%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0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行政管理人員	558	550	529
	研發及技術人員	601	781	783
	作業員	1,371	1,518	1,692
	合 計	2,530	2,849	3,004
平 均 年 歲		36	39	39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6.95	6.50	5.9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9	9	9
	碩 士	66	62	57
	大 專	897	1,026	1,052
	高 中	1,131	1,252	1,338
	高 中 以 下	427	500	5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情形

1.公司因應 RoHS 之管理措施：

- (1)由品保部門主導規劃，採購及研發工程配合處理。
- (2)訂定相關文件管理規定，執行綠色產品管理及製造。

2.公司符合 RoHS 之情形：

- (1)公司產品已取得 ISO14001 之環保認證。
- (2)已符合 RoHS 相關規範要求。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1)勞保、健保及團保之全方位保障

凡本公司員工於到職日起，勞工保險、全民健保等相關福利措施即正式生效；公司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以照顧員工之醫療保障需求；同時開放予直系親屬自費參加，讓保障更周全。

(2)員工調薪及獎金制度

本公司以績效作為評定調薪之標準並考慮物價指數波動作適度調薪。

本公司並發放固定月數之年終獎金，充分保障員工的生活。

(3)員工酬勞入股

本公司訂有員工認股權證辦法及員工酬勞制度，讓員工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成長與利潤，並承擔公司營運風險，以凝聚員工向心力，發揮團隊精神。

(4)員工活動

本公司除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並依其組織規章於創立時提撥一定比率之福利金，每月並由營業收入提撥固定比率之福利金予福委會以作為員工福利活動之經費。

休閒方面-

公司定期舉辦旅遊、家庭日等休閒活動，培育員工的情感，建立團隊精神。

節慶方面-

本公司為表示對員工的感謝並帶動節日氣氛，對勞動節、三節(春節.端午.中秋)、婚喪喜慶及員工慶生等皆有適度之表示；另舉辦年終尾牙抽獎餐會，以表達對員工慰勉之意。

(5)健康檢查

除法定必要之健康檢查項目外，更提供多項符合員工所需之免費健檢項目。

(6)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新進人員於報到時須先經過職前訓練課程，任職期間並依據不同職能及業務需求進行專業技術訓練，期能藉此強化員工職能，有效地提升企業經營績效及競爭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110年度員工訓練總支出共計2,274 仟元，總訓練人次27,889人。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已成立勞工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並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參加資格為本公司在職正式員工。另因應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下稱新制)的施行，本公司已按規定完成申報作業，並依據法令每月固定提撥退休金至勞保局指定帳戶。針對選擇舊制之員工按其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含)，每服務滿一年給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每增加一年給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並以核准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作為計算退休金之依據。

本公司關係企業，均依照當地規定訂定職工退休相關辦法。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向來著重人性化管理，秉持勞資一體共存共辱之觀念，除勞資會議外，對於勞資問題之溝通係採多項管道方式處理，以使員工權益得以維護，並使勞資雙方能更了解而朝同一目標發展。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款	違反法規內容	罰鍰金額
111/04/14	新北府勞檢字第1114740726號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延長工作時間超過法令規定	120,000
111/04/14	新北府勞檢字第11147407261號	勞動基準法第36條第1項	勞工每七日中應有二日之休息，其中一日為例假，一日為休息日。	120,000

因應措施：

1. 持續推動生產自動化、提升生產流程效率，以降低人力增補不易及生產站別工作安排更加順暢。
2. 延長工時加給工資皆依勞基法規定給付。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組織由資訊部負責統籌規劃並執行相關資訊安全政策，由主任委員核定後，定時宣導資訊安全訊息與落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理念，藉以提升全體員工資訊安全意識，並進行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技術、產品或程序架構等，且由公司稽核部門每年就內控制度與資安議題，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與確認，最終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與執行之狀況。

本公司成立跨部門資訊安全委員會，指派高階主管擔任資訊安全主任委員帶領資安管理，並由稽核部門進行每年內控審視資安，且向董事會報告之外，每年亦接受外部檢核相關，定期檢視是否符合公司制度及因應營運環境的變化來調整。

公司相關資安組織架構如下：



2.資通安全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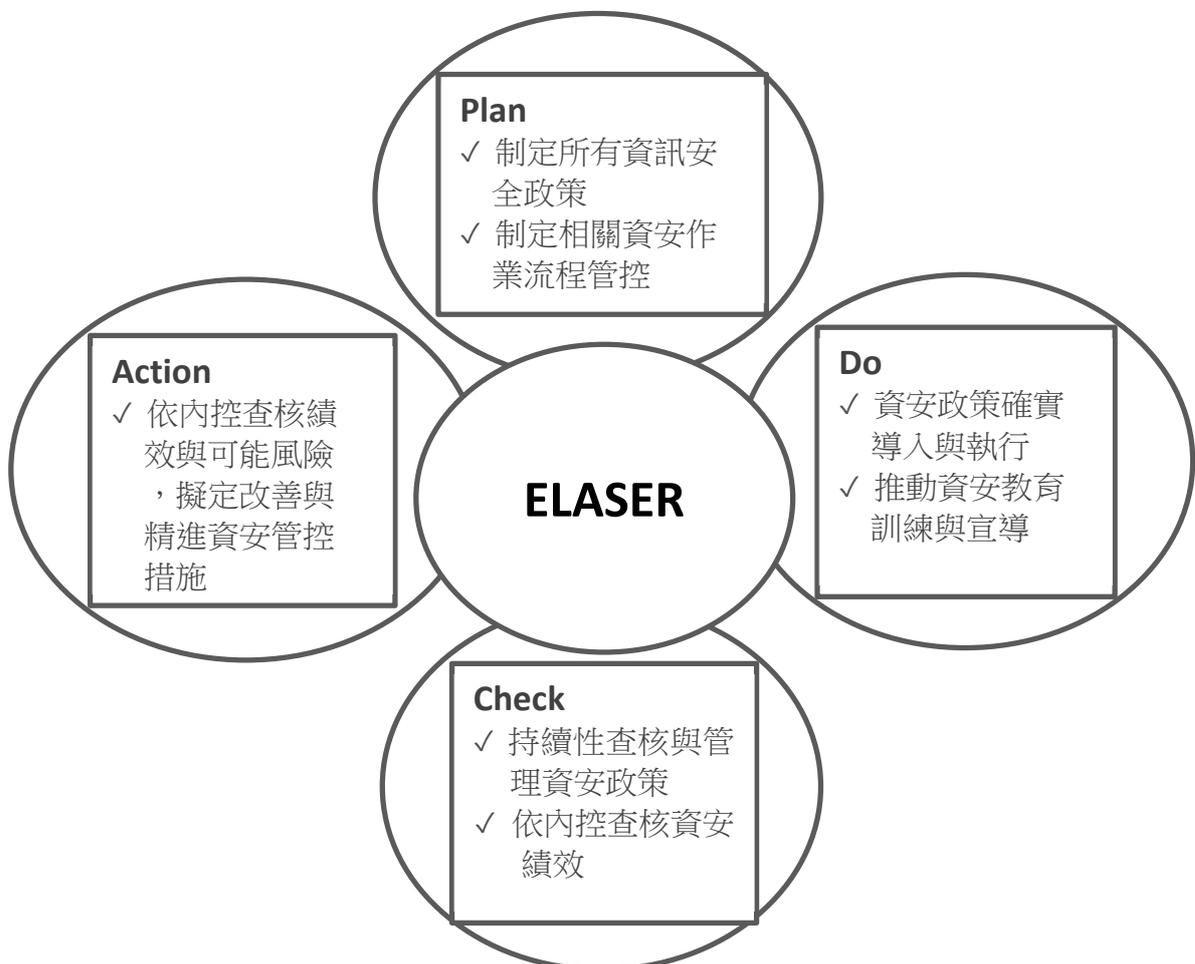
為強化與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訂有相關內控管理制度—電腦資訊系統處理循環及資訊安全政策之管理辦法，並確實建立安全與取存之可信賴電腦化作業環境，並確保本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以保障公司利益及各單位資訊系統之永續運作，以利推動 ESG 相關，期望公司全體同仁共同達成以下目標相關。

- 資訊安全權責與教育訓練，且落實定期資安稽核作業，以確保資訊安全狀態與執行
- 資訊安全作業及保護，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 網管安全管理，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系統存取控制管理，並嚴格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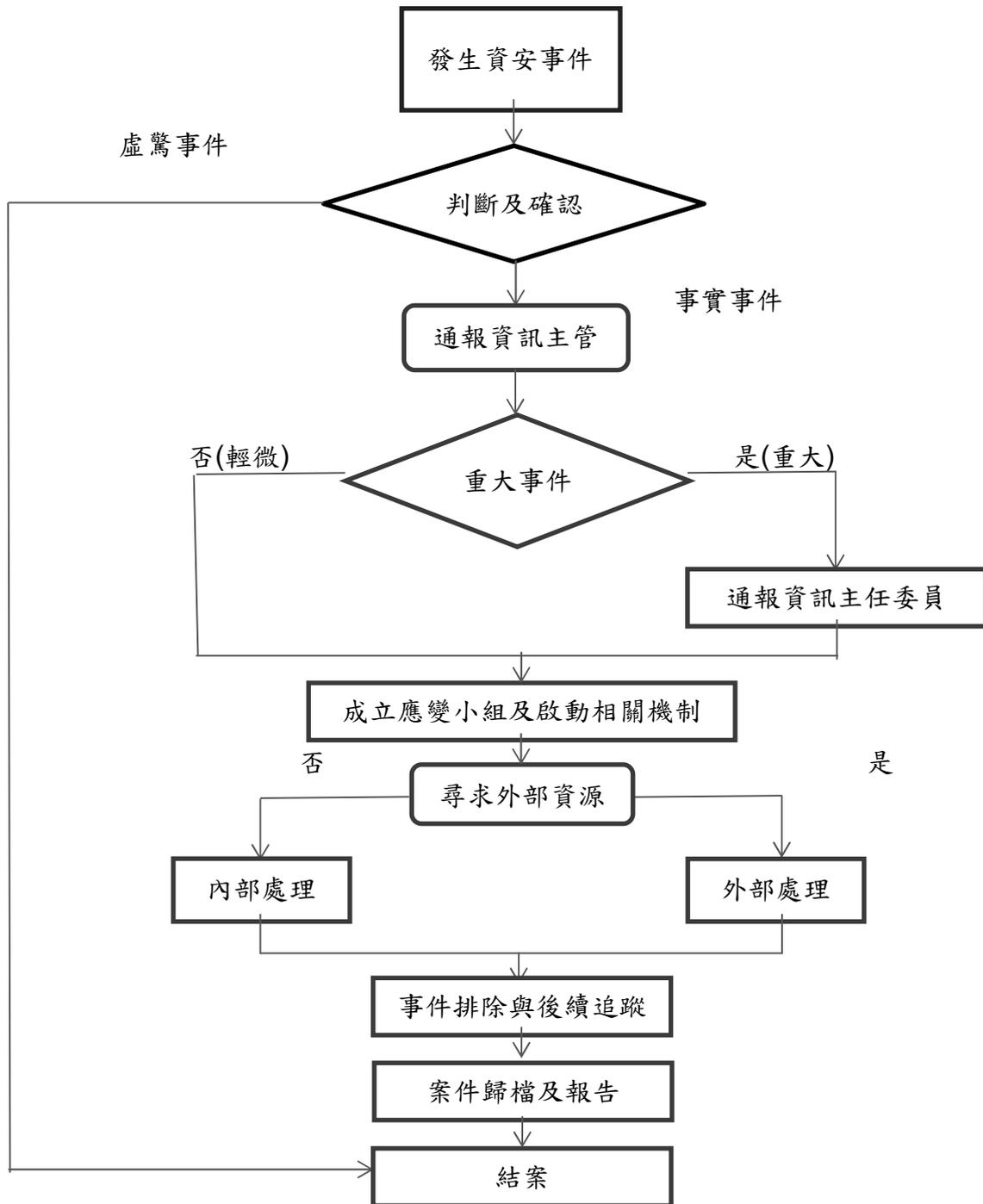
3.具體管理方案

資料備份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要資訊系統資料庫皆設定每日備份。 • 重要檔案也設置每日統一備份（File Server）
使用者上網控管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過濾使用者上網可能連結到有木馬病毒、勒索病毒或惡意程式的網站。 • 設定規範,預防相關可欸且異常之上網行為
防火牆防護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設置相關資安連線管理原則 • VPN連線管理與申請機制流程控管
防毒／防駭軟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時更新病毒碼 • 控管防毒／防駭機制原則，以降低風險
郵件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防毒軟體掃描是否包含不安全的附件檔案。 • 設置相關異常網域收／發機制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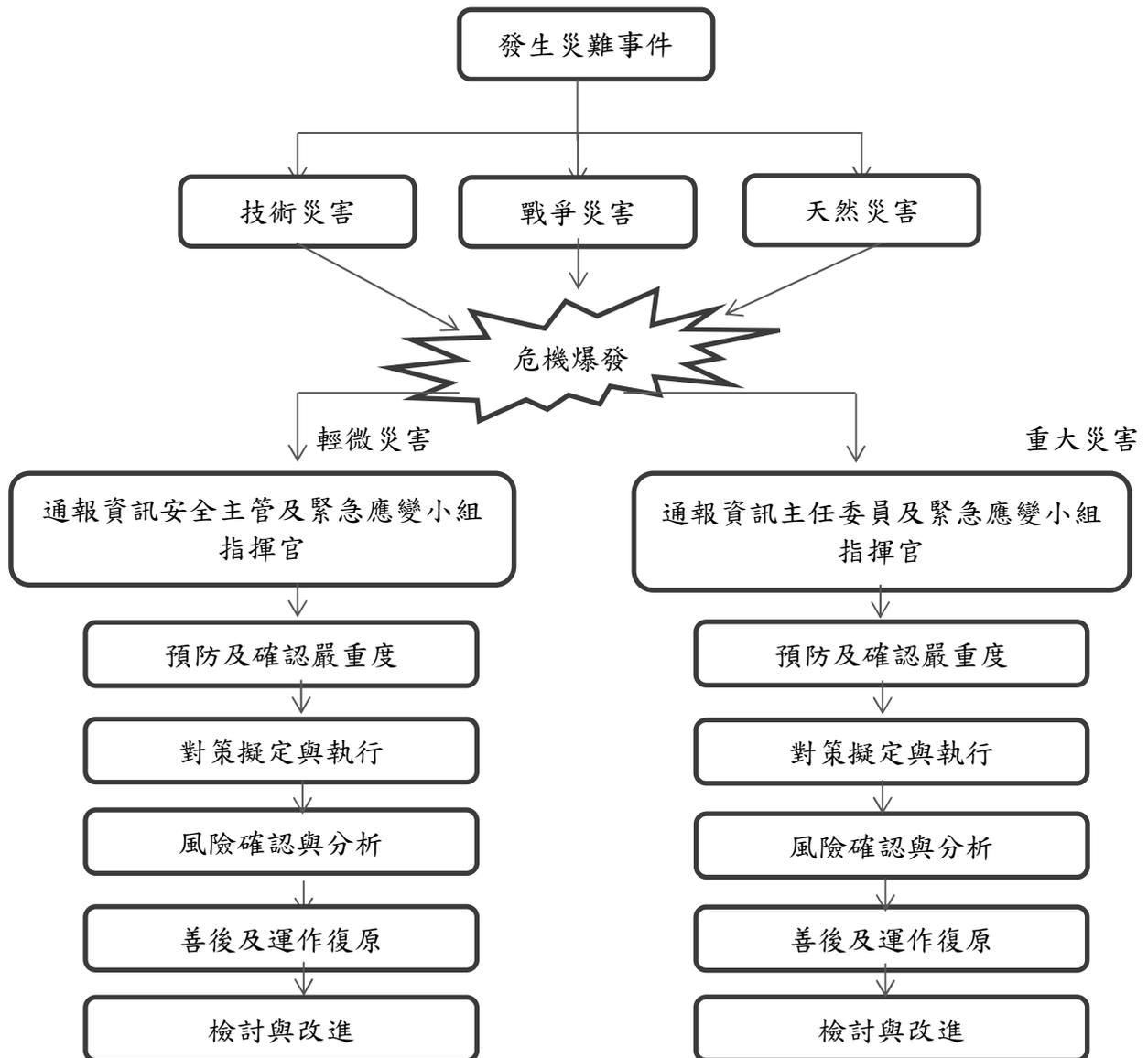
(1)資安管理循環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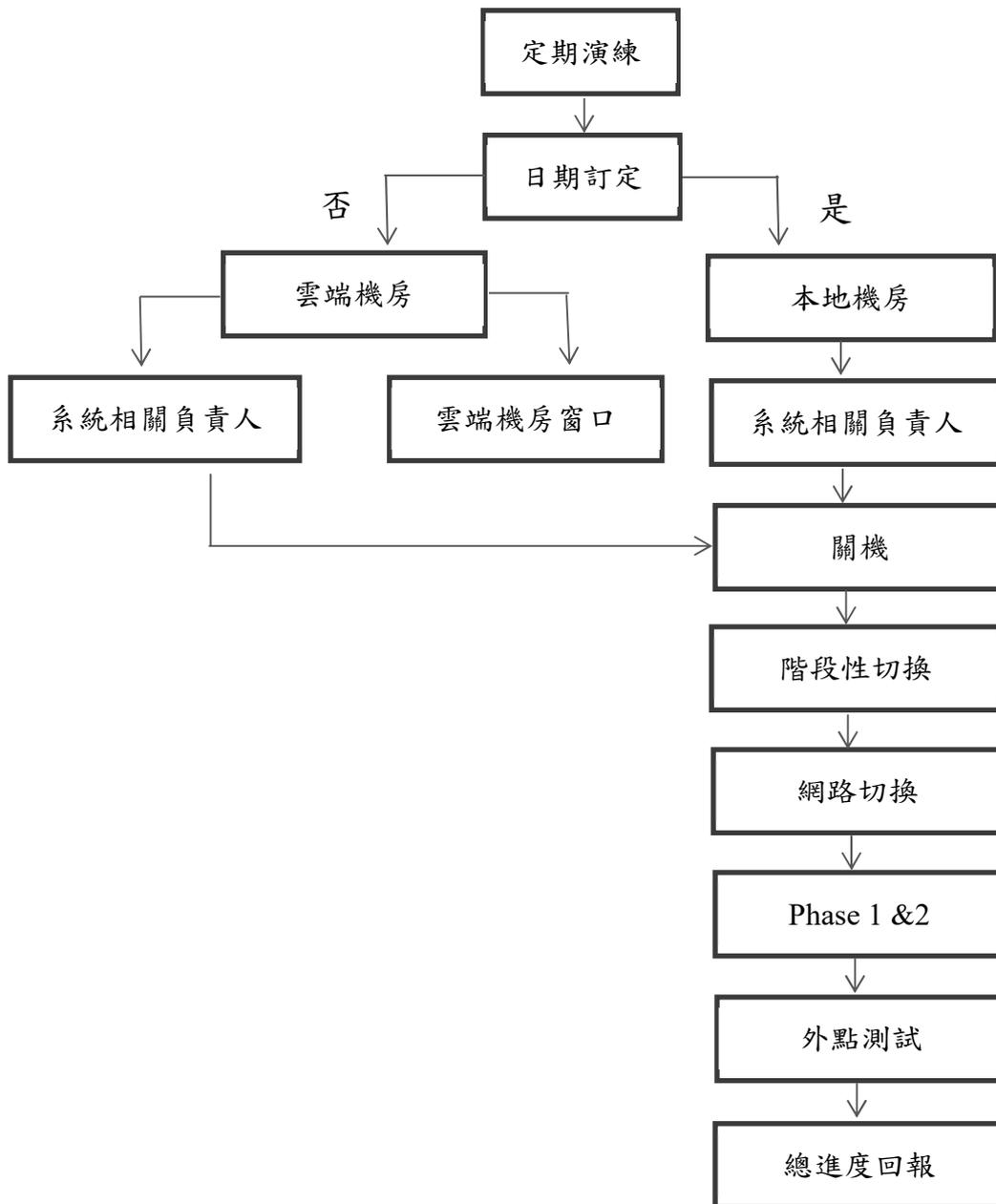
(2)資安事件通報流程：



(3)資安災難事件處理流程：



(4)資安定期演練與追蹤排定：



4.資安投入資源

本公司於 110 年投入約新台幣 80 萬元以維持資安管理品質，確保營運安全。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導入〔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以來，公司目前並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資訊單位並持續加強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目標，並定期實施復原計劃演練，每年接受內部查核，與外部查核，以確保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之內容)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銷	N 公司	2005.07.13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Z 公司	2006.08.28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X 公司	2014.06.30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U 公司	2015.04.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A 公司	2016.01.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D 公司	2016.02.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B 公司	2016.03.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C 公司	2016.05.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E 公司	2017.06.07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L 公司	2018.12.14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I 公司	2021.04.24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T 公司	2021.09.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S 公司	2021.10.30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至 111 年第 1 季財 務 資 料 (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截至 111 年 第 1 季
流 動 資 產		4,648,422	4,734,576	4,349,484	4,375,260	4,595,982	4,811,34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2,331,604	2,981,724	3,008,185	3,149,548	4,362,364	4,569,119
無 形 資 產		4,891	2,965	5,181	5,983	6,523	6,206
其 他 資 產		671,775	662,743	514,384	776,226	966,998	948,822
資 產 總 額		7,656,692	8,382,008	7,877,234	8,307,017	9,931,867	10,335,492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821,412	1,992,027	1,690,005	2,023,912	2,680,263	3,163,134
	分配後	2,218,725	2,429,071	1,835,686	2,227,866	註 2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353,019	557,331	525,611	471,090	1,190,976	1,211,147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174,431	2,549,358	2,215,616	2,495,002	3,871,239	4,374,281
	分配後	2,571,744	2,986,402	2,361,297	2,698,956	註 2	註 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822,498	3,991,862	3,765,265	3,867,989	4,037,183	4,127,605
股 本		1,324,376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資 本 公 積		447,448	442,843	442,843	452,272	452,272	452,272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080,441	2,126,179	1,933,699	2,025,242	2,193,398	2,255,394
	分配後	1,683,120	1,689,135	1,788,018	1,821,288	註 2	註 2
其 他 權 益		(29,767)	(33,974)	(68,091)	(66,339)	(65,301)	(36,875)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1,659,763	1,840,788	1,896,353	1,944,026	2,023,445	1,833,606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5,482,261	5,832,650	5,661,618	5,812,015	6,060,628	5,961,211
	分配後	5,084,948	5,395,606	5,515,937	5,608,061	註 2	註 2

註 1：(1) 本公司自 100 年 08 月起投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及 101 年 06 月起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2)106 年至 11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11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 111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2. 聯鈞公司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年至110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510,357	1,386,413	979,142	1,139,176	1,132,53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51,088	2,038,597	2,097,089	2,079,011	2,181,6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9,279	1,741,249	1,620,156	1,569,968	1,925,280
無形資產		1,557	1,347	1,490	1,337	2,794
其他資產		399,818	186,835	164,372	257,123	117,171
資產總額		5,002,099	5,354,441	4,862,249	5,046,615	5,359,42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38,943	819,448	608,832	716,568	652,661
	分配後	1,236,256	1,256,492	754,513	920,522	註2
非流動負債		340,658	543,131	488,152	462,058	669,5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79,601	1,362,579	1,096,984	1,178,626	1,322,239
	分配後	1,576,914	1,799,623	1,242,665	1,382,580	註2
股本		1,324,376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資本公積		447,448	442,843	442,843	452,272	452,27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80,441	2,216,179	1,933,699	2,025,242	2,193,398
	分配後	1,683,128	1,779,135	1,788,018	1,821,288	註2
其他權益		(29,767)	(33,974)	(68,091)	(66,339)	(65,30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822,498	3,991,862	3,765,265	3,867,989	4,037,183
	分配後	3,425,185	3,554,818	3,619,584	3,664,035	註2

註1：106年至110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111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年至111年第1季財務資料(註1)					截至111年 第1季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7,269,188	6,842,243	5,750,790	6,208,576	7,197,540	1,665,309
營業毛利		2,046,309	1,744,042	1,284,276	1,426,473	1,692,666	337,019
營業損益		1,514,851	1,142,551	721,141	888,192	1,113,397	181,9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209)	235,220	48,349	(73,354)	(28,374)	76,068
稅前淨利		1,403,642	1,377,771	769,490	814,838	1,085,023	258,03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92,221	985,435	565,619	571,224	790,641	185,82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092,221	985,435	565,619	571,224	790,641	185,8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1,268)	(12,466)	(69,743)	(193)	4,205	62,5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40,953	972,969	495,876	571,031	794,846	248,39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49,907	595,153	239,226	240,882	371,053	61,996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42,314	390,282	326,393	330,342	419,588	123,8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25,395	588,451	210,447	238,976	374,011	90,4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15,558	384,518	285,429	332,055	420,835	157,970
每股盈餘(元)		5.66	4.09	1.64	1.65	2.55	0.43

註1：(1)本公司自100年08月起投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及101年06月起投資子公司GEM Services, Inc.。

(2)106年至110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111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2. 聯鈞公司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年至110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3,869,351	3,321,859	2,187,258	2,365,912	2,427,628
營業毛利		857,518	663,549	168,277	207,620	287,339
營業損益		587,966	376,240	(78,775)	(38,121)	31,3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0,514	218,913	347,237	345,805	432,043
稅前淨利		908,480	795,905	268,462	307,684	463,35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49,907	595,153	239,226	240,882	371,05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749,907	595,153	239,226	240,882	371,0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4,512)	(6,702)	(28,779)	(1,906)	2,9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25,395	588,451	210,447	238,976	374,011
每股盈餘(元)		5.66	4.09	1.64	1.65	2.55

註1：106年及110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原因
10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內部工作調整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無
10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無
10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無
11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內部工作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分析-IFRS

分析項目		106 年至 111 年第 1 季財務分析 (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截至 111 年第 1 季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40	30.41	28.13	30.03	38.98	42.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0.27	214.09	205.68	199.49	166.23	156.9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55.21	237.68	257.37	216.18	171.48	152.11
	速動比率	226.42	216.79	233.20	190.50	142.43	123.98
	利息保障倍數	23,791.54	512.99	136.12	205.37	256.18	135.6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0	5.07	5.05	5.58	5.60	5.16
	平均收現日數	74.48	71.99	72.27	65.41	65.17	70.73
	存貨週轉率(次)	10.18	11.58	12.01	12.21	11.48	8.5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4	6.12	5.36	5.54	5.48	4.81
	平均銷貨日數	35.85	31.51	30.39	29.89	31.79	42.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7	2.57	1.92	2.02	1.92	1.4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5	0.82	0.73	0.75	0.72	0.1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91	12.32	7.02	7.10	8.71	7.40
	權益報酬率(%)	20.11	17.42	9.84	9.96	13.32	12.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05.99	94.57	52.82	55.93	74.48	70.85
	純益率(%)	15.03	14.40	9.84	9.20	10.98	11.16
	每股盈餘(元)	5.66	4.09	1.64	1.65	2.55	0.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4.01	87.37	63.30	58.16	46.74	14.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2.12	165.96	143.23	131.11	101.74	106.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4.12	11.09	4.00	7.88	6.81	4.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8	1.42	1.80	1.67	1.59	2.0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0	1.00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係因 110 年流動負債與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係因 110 年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速動比率↓：係因 110 年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係因 110 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5. 資產報酬率↑：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6. 權益報酬率(%)↑：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8. 純益率(%)↑：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9. 每股盈餘(元)↑：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因 110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及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11. 現金流量比率(%)↓：係因 110 年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註 1：(1)本公司自 100 年 08 月起投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及 101 年 06 月起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2)106 年至 110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11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分析-IFRS

分析項目		106年至110年財務分析(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58	25.45	22.56	23.35	24.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0.85	260.44	262.53	275.80	244.4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0.03	169.19	160.82	158.98	173.53
	速動比率	142.2	144.57	122.24	113.83	120.31
	利息保障倍數	15,398.97	296.77	87.77	127.51	126.3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8	5.38	5.04	6.23	6.55
	平均收現日數	73.29	67.84	72.42	58.58	55.72
	存貨週轉率(次)	8.42	9.14	8.94	8.96	9.1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48	7.21	6.29	6.85	7.06
	平均銷貨日數	43.34	39.93	40.82	40.73	39.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89	1.91	1.35	1.51	1.2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7	0.62	0.45	0.47	0.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39	11.54	4.73	4.90	7.19
	權益報酬率(%)	19.61	15.23	6.17	6.31	9.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8.60	54.63	18.43	21.12	31.81
	純益率(%)	19.38	17.92	10.94	10.18	15.28
	每股盈餘(元)	5.66	4.09	1.64	1.65	2.5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0.43	96.47	1.94	25.16	29.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6.96	116.4	92.08	78.47	48.60
	現金再投資比率(%)	-5.96	7.65	-8.5	0.68	-0.2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2	1.69	-2.47	-5.77	9.6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0.96	0.94	1.1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資產報酬率(%)↑：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2. 權益報酬率(%)↑：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4. 純益率(%)↑：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5. 每股盈餘(元)↑：係因 110 年淨利增加所致。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因 110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 110 年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8. 營運槓桿度↑：係因 110 年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9. 財務槓桿度↑：係因 110 年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註 1：106 年至 110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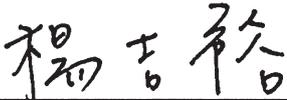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吉裕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廿 四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 祝 良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鈞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鈞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鈞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鈞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鈞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聯鈞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7,197,540 仟元，合併營收成長率約 16%，惟年度銷貨金額重大之客戶中營收成長率高於合併營收成長率者之營業收入合計數佔合併營業收入比例約 50%，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主要風險在於其年度銷貨金額重大客戶且營收成長率大於合併營收成長率者之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而將其列入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所述。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取得民國 110 年度上述客戶名單，評估其相關背景、交易金額及授信額度與其公司規模是否合理。
3. 本會計師自上述客戶銷貨明細選取樣本，檢視銷貨單、報關單、提貨單、銷貨發票、期後收款及期後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鈞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張耿禧



會計師 謝 建 新

謝建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4 日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71,077		21	\$ 2,297,596		28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一)	209,458		2	190,205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七及二一)	20,245		-	10,82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七及二一)	1,328,772		13	1,171,258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二一及三一)	8,717		-	8,05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七)	177,486		2	166,493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三一)	110		-	15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674		-	10,91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472,483		5	332,320		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五)	305,960		3	187,432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595,982</u>		<u>46</u>	<u>4,375,260</u>		<u>5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88,869		1	81,71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二六及三二)	4,362,364		44	3,149,548		3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72,661		2	125,790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三)	64,529		-	-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6,523		-	5,98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67,985		1	74,50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572,954		6	494,212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335,885</u>		<u>54</u>	<u>3,931,757</u>		<u>4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931,867</u>		<u>100</u>	<u>\$ 8,307,01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 28,134		-	\$ 32,432		-
2170	應付帳款	1,066,263		11	943,525		1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1,163,815		12	804,259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71,053		2	96,91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4,123		-	37,79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35,670		-	40,68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三一)	98,151		1	60,295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二八及三二)	83,054		1	8,01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680,263</u>		<u>27</u>	<u>2,023,912</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二八及三二)	275,936		3	88,99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25,885		3	296,887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96,164		1	39,63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37,712		-	39,72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三一)	455,279		5	5,85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90,976</u>		<u>12</u>	<u>471,090</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3,871,239</u>		<u>39</u>	<u>2,495,002</u>		<u>3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1,456,814		15	1,456,814		18
3200	資本公積	452,272		5	452,272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36,221		7	712,499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339		1	68,09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390,838		14	1,244,652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193,398</u>		<u>22</u>	<u>2,025,242</u>		<u>24</u>
3400	其他權益	(65,301)		(1)	(66,339)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4,037,183</u>		<u>41</u>	<u>3,867,989</u>		<u>47</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二十及二七)	2,023,445		20	1,944,026		23
3XXX	權益總計	<u>6,060,628</u>		<u>61</u>	<u>5,812,015</u>		<u>7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9,931,867</u>		<u>100</u>	<u>\$ 8,307,01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七、二一及三一）			
4100	\$ 6,799,765	94	\$ 5,885,186	95
4800	<u>397,775</u>	<u>6</u>	<u>323,390</u>	<u>5</u>
4000	<u>7,197,540</u>	<u>100</u>	<u>6,208,576</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二及二六）			
5110	(5,456,380)	(76)	(4,767,542)	(77)
5800	(<u>48,494</u>)	(<u>1</u>)	(<u>14,561</u>)	<u>-</u>
5000	(<u>5,504,874</u>)	(<u>77</u>)	(<u>4,782,103</u>)	(<u>77</u>)
5900	<u>1,692,666</u>	<u>23</u>	<u>1,426,473</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四、七、二一及二二）			
6100	(44,165)	(1)	(45,635)	(1)
6200	(376,568)	(5)	(348,501)	(6)
6300	(149,862)	(2)	(147,213)	(2)
6450				
	(<u>8,674</u>)	<u>-</u>	<u>3,068</u>	<u>-</u>
6000	(<u>579,269</u>)	(<u>8</u>)	(<u>538,281</u>)	(<u>9</u>)
6900	<u>1,113,397</u>	<u>15</u>	<u>888,192</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及二二）			
7100	6,146	-	16,637	1
7010	12,956	-	13,036	-
7020	(54,188)	-	(110,287)	(2)
7050	(4,252)	-	(3,987)	-
7060				
	<u>10,964</u>	<u>-</u>	<u>11,247</u>	<u>-</u>
7000	(<u>28,374</u>)	<u>-</u>	(<u>73,35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085,023	15	\$ 814,838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294,382)	(4)	(243,614)	(4)
8200	本年度淨利	<u>790,641</u>	<u>11</u>	<u>571,224</u>	<u>9</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十九、 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2,400	-	(4,57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480)	-	91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44	-	3,90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259)	-	(43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4,205</u>	<u>-</u>	<u>(193)</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94,846</u>	<u>11</u>	<u>\$ 571,031</u>	<u>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71,053	5	\$ 240,882	4
8620	非控制權益	<u>419,588</u>	<u>6</u>	<u>330,342</u>	<u>5</u>
8600		<u>\$ 790,641</u>	<u>11</u>	<u>\$ 571,224</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74,011	5	\$ 238,97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u>420,835</u>	<u>6</u>	<u>332,055</u>	<u>5</u>
8700		<u>\$ 794,846</u>	<u>11</u>	<u>\$ 571,031</u>	<u>9</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55</u>		<u>\$ 1.65</u>	
9810	稀 釋	<u>\$ 2.51</u>		<u>\$ 1.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代碼	10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保 積 本 實 本 股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計 總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 1,456,814	\$ 442,843	\$ 688,576	\$ 33,974	\$ 1,211,149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 68,091)	\$ 3,765,265	\$ 1,896,353	\$ 5,661,618
B1	-	-	23,923	-	(23,923)	-	-	-	-
B3	-	-	-	34,117	(34,117)	-	-	-	-
B5	-	-	23,923	34,117	(145,681)	-	(145,681)	-	(145,681)
M7	-	9,429	-	-	(203,721)	-	(145,681)	-	(145,681)
D1	-	-	-	-	-	-	9,429	(9,429)	-
D3	-	-	-	-	240,882	-	240,882	330,342	571,224
D5	-	-	-	-	(3,658)	1,752	(1,906)	1,713	(193)
O1	-	-	-	-	237,224	1,752	238,976	332,055	571,031
O1	-	-	-	-	-	-	-	(218,543)	(218,543)
Z1	1,456,814	452,272	712,499	68,091	1,244,652	(66,339)	3,867,989	1,944,026	5,812,015
B1	-	-	23,722	(1,752)	(23,722)	-	-	-	-
B3	-	-	-	(1,752)	1,752	-	-	-	-
B5	-	-	23,722	(1,752)	(203,954)	-	(203,954)	-	(203,954)
M5	-	-	-	-	(225,924)	-	(203,954)	-	(203,954)
D1	-	-	-	-	(863)	-	(863)	863	-
D3	-	-	-	-	371,053	-	371,053	419,588	790,641
D5	-	-	-	-	1,920	1,038	2,958	1,247	4,205
O1	-	-	-	-	372,973	1,038	374,011	420,835	794,846
O1	-	-	-	-	-	-	-	(284,571)	(284,571)
Z1	1,456,814	452,272	736,221	66,339	1,390,838	(65,301)	4,037,183	2,023,445	6,060,6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85,023	\$ 814,83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54,815	591,916
A20200	攤銷費用	3,826	3,00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674	(3,068)
A20900	財務成本	4,252	3,987
A21200	利息收入	(6,146)	(16,637)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之份額	(10,964)	(11,24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益)	4,597	(2,37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3,682	17,467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38,113	66,764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5,916	8,394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5)	(9)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53,259)	(15,04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23,836)	2,329
A31130	應收票據	(9,417)	(6,786)
A31150	應收帳款	(157,216)	(175,08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1)	(6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637)	(16,108)
A31200	存 貨	(174,480)	(55,891)
A31230	預付款項	(118,925)	(69,856)
A32125	合約負債	(4,298)	14,887
A32150	應付帳款	122,715	149,8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8,776	53,326
A32200	負債準備	(9,588)	(3,1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64)	10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89	3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26,422	1,351,35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649	19,21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064)	(4,14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6,295)	(189,2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52,712</u>	<u>1,177,14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0,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4,165)	(475,8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169	4,79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33)	(1,97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30	2,227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45	8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389)	(3,238)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37)	(210)
B0600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	463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2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05,322)	(331,441)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3,376</u>	<u>3,95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59,426)</u>	<u>(781,15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0	97,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8,010)	(213,808)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545,63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172)	(4,38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0,638)	(40,90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203,954)	(145,681)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57,708)	(35,268)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	51,061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84,526)	(218,528)
C05800	現金減資退還非控制權益股款	<u>-</u>	<u>(71,49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19,622</u>	<u>(581,99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9,427)</u>	<u>(87,81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26,519)	(273,81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297,596</u>	<u>2,571,41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71,077</u>	<u>\$ 2,297,5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北市，並於同年 9 月開始營業，成立時資本額為 5,000 仟元，經歷年來增減資，目前資本總額為 1,456,814 仟元，所營業務主要為 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2. 電子材料批發業；3. 電子材料零售業等。
- (二) 本公司股票自 95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
- (四)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本年度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修正後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

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附註三五之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部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算，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皆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或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有重大性之情形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營業收入

1. 勞務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為客戶提供之封裝服務，於創造或強化一項資產時，該資產同時即由客戶控制；為客戶提供之測試服務，隨合併公司履約，客戶將同時取得並耗用合併公司履約之效益。

相關收入將於移轉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並隨時間經過於滿足履約義務時逐步認列銷貨收入。

2. 其他服務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合約於達成服務合約條件時認列銷貨收入。

(十五)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

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相關成本之減少。以因合併公司購買符合條件之非流動資產而取得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該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透過減少其非流動資產之折舊費用，於該資產耐用年限內將補助認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

整資本公積－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認股權。

2. 給與廠商／顧問之認股權

給與非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所收取商品或勞務之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所收取之商品或勞務公允價值，係於合併公司取得商品或交易對方提供勞務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認股權。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全球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機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七及附註二一。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27	\$ 367
銀行活期存款	1,716,170	1,249,16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354,480	1,048,062
	<u>\$ 2,071,077</u>	<u>\$ 2,297,596</u>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銀行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001%~0.34%及0.001%~1.00%。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0,245	\$ 10,828
減：備抵損失	-	-
	<u>\$ 20,245</u>	<u>\$ 10,828</u>
因營業而發生	<u>\$ 20,245</u>	<u>\$ 10,82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36,041	\$ 1,186,624
減：備抵損失	(7,269)	(15,366)
	<u>\$ 1,328,772</u>	<u>\$ 1,171,258</u>
<u>其他應收款</u>		
代工代收付款	\$ 161,109	\$ 146,713
購置設備退貨款	-	23,963
應收退稅款	12,607	9,849
應收下腳料款	920	-
應收利息	52	555
其他	2,798	9,376
	177,486	190,456
減：備抵損失	-	(23,963)
	<u>\$ 177,486</u>	<u>\$ 166,493</u>

(一) 應收票據

於決定應收票據之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應收票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應收票據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u>\$ 20,245</u>	<u>\$ 10,82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90天，收款政策並未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各交易對象進行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1 ~ 1 2 0 天	逾 期 超過 1 2 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4%~0.04%	0.0021%~11.3%	0.04%~21.48%	0.35%~29.72%	32.35%~100%	
總帳面金額	\$ 1,256,286	\$ 61,978	\$ 6,503	\$ 9,857	\$ 1,417	\$ 1,336,0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618)	(336)	(423)	(4,873)	(1,019)	(7,269)
攤銷後成本	<u>\$ 1,255,668</u>	<u>\$ 61,642</u>	<u>\$ 6,080</u>	<u>\$ 4,984</u>	<u>\$ 398</u>	<u>\$ 1,328,772</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1 ~ 1 2 0 天	逾 期 超過 1 2 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2%~0.08%	0.001%~15.72%	0.01%~27.5%	0.06%~36.38%	34.2%~100%	
總帳面金額	\$ 1,100,278	\$ 64,625	\$ 6,903	\$ 354	\$ 14,464	\$ 1,186,62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522)	(456)	(669)	(122)	(13,597)	(15,366)
攤銷後成本	<u>\$ 1,099,756</u>	<u>\$ 64,169</u>	<u>\$ 6,234</u>	<u>\$ 232</u>	<u>\$ 867</u>	<u>\$ 1,171,25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5,366	\$ 12,38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641	9,08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註)	(12,739)	(6,104)
外幣換算差額	<u>1</u>	(<u>1</u>)
年底餘額	<u>\$ 7,269</u>	<u>\$ 15,366</u>

註：合併公司於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評估逾期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故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工代收付款、購置設備退貨款、應收退稅款、出售廢料尚未收回之款項及應收利息等，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存在違約跡象或終止合約致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其他應收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3,963	\$ 23,96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註）	(23,963)	-
年底餘額	<u>\$ -</u>	<u>\$ 23,963</u>

註：合併公司於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評估逾期其他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故直接沖銷相關其他應收款及備抵損失。

八、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6	\$ 36
原物料	456,474	304,740
在途存貨	15,973	27,544
	<u>\$ 472,483</u>	<u>\$ 332,32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5,422,698	\$ 4,750,07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3,682	17,467
	<u>\$ 5,456,380</u>	<u>\$ 4,767,542</u>

九、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	66.77%	註4及5
本公司	GEM Services, Inc.	控 股	51%	51%	註1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控 股	-	-	註1及2
GEM Services, Inc.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控 股	100%	100%	註2
GEM Services, Inc.	GEM Tech Ltd.	電子零件銷售	100%	100%	註2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註3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廠房租賃	100%	100%	註3及6

註1：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3月以35,268仟元購入GEM Services, Inc. 0.6%股權，使本公司對GEM Services, Inc.間接持股增加0.4%，另於109年12月以51,061仟元出售GEM Services, Inc. 0.62%股權，致本公司對GEM Services, Inc.間

接持股比率全數減少計 0.41% 股權。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無對 GEM Services, Inc. 之間接持股。

註 2：主要營業風險係匯率風險。

註 3：主要營業風險係政令及兩岸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註 4：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5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現金減資銷除已發行股份 21,728,967 股，減資比率為 80%，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4,322 仟元，並於 109 年 10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09 年 10 月 14 日為減資基準日。

註 5：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非控制權益取得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共計 1,805 仟股，交易價格共計 57,708 仟元，取得後本公司對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增加為 100%，並業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完成交易。

註 6：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於 110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投資人民幣 50,000 仟元，並於 110 年 3 月 11 日增資完成。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GEM Services, Inc.	49%	49%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GEM Services, Inc.	<u>\$ 420,444</u>	<u>\$ 333,205</u>	<u>\$ 2,023,445</u>	<u>\$ 1,886,325</u>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GEM Services, Inc.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3,386,237	\$ 3,090,109
非流動資產	3,291,085	2,061,161
流動負債	(2,026,408)	(1,291,982)
非流動負債	(521,742)	(9,932)
權益	<u>\$ 4,129,172</u>	<u>\$ 3,849,356</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05,727	\$ 1,963,031
非控制權益	<u>2,023,445</u>	<u>1,886,325</u>
	<u>\$ 4,129,172</u>	<u>\$ 3,849,356</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u>\$ 4,755,929</u>	<u>\$ 3,750,121</u>
本年度淨利	\$ 857,985	\$ 684,661
其他綜合損益	<u>2,544</u>	<u>3,903</u>
綜合損益總額	<u>\$ 860,529</u>	<u>\$ 688,564</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37,541	\$ 351,456
非控制權益	<u>420,444</u>	<u>333,205</u>
	<u>\$ 857,985</u>	<u>\$ 684,66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38,838	\$ 353,646
非控制權益	<u>421,691</u>	<u>334,918</u>
	<u>\$ 860,529</u>	<u>\$ 688,564</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048,230	\$ 996,853
投資活動	(1,176,283)	(568,303)
籌資活動	(66,967)	(483,8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405)	(79,535)
淨現金流出	<u>(\$ 224,425)</u>	<u>(\$ 134,823)</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GEM Services, Inc.	<u>\$ 284,526</u>	<u>\$ 218,528</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 (合肥)有限公司	\$ 88,869	\$ 81,718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電源管理電子配件之生產、設計及封測等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	2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10,964	\$ 11,24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0,964	\$ 11,24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 用	\$ 4,362,364	\$ 3,046,847
營業租賃出租	-	102,701
	\$ 4,362,364	\$ 3,149,548

(一) 自 用

成 本	建造中之不動產及待驗設備合 計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產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10年1月1日餘額	\$ 571,180	\$ 546,158	\$ 5,477,224	\$ 10,504	\$ 64,602	\$ 122,661	\$ 139,241	\$ 224,659	\$ 7,156,229
增 添	172,204	105,121	508,835	-	7,897	387	11,204	702,486	1,508,134
重分類(註)	-	-	419,581	-	119	-	5,831	-	425,531
處 分	-	(6,060)	(393,801)	-	(5,521)	(17,871)	(31,471)	-	(454,724)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	(210,112)	-	-	-	-	-	-	(210,112)
來自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230,448	-	-	-	-	-	-	230,448
淨兌換差額	-	(852)	(7,246)	(20)	(304)	-	(692)	(1,217)	(10,33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43,384	\$ 664,703	\$ 6,004,593	\$ 10,484	\$ 66,793	\$ 105,177	\$ 124,113	\$ 925,928	\$ 8,645,175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及待驗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50,541	\$ 3,640,989	\$ 4,956	\$ 53,001	\$ 63,872	\$ 96,023	\$ -	\$ 4,109,382
處分	-	(6,060)	(354,577)	-	(5,521)	(12,329)	(31,471)	-	(409,958)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	(150,628)	-	-	-	-	-	-	(150,628)
來自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137,579	-	-	-	-	-	-	137,579
折舊費用	-	25,366	528,703	1,742	5,242	11,659	32,755	-	605,467
淨兌換差額	-	(757)	(7,579)	(16)	(253)	-	(426)	-	(9,03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256,041	\$ 3,807,536	\$ 6,682	\$ 52,469	\$ 63,202	\$ 96,881	\$ -	\$ 4,282,811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743,384	\$ 408,662	\$ 2,197,057	\$ 3,802	\$ 14,324	\$ 41,975	\$ 27,232	\$ 925,928	\$ 4,362,364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571,180	\$ 566,343	\$ 5,403,764	\$ 6,901	\$ 65,798	\$ 141,385	\$ 111,265	\$ -	\$ 6,866,636
增添	-	270	343,420	3,545	4,235	589	14,882	221,971	588,912
重分類(註)	-	1,538	72,883	-	542	-	11,327	(1,538)	84,752
處分	(31,560)	(401,965)	-	(6,844)	(19,313)	(130)	-	-	(459,812)
來自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7,138	-	-	-	-	-	-	7,138
折舊費用	-	2,429	59,122	58	871	-	1,897	4,226	68,603
淨兌換差額	-	2,429	59,122	58	871	-	1,897	4,226	68,60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71,180	\$ 546,158	\$ 5,477,224	\$ 10,504	\$ 64,602	\$ 122,661	\$ 139,241	\$ 224,659	\$ 7,156,2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255,701	\$ 3,523,227	\$ 3,649	\$ 53,864	\$ 68,554	\$ 70,555	\$ -	\$ 3,975,550
處分	-	(31,560)	(399,564)	-	(6,825)	(19,313)	(130)	-	(457,392)
來自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453	-	-	-	-	-	-	453
折舊費用	-	23,763	471,539	1,260	5,202	14,631	24,311	-	540,706
淨兌換差額	-	2,184	45,787	47	760	-	1,287	-	50,06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250,541	\$ 3,640,989	\$ 4,956	\$ 53,001	\$ 63,872	\$ 96,023	\$ -	\$ 4,109,382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571,180	\$ 295,617	\$ 1,836,235	\$ 5,548	\$ 11,601	\$ 58,789	\$ 43,218	\$ 224,659	\$ 3,046,847

註：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110及109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建物改良	10至20年
機器設備	3至1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至7年
租賃改良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 營業租賃出租

	建築物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31,676
轉列為自用資產	(230,448)
淨兌換差額	(1,22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接次頁)

(承前頁)

	<u>建 築 物</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28,975
轉列為自用資產	(137,579)
折舊費用	9,288
淨兌換差額	(<u>684</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35,241
轉列為自用資產	(7,138)
淨兌換差額	<u>3,573</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31,67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8,142
轉列為自用資產	(453)
折舊費用	9,265
淨兌換差額	<u>2,021</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975</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02,701</u>

110及109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租賃期間為5~6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第1年	<u>\$ -</u>	<u>\$ 44,80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u>建 築 物</u>	
廠房主建物	20年
建物改良	10至20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註)	\$ 40,942	\$ 47,505
建築物	129,857	75,369
辦公設備	<u>1,862</u>	<u>2,916</u>
	<u>\$ 172,661</u>	<u>\$ 125,790</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新增租賃	<u>\$ 94,387</u>	<u>\$ 50,47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262	\$ 1,245
建築物	37,743	38,823
辦公設備	1,055	995
運輸設備	-	<u>882</u>
	<u>\$ 40,060</u>	<u>\$ 41,945</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	<u>\$ -</u>	<u>\$ 1</u>

註：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租賃期間為50年。

合併公司所承租位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之部分土地，於110年12月31日簽訂租賃合約並自111年1月1日起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相關使用權資產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十三。上述使用權資產相關金額，未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除以上所列增添、認列折舊費用及轉列投資性不動產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0及109年度並未發生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5,670</u>	<u>\$ 40,681</u>
非流動	<u>\$ 96,164</u>	<u>\$ 39,63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99%~4.35%	1.09%~4.35%
辦公設備	0.99%~4.35%	0.99%~4.3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所承租之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其中建築物係於租賃期間依照物價波動指數漲跌比率調整租金並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承租之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11)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2,148)	(\$ 42,925)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建	築	物	使用權資產— 土 地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使用權資產		<u>210,112</u>		<u>5,461</u>	<u>215,573</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210,112</u>		\$	<u>215,57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使用權資產		<u>150,628</u>		<u>416</u>	<u>151,044</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150,628</u>		\$	<u>151,044</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u>59,484</u>		\$	<u>64,529</u>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合併公司將所承租位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之土地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5 年，並有延展 2 年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第1年	\$ 47,489
第2年	47,489
第3年	47,489
第4年	47,489
第5年	<u>47,489</u>
	<u>\$237,445</u>

合併公司進行一般風險管理政策，以減少所出租之建築物及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年
使用權資產—土地	50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安徽華騰資產評估事務所於資產負債表日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及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公允價值	<u>\$299,771</u>

上述公允價值衡量已考量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後續發展對市場波動影響之不確定性。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出租承諾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承諾	<u>\$237,445</u>	<u>\$ -</u>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9,092
單獨取得	4,389
處 分	(1,352)
淨兌換差額	(<u>34</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095</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109
攤銷費用	3,826
處 分	(1,352)
淨兌換差額	(<u>1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572</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6,523</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8,458
單獨取得	3,238
重分類(註)	501
處 分	(3,221)
淨兌換差額	<u>116</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09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277
攤銷費用	3,007
處 分	(3,221)
淨兌換差額	<u>46</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109</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5,983</u>

註：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成本	\$ 803	\$ 553
管理費用	2,580	1,881
研發費用	<u>443</u>	<u>573</u>
	<u>\$ 3,826</u>	<u>\$ 3,007</u>

十五、其他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 267,445	\$ 149,283
其 他	<u>38,515</u>	<u>38,149</u>
	<u>\$ 305,960</u>	<u>\$ 187,432</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563,007	\$ 483,370
存出保證金（註）	<u>9,947</u>	<u>10,842</u>
	<u>\$ 572,954</u>	<u>\$ 494,212</u>

註：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衡量存出保證金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存出保證金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六、借 款

長期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及三二）		
銀行借款	\$ 358,990	\$ 97,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83,054)</u>	<u>(8,010)</u>
長期借款	<u>\$ 275,936</u>	<u>\$ 88,990</u>

合併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有效利率	金 額	有效利率
浮動利率借款						
合作金庫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 借款	117年2月3日	借款額度 135,000 仟元，自 110 年3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 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1 年3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 135,000	0.99	\$ -	-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 借款	117年3月9日	借款額度 135,000 仟元，自 110 年4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 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1 年4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135,000	0.99	-	-
機器設備擔保借款	112年10月23日	借款額度 97,000 仟元，自 109年 11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36 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0 年11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u>88,990</u>	0.99	<u>97,000</u>	0.99
			358,990		97,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83,054</u>)		(<u>8,010</u>)	
銀行長期借款餘額			<u>\$ 275,936</u>		<u>\$ 88,990</u>	

十七、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八）	\$ 554,118	\$ 240,149
應付薪資及獎金	371,673	318,682
代工代收付款	75,860	72,625
保 險 費	40,465	43,837
退 休 金	18,294	15,922
合約服務款	2,554	15,676
修 繕 費	11,571	11,181
勞 務 費	6,142	5,884
營 業 稅	2,346	1,698
應付減資股款（附註二八）	713	713
利 息	212	24
應付股利（附註二八）	111	66
其 他	<u>79,756</u>	<u>77,802</u>
	<u>\$ 1,163,815</u>	<u>\$ 804,259</u>
其他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產能保證金 （註1）	\$ 95,002	\$ -
遞延收入—流動（註2）	-	53,259
其 他（附註三一）	<u>3,149</u>	<u>7,036</u>
	<u>\$ 98,151</u>	<u>\$ 60,29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存入保證金		
產能保證金(註1)	\$ 442,006	\$ -
其他(附註三一)	<u>13,273</u>	<u>5,859</u>
	<u>\$ 455,279</u>	<u>\$ 5,859</u>

註1：係合併公司與客戶簽訂之產能保證協議所收取之保證金，並於合約期間按約定條件達成情形逐期返還。

註2：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收入係與客戶簽訂長期服務合約，並將尚未賺得之收入予以遞延，除合約保留款53,259仟元外，於合約服務期間內按直線法基礎認列收入。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合約保留款已達合約賺得條件並全數認列收入。

十八、負債準備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動</u>		
保固	<u>\$ 34,123</u>	<u>\$ 37,795</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37,795	\$ 32,569
本年度新增	5,916	8,394
本年度使用	<u>(9,588)</u>	<u>(3,168)</u>
年底餘額	<u>\$ 34,123</u>	<u>\$ 37,795</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6,783	\$ 58,48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071)	(18,766)
提撥短絀	<u>37,712</u>	<u>39,72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7,712</u>	<u>\$ 39,72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0年1月1日	<u>\$ 58,489</u>	<u>(\$ 18,766)</u>	<u>\$ 39,72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33	-	633
利息費用（收入）	<u>219</u>	<u>(71)</u>	<u>148</u>
認列於損益	<u>852</u>	<u>(71)</u>	<u>78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68)	(\$ 268)
精算 (利益) 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1,200	-	1,200
精算 (利益) 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062)	-	(1,062)
精算 (利益) 損失—經驗 調整	(<u>2,270</u>)	<u>-</u>	(<u>2,2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32</u>)	(<u>268</u>)	(<u>2,400</u>)
雇主提撥	<u>-</u>	(<u>392</u>)	(<u>392</u>)
福利支付	(<u>426</u>)	<u>426</u>	<u>-</u>
110年12月31日	<u>\$ 56,783</u>	(<u>\$ 19,071</u>)	<u>\$ 37,712</u>
109年1月1日	<u>\$ 53,604</u>	(<u>\$ 18,822</u>)	<u>\$ 34,78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44	-	544
利息費用 (收入)	<u>335</u>	(<u>119</u>)	<u>216</u>
認列於損益	<u>879</u>	(<u>119</u>)	<u>7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39)	(639)
精算 (利益) 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665	-	665
精算 (利益) 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116	-	1,116
精算 (利益) 損失—經驗 調整	<u>3,431</u>	<u>-</u>	<u>3,43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212</u>	(<u>639</u>)	<u>4,573</u>
雇主提撥	<u>-</u>	(<u>392</u>)	(<u>392</u>)
福利支付	(<u>1,206</u>)	<u>1,206</u>	<u>-</u>
109年12月31日	<u>\$ 58,489</u>	(<u>\$ 18,766</u>)	<u>\$ 39,72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

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625%	0.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039</u>)	(\$ <u>1,128</u>)
減少 0.25%	<u>\$ 1,078</u>	<u>\$ 1,171</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039</u>	<u>\$ 1,127</u>
減少 0.25%	(\$ <u>1,008</u>)	(\$ <u>1,09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92</u>	<u>\$ 40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3年	7.7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仟元)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5,681</u>	<u>145,681</u>
已發行股本	<u>\$ 1,456,814</u>	<u>\$ 1,456,814</u>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10,000 仟股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4 日經經濟部商業司經授商字第 10901112850 號函核准變更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 仟元，分為 30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322,130	\$ 322,130
庫藏股票交易	<u>6,420</u>	<u>6,420</u>
	<u>\$ 328,550</u>	<u>\$ 328,550</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u>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u>	<u>\$ 123,722</u>	<u>\$ 123,722</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6 月 1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與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 10%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5%，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 10%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2 日及 109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23,722</u>	<u>\$ 23,923</u>
特別盈餘公積	<u>(\$ 1,752)</u>	<u>\$ 34,117</u>
現金股利	<u>\$203,954</u>	<u>\$ 145,68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4	\$ 1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0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37,211</u>
特別盈餘公積	<u>(\$ 1,038)</u>
現金股利	<u>\$ 262,226</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8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年初餘額	\$ 68,091	\$ 33,974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 (迴轉)		
提列數	<u>(1,752)</u>	<u>34,117</u>
年底餘額	<u>\$ 66,339</u>	<u>\$ 68,091</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年初餘額	<u>(\$ 66,339)</u>	<u>(\$ 68,091)</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297	2,190
相關所得稅	<u>(259)</u>	<u>(438)</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038</u>	<u>1,752</u>
年底餘額	<u>(\$ 65,301)</u>	<u>(\$ 66,339)</u>

(六)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944,026	\$ 1,896,353
本年度淨利	419,588	330,34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247	1,713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863	(9,429)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284,571)	(218,54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57,708)	15,793
子公司減資退還股款	-	(72,203)
年底餘額	<u>\$ 2,023,445</u>	<u>\$ 1,944,026</u>

二一、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	\$ 6,728,759	\$ 5,814,377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 (附註三一)	468,781	394,199
	<u>\$ 7,197,540</u>	<u>\$ 6,208,576</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封裝及測試服務

合併公司所簽訂之客戶合約包含封裝及測試服務二項履約義務，客戶係於取得完成封裝或測試之商品後支付合約對價，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合約對價之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封裝及測試服務之單獨售價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法決定，並用於分攤合約對價。

2. 其他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所簽訂之其他服務合約，係來自於客戶委託合併公司提供之電鍍加工服務、建築物租賃服務及生產設備之安裝與測試服務，其服務之交易價格係依該等合約議定。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附註七)	\$ 20,245	\$ 10,828	\$ 4,042
應收帳款 (附註七)	1,328,772	1,171,258	997,3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一)	8,717	8,059	7,278
	<u>\$ 1,357,734</u>	<u>\$ 1,190,145</u>	<u>\$ 1,008,652</u>
合約資產			
封裝及測試服務	\$ 221,788	\$ 198,630	\$ 198,309
減：備抵損失	(<u>12,330</u>)	(<u>8,425</u>)	(<u>20,564</u>)
合約資產—流動	<u>\$ 209,458</u>	<u>\$ 190,205</u>	<u>\$ 177,745</u>
合約負債			
封裝及測試服務	<u>\$ 28,134</u>	<u>\$ 32,432</u>	<u>\$ 17,545</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資產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 186,068)	(\$ 196,656)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所簽訂封裝及測試服務合約之平均製程期間為 20 至 30 天，在決定合約資產於未來取得無條件收款權利之可能性時，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應收帳款之拖欠紀錄及考量於資產負債表日尚在進行履約義務之合約中，逐項檢視各該合約是否存在停滯情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該筆合約之履約義務活動已停滯超過 30 天，合併公司將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蹤合約停滯情形，後續因停滯原因消滅而繼續進行履約義務活動之合約，則再行迴轉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存在違約跡象或終止合約致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合約資產及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6%	4%
總帳面金額	\$ 221,788	\$ 198,63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u>12,330</u>)	(<u>8,425</u>)
	<u>\$ 209,458</u>	<u>\$ 190,205</u>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8,425	\$ 20,56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033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2,154)
減：本期實際沖銷(註)	(121)	-
外幣換算差額	(<u>7</u>)	<u>15</u>
年底餘額	<u>\$ 12,330</u>	<u>\$ 8,425</u>

註：合併公司於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評估部分客戶之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且已終止合約，故直接沖銷相關合約資產及備抵損失。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u>\$ 13,583</u>	<u>\$ 14,831</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 6,146	\$ 16,636
租賃投資淨額	<u>-</u>	<u>1</u>
	<u>\$ 6,146</u>	<u>\$ 16,637</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4,713	\$ 1,407
租賃收入	-	96
其他	<u>8,243</u>	<u>11,533</u>
	<u>\$ 12,956</u>	<u>\$ 13,03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 4,597)	\$ 2,373
淨外幣兌換損失	(47,963)	(109,684)
租賃修改利益	25	9
其他	<u>(1,653)</u>	<u>(2,985)</u>
	<u>(\$ 54,188)</u>	<u>(\$ 110,287)</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253	\$ 1,962
租賃負債之利息	<u>999</u>	<u>2,025</u>
	<u>\$ 4,252</u>	<u>\$ 3,98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02,136	\$ 539,080
營業費用	<u>52,679</u>	<u>52,836</u>
	<u>\$ 654,815</u>	<u>\$ 591,91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3	\$ 553
營業費用	<u>3,023</u>	<u>2,454</u>
	<u>\$ 3,826</u>	<u>\$ 3,00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18,822	\$ 84,915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九)	<u>781</u>	<u>760</u>
	119,603	85,675
其他員工福利	<u>1,708,762</u>	<u>1,458,58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828,365</u>	<u>\$ 1,544,25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50,698	\$ 1,200,475
營業費用	<u>377,667</u>	<u>343,780</u>
	<u>\$ 1,828,365</u>	<u>\$ 1,544,25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9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提撥董事酬勞。

依原章程規定 (109 年 6 月 11 日修改章程前)，本公司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12.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提撥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4 日及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10.39%	12.27%
董事酬勞	2.90%	2.90%

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55,500</u>		<u>\$ 44,500</u>	
董事酬勞	<u>\$ 15,500</u>		<u>\$ 10,500</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 (損) 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56,523	\$ 164,29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04,486</u>)	(<u>273,974</u>)
淨損失	(<u>\$ 47,963</u>)	(<u>\$ 109,684</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72,584	\$ 210,7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565	2,1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3,476</u>)	<u>3,720</u>
	<u>259,673</u>	<u>216,62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4,709</u>	<u>26,99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4,382</u>	<u>\$ 243,61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085,023</u>	<u>\$ 814,83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	\$ 217,005	\$ 162,96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2,693	3,115
免稅所得	(17,38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565	2,12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5,207)	(10,558)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		
影響數	98,028	82,240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13,476)	\$ 3,720
研發抵減	(7,84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4,382</u>	<u>\$ 243,61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 480	(\$ 915)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259	438
	<u>\$ 739</u>	<u>(\$ 47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674</u>	<u>\$ 10,91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71,053</u>	<u>\$ 96,91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年初餘額	認列於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803	(\$ 2,650)	\$ -	\$ -	\$ 6,15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346	-	(480)	-	5,866
未實現兌換損失	761	143	-	-	904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3,267	(593)	-	-	2,674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845	78	-	-	923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9,900	-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584	-	(259)	-	16,325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1,614	891	-	1	2,506
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4,793	(4,793)	-	-	-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應付員工酬勞	\$ 13,720	\$ 2,265	\$ -	(\$ 76)	\$ 15,909
未實現銷貨折讓	313	(313)	-	-	-
其 他	7,560	(735)	-	-	6,825
	<u>\$ 74,506</u>	<u>(\$ 5,707)</u>	<u>(\$ 739)</u>	<u>(\$ 75)</u>	<u>\$ 67,98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	\$ 264,741	\$ 28,280	\$ -	\$ -	\$ 293,02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	-	28,482
客戶合約收入	808	2,349	-	(4)	3,153
未實現兌換利益	2,856	(1,627)	-	-	1,229
	<u>\$ 296,887</u>	<u>\$ 29,002</u>	<u>\$ -</u>	<u>(\$ 4)</u>	<u>\$ 325,885</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437	(\$ 1,634)	\$ -	\$ -	\$ 8,80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431	-	915	-	6,3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3,677	(2,916)	-	-	761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606	1,661	-	-	3,267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771	74	-	-	84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9,900	-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7,022	-	(438)	-	16,584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4,234	(2,620)	-	-	1,614
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4,793	-	-	-	4,793
應付員工酬勞	11,825	1,677	-	218	13,720
未實現銷貨折讓	1,059	(746)	-	-	313
其 他	6,514	1,046	-	-	7,560
	<u>\$ 77,269</u>	<u>(\$ 3,458)</u>	<u>\$ 477</u>	<u>\$ 218</u>	<u>\$ 74,50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	\$ 240,985	\$ 23,756	\$ -	\$ -	\$ 264,74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	-	28,482
客戶合約收入	1,447	(648)	-	9	808
未實現兌換利益	2,433	426	-	(3)	2,856
	<u>\$ 273,347</u>	<u>\$ 23,534</u>	<u>\$ -</u>	<u>\$ 6</u>	<u>\$ 296,887</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可減除暫時性差異</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6,541	\$ 32,921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166,837	187,4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201	-
其他	<u>2,437</u>	<u>5,360</u>
	<u>\$ 216,016</u>	<u>\$ 225,712</u>
<u>虧損扣抵</u>		
111年度到期	\$ 44,192	\$ 43,150
112年度到期	40,224	40,440
115年度到期	5,391	-
119年度到期	11,261	11,261
120年度到期	<u>14,014</u>	<u>-</u>
	<u>\$ 115,082</u>	<u>\$ 94,851</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且核定數與申報數無重大差異。合併公司截至110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u>基本每股盈餘</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2.55</u>	<u>\$ 1.65</u>
<u>稀釋每股盈餘</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2.51</u>	<u>\$ 1.6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71,053</u>	<u>\$ 240,882</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71,053	\$ 240,88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認股權	(<u>1,880</u>)	(<u>3,84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69,173</u>	<u>\$ 237,034</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	145,6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120</u>	<u>77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6,801</u>	<u>146,45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子公司 89 年度發行之認股權計畫

GEM Services, Inc.於 89 年 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發行認股權計畫，期間認股權計畫經歷數次修訂後，發行總額共計 6,722 仟單位，授予對象包括 GEM Services, Inc.及其持股 100%之子公司員工以及提供服務予 GEM Services, Inc.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人員。上述認股權計畫授予符合特定條件之人員於獲得認股權憑證屆滿一年以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其中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已發行之認股權計 200 仟單位於 110 年 6 月 27 日屆滿，並因未行使而全數失效，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流通在外 0 仟單位。

110 及 109 年度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USD 元)	其他認股權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USD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200	\$ 1.250
本年度逾期失效	-	-	(200)	1.250
年底流通在外	-	-	-	-
年底可行使	-	-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 (元)	\$ -		\$ -	

	109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USD 元)	其他認股權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USD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200	\$ 1.250
年底流通在外	-	-	200	1.250
年底可執行	-	-	200	1.250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 平均公平價值 (元)	\$ -		\$ -	

流通在外之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USD 元)	\$ 1.25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0.49年

GEM Services, Inc.於 100 年 6 月 28 日給與之認股權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認股權憑證之相關酬勞成本 (依照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相關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0年6月28日
給與非員工之評價參數：	
給與日股價 (元)	USD 1.040
行使價格 (元)	USD 1.250
預期波動率	48.34%
預期存續期間	10年
預期股利率	0.00%
無風險利率	1.89%

二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所購買之生產用機器設備，因符合當地政府於 108 年 5 月公布之合經信綜合（2019）185 號所訂補助條件，經申請後於 108 年 10 月取得其補助款計 5,224 仟元。該金額已自相關資產帳面金額減除，並透過減少折舊費用於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110 及 109 年度分別減少折舊費用 894 仟元及 955 仟元。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因符合當地政府於 110 年 2 月公布之合政辦（2020）6 號所訂補助條件，經申請後於 110 年 3 月取得其補助款計 7,674 仟元。該金額已自相關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建造中之不動產）帳面金額減除，並將透過減少折舊費用於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

二七、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3 月購入 GEM Services, Inc. 流通在外股權，致本公司對 GEM Services, Inc. 間接持股比例增加 0.4%；另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將其所持有之 GEM Services, Inc. 股權全數出售，致本公司對 GEM Services, Inc. 間接持有之 0.41% 股份全數減少。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無對 GEM Services, Inc. 之間接持股。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購入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在外股權，致本公司對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增加至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一) 取得子公司股權

	110年度	
	合 鈞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57,70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 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取得子公司股權	<u>56,845</u>	
權益交易差額	<u>(\$ 863)</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保留盈餘－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u>(\$ 863)</u>	

	109年度		
	聯鈞透過合鈞 持有之份額 (註 1)	非屬聯鈞透過合 鈞持有之份額	合 計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3,549)	(\$ 11,719)	(\$ 35,26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 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 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取得子公司股權	<u>14,719</u>	<u>7,325</u>	<u>22,044</u>
權益交易差額	<u>(\$ 8,830)</u>	<u>(\$ 4,394)</u>	<u>(\$ 13,224)</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	<u>(\$ 8,830)</u>		

註 1：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3 月間
接取得之 0.4% 股權部分。

(二) 處分子公司股權

	109年度		
	聯鈞透過合鈞 持有之份額 (註 2)	非屬聯鈞透過 合鈞持有之份額	合 計
收取之現金對價	\$ 34,094	\$ 16,967	\$ 51,061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 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 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處分子公司股權	<u>(15,835)</u>	<u>(7,881)</u>	<u>(23,716)</u>
權益交易差額	<u>\$ 18,259</u>	<u>\$ 9,086</u>	<u>\$ 27,345</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變動	<u>\$ 18,259</u>		

註 2：係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間接處分 0.41% 股權部份。

二八、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554,118 仟元及 240,149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2. 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11 仟元及 66 仟元已宣告現金股利尚未配發，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3. 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5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現金減資，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713 仟元及 713 仟元尚未退還，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 年度

	110年1月1日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10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	財務成本	匯率變動			
長期借款	\$ 97,000	\$ 261,990	\$ -	\$ -	\$ -	\$ -	\$ -	\$ -	\$ 358,990
存入保證金	5,859	544,458	-	-	-	(36)	-	-	550,281
租賃負債	80,312	(40,638)	94,350	(2,023)	999	(167)	(999)	-	131,834
	<u>\$ 183,171</u>	<u>\$ 765,810</u>	<u>\$ 94,350</u>	<u>(\$ 2,023)</u>	<u>\$ 999</u>	<u>(\$ 203)</u>	<u>(\$ 999)</u>	<u>(\$ 999)</u>	<u>\$1,041,105</u>

109 年度

	109年1月1日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09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	財務成本	匯率變動			
長期借款	\$ 213,808	(\$ 116,808)	\$ -	\$ -	\$ -	\$ -	\$ -	\$ -	\$ 97,000
存入保證金	10,098	(4,382)	-	-	-	143	-	-	5,859
租賃負債	70,825	(40,900)	50,269	(286)	2,025	404	(2,025)	-	80,312
	<u>\$ 294,731</u>	<u>(\$ 162,090)</u>	<u>\$ 50,269</u>	<u>(\$ 286)</u>	<u>\$ 2,025</u>	<u>\$ 547</u>	<u>(\$ 2,025)</u>	<u>(\$ 2,025)</u>	<u>\$ 183,171</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 3,603,747	\$ 3,655,38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706,460	1,470,43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保險費、應付退休金、應付營業稅及應付股利)、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上述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中，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日幣及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當外幣貨幣性項目為淨資產時，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主要係美元、日幣及新台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新 台 幣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	\$ 16,718 (i)	\$ 15,055 (i)	(\$ 189)(ii)	\$ 218 (ii)	(\$ 1,261)(iii)	(\$ 1,023)(i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持有之美元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日幣匯率敏感度無重大變化。

(i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新台幣計價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新台幣匯率敏感度無重大變化。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及借款包括採用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54,480	\$ 1,048,062
—金融負債	131,834	80,31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716,170	1,249,167
—金融負債	358,990	97,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3,572 仟元及 11,522 仟元，主係合併公司以浮動利率之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採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與非財務資訊、參考彼此過去之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必要時亦會採取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因此，預期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信用風險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總額合計數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4% 及 48%。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之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

含本金及估計利息) 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51,241	\$ 547,373	\$ 993,688	\$ 455,279	\$ -
浮動利率工具	4,305	10,434	71,529	226,309	56,027
租賃負債	9,301	1,144	28,738	85,450	14,633
	<u>\$ 364,847</u>	<u>\$ 558,951</u>	<u>\$ 1,093,955</u>	<u>\$ 767,038</u>	<u>\$ 70,660</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74,037	\$ 484,914	\$ 508,694	\$ 5,859	\$ -
浮動利率工具	80	160	8,727	89,837	-
租賃負債	8,662	2,191	30,749	22,183	19,098
	<u>\$ 382,779</u>	<u>\$ 487,265</u>	<u>\$ 548,170</u>	<u>\$ 117,879</u>	<u>\$ 19,098</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630,000</u>	<u>600,000</u>
	<u>\$ 630,000</u>	<u>\$ 60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358,990	\$ 97,000
— 未動用金額	<u>293,010</u>	<u>305,400</u>
	<u>\$ 652,000</u>	<u>\$ 402,400</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電鍍服務收入	關聯企業	<u>\$ 71,006</u>	<u>\$ 70,809</u>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	<u>\$ 47,085</u>	<u>\$ 47,933</u>
其他服務收入	關聯企業	<u>\$ 13,281</u>	<u>\$ 10,911</u>

對關係人銷貨價格及條件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電鍍服務收入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其交易條件為月結 T/T 45 天收款。租賃收入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租金；其他服務收入係依照合約內容，按月收款。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8,717</u>	<u>\$ 8,059</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110</u>	<u>\$ 15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逾期，且未收取保證。110 及 109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轉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之使用權及轉租所承租與該建築物相關之土地使用權予關聯企業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 5~6 年。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1 年	<u>\$ 47,489</u>	<u>\$ 44,806</u>
第 2 年	47,489	-
第 3 年	47,489	-
第 4 年	47,489	-
第 5 年	<u>47,489</u>	<u>-</u>
	<u>\$237,445</u>	<u>\$ 44,806</u>

110 及 109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 47,085 仟元及 47,933 仟元。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 -	\$ 3,945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 半導體(合肥) 有限公司	\$ 1,682	\$ 599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3,902	\$ 114,846
退職後福利	725	756
	<u>\$ 134,627</u>	<u>\$ 115,60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58,403	\$ 162,435
房屋及建築淨額	110,256	62,813
機器設備淨額	94,849	196,118
	<u>\$ 563,508</u>	<u>\$ 421,366</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日 幣	\$ -	\$ 212,903
人 民 幣	\$ 41,923	\$ 53,092
新 台 幣	\$ 24,021	\$ 41,980
美 元	\$ 6,694	\$ 9,416

單位：外幣仟元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7,368	27.6800	(美元：新台幣)	\$ 2,141,536
美元	45,621	6.3757	(美元：人民幣)	1,262,779
日幣	208,521	0.2405	(日幣：新台幣)	50,1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7,364	27.6800	(美元：新台幣)	1,311,039
美元	15,227	6.3757	(美元：人民幣)	421,477
日幣	287,234	0.2405	(日幣：新台幣)	69,080
新台幣	48,266	0.0361	(新台幣：美元)	48,266
新台幣	77,876	0.2303	(新台幣：人民幣)	77,876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57,433	28.4800	(美元：新台幣)	\$ 1,635,682
美元	42,916	6.5249	(美元：人民幣)	1,222,255
日幣	252,585	0.2763	(日幣：新台幣)	69,7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7,317	28.4800	(美元：新台幣)	1,062,793
美元	10,169	6.5249	(美元：人民幣)	289,602
日幣	173,630	0.2763	(日幣：新台幣)	47,974
新台幣	39,196	0.0351	(新台幣：美元)	39,196
新台幣	63,147	0.2291	(新台幣：人民幣)	63,147

合併公司於110及109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7,963仟元及109,684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公司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一及附表三)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註三一)

(四)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附註九、附表四及附表五)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附註九)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附註九)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註)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註：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及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章程規定從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具體比例根據公司法和中國其他有關法律規定。上一個會計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個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五)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揭露以下事項：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附表三)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無)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4. 重大或有事項。(無)
5. 重大期後事項。(無)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附表四及五)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六)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七)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光電產業與半導體部門。

主要營運決策者係將各地區光電產業或半導體代工及銷售之子公司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1.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2. 產品定價策略及銷貨模式類似。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光電產業部門	\$ 2,441,611	\$ 2,458,455	\$ 83,204	\$ 15,365
半導體部門	4,755,929	3,750,121	1,085,733	919,572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7,197,540</u>	<u>\$ 6,208,576</u>	1,168,937	934,937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55,540)	(46,745)
利息收入			6,146	16,637
其他收入			12,956	13,036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188)	(110,287)
財務成本			(4,252)	(3,98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10,964</u>	<u>11,247</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085,023</u>	<u>\$ 814,838</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 門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光電產業部門	\$ 3,208,295	\$ 3,089,664
半導體部門	6,555,097	5,039,373
未分攤之資產	<u>168,475</u>	<u>177,980</u>
合併資產總額	<u>\$ 9,931,867</u>	<u>\$ 8,307,017</u>
部 門 負 債		
光電產業部門	\$ 581,207	\$ 786,273
半導體部門	2,434,104	1,217,927
未分攤之負債	<u>855,928</u>	<u>490,802</u>
合併負債總額	<u>\$ 3,871,239</u>	<u>\$ 2,495,002</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出保證金及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以及

2. 除借款與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三) 其他部門資訊

其他經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或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註)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光電產業部門	\$ 271,510	\$ 265,944	\$ 629,943	\$ 246,204
半導體部門	<u>387,131</u>	<u>328,979</u>	<u>1,402,498</u>	<u>481,678</u>
	<u>\$ 658,641</u>	<u>\$ 594,923</u>	<u>\$ 2,032,441</u>	<u>\$ 727,882</u>

註：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與其他無形資產。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光通訊及光資訊產品	\$ 2,441,611	\$ 2,458,455
半導體產品	<u>4,755,929</u>	<u>3,750,121</u>
	<u>\$ 7,197,540</u>	<u>\$ 6,208,576</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臺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0年	109年
	110年度	109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臺 灣	\$ 5,940,348	\$ 5,304,060	\$ 3,846,851	\$ 2,849,907
中 國	<u>1,257,192</u>	<u>904,516</u>	<u>1,322,233</u>	<u>914,784</u>
	<u>\$ 7,197,540</u>	<u>\$ 6,208,576</u>	<u>\$ 5,169,084</u>	<u>\$ 3,764,69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客 戶 名 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AC	\$ 841,720	\$ 566,931
X	<u>764,303</u>	<u>774,241</u>
	<u>\$ 1,606,023</u>	<u>\$ 1,341,172</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價格	授信期間	餘額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 1,856,755)	(67%)	月結 90 天	—	—	\$ 472,980	74%	註 1、2 及 4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進	1,856,755	75%	"	—	—	(472,980)	(100%)	註 1、2 及 4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進	609,863	25%	"	—	—	-	-	註 1、2 及 4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銷	(609,863)	(64%)	"	—	—	-	-	註 1、2 及 4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關聯企業	銷	(131,372)	(14%)	電鍍服務收入：月結 T/T 45 天；租賃及其他服務收入：按月收款。	—	—	8,717	22%	註 2 及 3

註 1：交易價格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

註 2：本期交易均無未實現損益。

註 3：電鍍服務收入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租賃收入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其他服務收入係依照合約內容。

註 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後期收回金額(註1)	提列損失	抵備金額
						處	方式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472,980	4.23	\$ -	-	\$ 472,980	\$ -	-	

註 1：係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3 日收回之金額。

註 2：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稱名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情形
				科目	金額 (註1)			
1	本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328	—	1%	
2	GEM Services, Inc.	本公司	註3.(2)	盈餘分配	296,142	—	3%	
2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註3.(3)	銷貨收入	1,856,755	月結90天收款	2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2,980	—	5%	
				合約資產—關係人	64,983	—	1%	
3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註3.(3) 註3.(3)	現金增資 銷貨收入	217,062 609,863	—	2%	
4	GEM Tech Ltd.	GEM Services, Inc.	註3.(3)	合約資產—關係人 盈餘匯回	12,362 151,402	月結90天收款 —	8% —	2%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本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主係製造及銷售電子零件；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主係製造及銷售電子零件及廠房租賃；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及 GEM Tech Ltd. 係為銷售電子零件；GEM Services, Inc. 及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係為控股公司。

註1：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

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如下：

- (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本期交易均無未實現損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除股數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比(註1)	期末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4)	每股市價/淨值(元)	備註
				本期末	去去年		帳面金額(註3)	%率(註3)				
本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GEM Tech Ltd.	台灣 開曼 英屬維京群島 薩摩亞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控股 電子零件銷售	\$ 81,996	\$ 24,288	5,432,242	100%	\$ 75,916	(\$ 10,816)	\$ 9,991	\$ 13.98	註2及6
				568,965	568,965	65,809,451	51%	2,105,728	857,985	437,540	93	註2及6
				-	-	100	51%	1,114,949	319,272	162,817	21,863,314	註2及6
				18,202	18,202	606,091	51%	1,001,465	642,375	327,588	3,240	註2及6

註1：原始投資金額未包含取得日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金額。

註2：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3：期末持有帳面金額係以本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4：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5：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6：本期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相同，且均無設質情形。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外幣仟元

附表五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台灣匯出		本自台灣匯入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投資損益	本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匯回投資金額	已實現收益
				金額	匯	金額	匯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註4)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1,909,920 (USD 69,000) (註5)	由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轉投資(註1(2))	\$ -	\$ -	\$ -	\$ -	51%	\$ 319,272	\$ (162,817) (註2(=)2.)	\$ 1,114,949	\$ -	-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註4)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廠房租賃	1,895,106 (RMB 436,511) (註7)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註1(3))	\$ -	\$ -	\$ -	\$ -	51%	21,687	11,060 (註2(=)2.)	455,867	-	-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電源管理電子配件之生產、設計及封測等	138,400 (USD 5,000)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註1(3))	\$ -	\$ -	\$ -	\$ -	10.2%	54,822	5,591 (註2(=)1.)	45,320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係透過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萎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3. 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5：部分係以第三地區盈餘款再投資。

註 6：上表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轉投資之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相同，且均無設置情形。

註 7：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於 110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投資人民幣 50,000 仟元，並於 110 年 3 月 11 日增資完成。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USD -)	\$ -	\$ 3,636,377

註 1：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30 號函，申請開辦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 USD 9,00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註 2：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40 號函，申請開辦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投資 USD 2,75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鄭 祝 良	8,650,747	5.9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收入為 2,427,628 仟元，整體營收成長率約 3%，惟年度銷貨金額重大之客戶中營收成長率高於整體營收成長率者之營業收入合計數佔整體營業收入比例約 45%，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主要風險在於其年度銷貨金額重大客戶且營收成長率大於整體營收成長率者之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而將其列入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本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取得民國 110 年度上述客戶名單，評估其相關背景、交易金額及授信額度與其公司規模是否合理。
3. 本會計師自上述客戶銷貨明細選取樣本，檢視銷貨單、報關單、提貨單、銷貨發票、期後收款及期後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張耿禧



會計師 謝 建 新

謝建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聯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加備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342,926	6	\$ 303,442	6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十九)	83,811	2	92,326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七及十九)	20,245	-	10,828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七及十九)	321,809	6	375,762	8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五及七)	16,416	-	24,452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	-	8,883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八)	183,770	4	209,780	4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三)	163,556	3	113,70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32,533</u>	<u>21</u>	<u>1,139,176</u>	<u>2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九)	2,181,644	41	2,079,011	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七及二八)	1,925,280	36	1,569,968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39,300	1	49,309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2,794	-	1,3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43,117	1	46,29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34,754	-	161,518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226,889</u>	<u>79</u>	<u>3,907,439</u>	<u>7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359,422</u>	<u>100</u>	<u>\$ 5,046,61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十九)	\$ 18,995	-	\$ 17,592	1
2170	應付帳款	252,620	5	354,077	7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及二四)	224,637	4	246,89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60,816	1	15,02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4,123	-	7,79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二四)	5,825	-	11,55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四、二四及二八)	83,054	2	8,01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	2,591	-	55,62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52,661</u>	<u>12</u>	<u>716,568</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四、二四及二八)	275,936	5	88,99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322,075	6	294,770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二四)	33,835	1	37,98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七)	37,712	1	39,72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二四及二七)	20	-	59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69,578</u>	<u>13</u>	<u>462,058</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1,322,239</u>	<u>25</u>	<u>1,178,626</u>	<u>23</u>
	權益 (附註四及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 股	1,456,814	27	1,456,814	29
3200	資本公積	452,272	8	452,272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36,221	14	712,499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339	1	68,09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390,838	26	1,244,652	2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193,398	41	2,025,242	40
3400	其他權益	(65,301)	(1)	(66,339)	(1)
3XXX	權益總計	<u>4,037,183</u>	<u>75</u>	<u>3,867,989</u>	<u>7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5,359,422</u>	<u>100</u>	<u>\$ 5,046,61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五、十九及二七）			
4100	\$ 2,093,260	86	\$ 2,106,860	89
4800	334,368	14	259,052	11
4000	<u>2,427,628</u>	<u>100</u>	<u>2,365,912</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二七）			
5110	(2,091,819)	(86)	(2,143,953)	(91)
5800	(48,470)	(2)	(14,339)	-
5000	<u>(2,140,289)</u>	<u>(88)</u>	<u>(2,158,292)</u>	<u>(91)</u>
5900	<u>287,339</u>	<u>12</u>	<u>207,620</u>	<u>9</u>
	營業費用（附註七、十九、二十及二七）			
6100	(26,110)	(1)	(26,391)	(1)
6200	(124,737)	(5)	(122,861)	(6)
6300	(101,967)	(5)	(97,364)	(4)
6450				
	(3,216)	-	875	-
6000	<u>(256,030)</u>	<u>(11)</u>	<u>(245,741)</u>	<u>(11)</u>
6900	<u>31,309</u>	<u>1</u>	<u>(38,121)</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十及二七）			
7100	85	-	161	-
7010	4,133	-	8,219	-
7020	3,974	-	(5,865)	-
7050	(3,698)	-	(2,43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 額	\$ 427,549	18	\$ 345,722	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32,043	18	345,805	1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63,352	19	307,684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一)	(92,299)	(4)	(66,802)	(3)
8200	本年度淨利	371,053	15	240,882	10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十 七、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400	-	(4,57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480)	-	91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297	-	1,99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	-	20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259)	-	(43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2,958	-	(1,90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74,011	15	\$ 238,976	10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2.55		\$ 1.65	
9810	稀 釋	\$ 2.51		\$ 1.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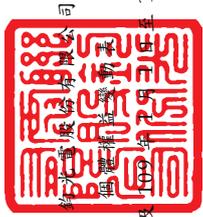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銘水產股份有限公司
漁業經營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8 年 1 月 1 日 餘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額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子 公 司 之 權 益	總 額	
A1	\$ 1,456,814	\$ 442,843	\$ 688,576	\$ 33,974	\$ 1,211,149	\$ 68,091	\$ 3,765,265
B1	-	-	23,923	-	(23,923)	-	-
B3	-	-	-	34,117	(34,117)	-	-
B5	-	-	-	-	(145,681)	-	(145,681)
	-	-	23,923	34,117	(203,721)	-	(145,681)
M7	-	9,429	-	-	-	-	9,429
D1	-	-	-	-	240,882	-	240,882
D3	-	-	-	-	(3,658)	1,752	(1,906)
D5	-	-	-	-	237,224	1,752	238,976
Z1	1,456,814	452,272	712,499	68,091	1,244,652	(66,339)	3,867,989
B1	-	-	23,722	-	(23,722)	-	-
B3	-	-	-	(1,752)	1,752	-	-
B5	-	-	-	-	(203,954)	-	(203,954)
	-	-	23,722	(1,752)	(225,924)	-	(203,954)
M5	-	-	-	-	(863)	-	(863)
D1	-	-	-	-	371,053	-	371,053
D3	-	-	-	-	1,920	1,038	2,958
D5	-	-	-	-	372,973	1,038	374,011
Z1	\$ 1,456,814	\$ 452,272	\$ 736,221	\$ 66,339	\$ 1,390,838	(\$ 65,301)	\$ 4,037,1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63,352	\$ 307,68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7,912	256,939
A20200	攤銷費用	1,489	1,29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216	(875)
A20900	財務成本	3,698	2,432
A21200	利息收入	(85)	(16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427,549)	(345,72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597	1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708	8,481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10,099	2,962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639	3,54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3)	(9)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53,259)	(15,04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9,956	6,358
A31130	應收票據	(9,417)	(6,786)
A31150	應收帳款	50,970	(22,47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036	3,862
A31200	存 貨	11,302	(34,383)
A31230	預付款項	(49,853)	(62,651)
A32125	合約負債	1,403	750
A32150	應付帳款	(103,014)	76,39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85)	26,055
A32200	負債準備	(7,311)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3	8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89	3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2,093	209,16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5	16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510)	(2,58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875)	(26,4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0,793</u>	<u>180,30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 -	\$ 145,08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7,737)	(145,0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8,884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5	1,42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946)	(1,146)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37)	(21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035)	(82,083)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383,058</u>	<u>230,33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31,388)</u>	<u>148,36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0	97,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8,010)	(213,808)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573)	-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2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990)	(13,159)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203,954)	(145,681)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u>(57,708)</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235)</u>	<u>(275,67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9,686)</u>	<u>(5,50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9,484	47,49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03,442</u>	<u>255,94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42,926</u>	<u>\$ 303,4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北市，並於同年 9 月開始營業，成立時資本額為 5,000 仟元，經歷年來增減資，目前資本總額為 1,456,814 仟元，所營業務主要為 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2. 電子材料批發業；3. 電子材料零售業等。
- (二) 本公司股票自 95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
- (四)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本年度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修正後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算，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個體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

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或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有重大性之情形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營業收入

1. 勞務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收入

本公司為客戶提供之封裝服務，於創造或強化一項資產時，該資產同時即由客戶控制；為客戶提供之測試服務，隨本公司履約，客戶將同時取得並耗用本公司履約之效益。

相關收入將於移轉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並隨時間經過於滿足履約義務時逐步認列銷貨收入。

2. 其他服務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合約於達成服務合約條件時認列銷貨收入。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係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全球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機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七及附註十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 100
銀行活期存款	<u>342,826</u>	<u>303,342</u>
	<u>\$ 342,926</u>	<u>\$ 303,442</u>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001%~0.2% 及 0.001%~0.2%。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0,245	\$ 10,828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20,245</u>	<u>\$ 10,828</u>
因營業而發生	<u>\$ 20,245</u>	<u>\$ 10,82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28,011	\$ 381,989
減：備抵損失	<u>(6,202)</u>	<u>(6,227)</u>
	<u>\$ 321,809</u>	<u>\$ 375,762</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12,607	\$ 9,518
代工代收付款	1,761	6,908
其他	<u>2,048</u>	<u>8,026</u>
	<u>\$ 16,416</u>	<u>\$ 24,452</u>

(一) 應收票據

於決定應收票據之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應收票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應收票據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u>\$ 20,245</u>	<u>\$ 10,82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收款政策並未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對各交易對象進行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60天	逾 61~90天	逾 91~120天	逾 超過120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4%	0.89%~3.06%	7.94%	17.91%	41.01%~100%	
總帳面金額	\$ 309,032	\$ 8,337	\$ -	\$ 9,857	\$ 785	\$ 328,01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338)	(206)	-	(4,873)	(785)	(6,202)
攤銷後成本	<u>\$ 308,694</u>	<u>\$ 8,131</u>	<u>\$ -</u>	<u>\$ 4,984</u>	<u>\$ -</u>	<u>\$ 321,809</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60天	逾 61~90天	逾 91~120天	逾 超過120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8%	1.2%~4.75%	11.95%	19.96%	34.2%~100%	
總帳面金額	\$ 348,727	\$ 23,227	\$ 4,962	\$ -	\$ 5,073	\$ 381,98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301)	(382)	(593)	-	(4,951)	(6,227)
攤銷後成本	<u>\$ 348,426</u>	<u>\$ 22,845</u>	<u>\$ 4,369</u>	<u>\$ -</u>	<u>\$ 122</u>	<u>\$ 375,76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6,227	\$ 3,57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512	8,76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註)	(4,537)	(6,104)
年底餘額	<u>\$ 6,202</u>	<u>\$ 6,227</u>

註：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評估逾期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故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

(三)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退稅款及代工代收付款等，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八、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6	\$ 36
原物料	167,761	182,200
在途存貨	<u>15,973</u>	<u>27,544</u>
	<u>\$ 183,770</u>	<u>\$ 209,78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077,111	\$ 2,135,47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4,708</u>	<u>8,481</u>
	<u>\$ 2,091,819</u>	<u>\$ 2,143,953</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投資子公司</u>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5,916	\$ 115,978
GEM Services, Inc.	<u>2,105,728</u>	<u>1,963,033</u>
	<u>\$ 2,181,644</u>	<u>\$ 2,079,011</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註 2)	66.77%
GEM Services, Inc.	51%	51% (註 1)

註 1：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3 月以 35,268 仟元購入 GEM Services, Inc. 0.6% 股權，使本公司對 GEM Services, Inc. 間接持股增加 0.4%，另於 109 年 12 月以 51,061 仟元出售 GEM Services, Inc. 0.62% 股權，致本公司對 GEM Services, Inc. 間接持股比率全數減少計 0.41% 股權。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無對 GEM Services, Inc. 之間接持股。

註 2：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非控制權益取得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共計 1,805 仟股，交易價格共計 57,708 仟元，取得後本公司對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增加為 100%，並業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完成交易。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四。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用	\$ 1,924,077	\$ 1,567,547
營業租賃出租	<u>1,203</u>	<u>2,421</u>
	<u>\$ 1,925,280</u>	<u>\$ 1,569,968</u>

(一) 自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571,180	\$ 386,545	\$ 1,305,448	\$ 7,002	\$ 120,496	\$ 21,468	\$ 2,412,139
增 添	172,204	103,815	234,295	6,450	387	-	517,151
重分類(註)	-	-	139,374	-	-	-	139,374
處 分	-	(6,060)	(241,126)	(2,732)	(15,706)	(21,468)	(287,092)
來自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1,310	-	-	-	-	1,31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43,384</u>	<u>\$ 485,610</u>	<u>\$ 1,437,991</u>	<u>\$ 10,720</u>	<u>\$ 105,177</u>	<u>\$ -</u>	<u>\$ 2,782,88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09,735	\$ 651,596	\$ 3,795	\$ 63,053	\$ 16,413	\$ 844,592
處 分	-	(6,060)	(201,902)	(2,732)	(11,449)	(21,468)	(243,611)
來自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100	-	-	-	-	100
折舊費用	-	20,934	218,003	2,134	11,598	5,055	257,72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4,709</u>	<u>\$ 667,697</u>	<u>\$ 3,197</u>	<u>\$ 63,202</u>	<u>\$ -</u>	<u>\$ 858,805</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743,384</u>	<u>\$ 360,901</u>	<u>\$ 770,294</u>	<u>\$ 7,523</u>	<u>\$ 41,975</u>	<u>\$ -</u>	<u>\$ 1,924,077</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571,180	\$ 410,697	\$ 1,273,070	\$ 10,520	\$ 139,220	\$ 21,468	\$ 2,426,155
增 添	-	270	173,942	1,967	589	-	176,768
重分類(註)	-	-	16,461	-	-	-	16,461
處 分	-	(31,560)	(158,025)	(5,485)	(19,313)	-	(214,383)
來自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7,138	-	-	-	-	7,13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180</u>	<u>\$ 386,545</u>	<u>\$ 1,305,448</u>	<u>\$ 7,002</u>	<u>\$ 120,496</u>	<u>\$ 21,468</u>	<u>\$ 2,412,13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21,232	\$ 609,216	\$ 7,540	\$ 67,979	\$ 9,257	\$ 815,224
處 分	-	(31,560)	(158,025)	(5,475)	(19,313)	-	(214,373)
來自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453	-	-	-	-	453
折舊費用	-	19,610	200,405	1,730	14,387	7,156	243,28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9,735</u>	<u>\$ 651,596</u>	<u>\$ 3,795</u>	<u>\$ 63,053</u>	<u>\$ 16,413</u>	<u>\$ 844,592</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571,180</u>	<u>\$ 276,810</u>	<u>\$ 653,852</u>	<u>\$ 3,207</u>	<u>\$ 57,443</u>	<u>\$ 5,055</u>	<u>\$ 1,567,547</u>

註：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110及109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建物改良	5至1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9至10年
其他設備	2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 營業租賃出租

	<u>建</u> <u>築</u> <u>物</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620
轉列為自用資產	(<u>1,310</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99
轉列為自用資產	(100)
折舊費用	<u>8</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203</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9,758
轉列為自用資產	(<u>7,138</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62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533
轉列為自用資產	(453)
折舊費用	<u>119</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9</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2,421</u>

110及109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租賃期間為5~10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第1年	\$ 148	\$ 3,558
第2年	120	3,558
第3年	120	3,558
第4年	90	3,558
第5年	<u>-</u>	<u>1,809</u>
	<u>\$ 478</u>	<u>\$ 16,04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37,624	\$ 46,984
辦公設備	<u>1,676</u>	<u>2,325</u>
	<u>\$ 39,300</u>	<u>\$ 49,309</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新增租賃	<u>\$ 1,974</u>	<u>\$ 43,29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9,384	\$ 11,949
辦公設備	796	701
運輸設備	<u>-</u>	<u>882</u>
	<u>\$ 10,180</u>	<u>\$ 13,532</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825</u>	<u>\$ 11,557</u>
非流動	<u>\$ 33,835</u>	<u>\$ 37,98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99%	1.09%
辦公設備	0.99%	0.9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所承租之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其中建築物係於租賃期間依照物價波動指數漲跌比率調整租金並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承租之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建築物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0,435</u>)	(\$ <u>13,629</u>)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承租承諾	\$ <u>9,062</u>	\$ <u>-</u>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318
單獨取得	2,946
處 分	(<u>1,35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3,91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981
攤銷費用	1,489
處 分	(<u>1,35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1,118</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u>2,794</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667
單獨取得	1,146
處 分	(<u>1,495</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2,318</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 腦 軟 體</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77
攤銷費用	1,299
處分	(<u>1,495</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81</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33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3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成本	\$ 588	\$ 334
管理費用	458	392
研發費用	<u>443</u>	<u>573</u>
	<u>\$ 1,489</u>	<u>\$ 1,299</u>

十三、其他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 157,260	\$ 102,150
其 他	<u>6,296</u>	<u>11,553</u>
	<u>\$ 163,556</u>	<u>\$ 113,703</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33,276	\$ 159,615
存出保證金(註)	<u>1,478</u>	<u>1,903</u>
	<u>\$ 34,754</u>	<u>\$ 161,518</u>

註：本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衡量存出保證金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評估存出保證金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四、借 款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四及二八）		
銀行借款	\$ 358,990	\$ 97,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83,054)	(8,010)
長期借款	<u>\$ 275,936</u>	<u>\$ 88,990</u>

本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有效利率	金 額	有效利率
浮動利率借款						
合作金庫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7年2月3日	借款額度135,000仟元，自110年3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1年3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 135,000	0.99	\$ -	-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7年3月9日	借款額度135,000仟元，自110年4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1年4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135,000	0.99	-	-
機器設備擔保借款	112年10月23日	借款額度97,000仟元，自109年11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36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0年11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u>88,990</u>	0.99	<u>97,000</u>	0.99
			358,990		97,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3,054)		(8,010)	
銀行長期借款餘額			<u>\$ 275,936</u>		<u>\$ 88,990</u>	

十五、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9,577	\$ 121,679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四）	28,060	48,646
代工代收付款	2,842	14,733
修 繕 費	11,571	10,888
保 險 費	9,309	8,770
退 休 金	5,222	5,084
勞 務 費	3,619	2,865
利 息	212	24
其 他	<u>24,225</u>	<u>34,201</u>
	<u>\$ 224,637</u>	<u>\$ 246,89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流動 (註)	\$ -	\$ 53,259
其 他	<u>2,591</u>	<u>2,368</u>
	<u>\$ 2,591</u>	<u>\$ 55,627</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七)	<u>\$ 20</u>	<u>\$ 593</u>

註：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收入係與客戶簽訂長期服務合約，並將尚未賺得之收入予以遞延，除合約保留款 53,259 仟元外，於合約服務期間內按直線法基礎認列收入。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約保留款已達合約賺得條件並全數認列收入。

十六、負債準備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保 固	<u>\$ 4,123</u>	<u>\$ 7,795</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7,795	\$ 4,249
本年度新增	3,639	3,546
本年度使用	(<u>7,311</u>)	<u>-</u>
年底餘額	<u>\$ 4,123</u>	<u>\$ 7,795</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6,783	\$ 58,48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071)	(18,766)
提撥短絀	<u>37,712</u>	<u>39,72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7,712</u>	<u>\$ 39,72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0年1月1日	<u>\$ 58,489</u>	<u>(\$ 18,766)</u>	<u>\$ 39,72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33	-	633
利息費用（收入）	<u>219</u>	<u>(71)</u>	<u>148</u>
認列於損益	<u>852</u>	<u>(71)</u>	<u>78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68)	(268)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00	-	1,200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062)	-	(1,062)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u>(2,270)</u>	<u>-</u>	<u>(2,2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32)</u>	<u>(268)</u>	<u>(2,400)</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雇主提撥	\$ -	(\$ 392)	(\$ 392)
福利支付	(426)	426	-
110年12月31日	<u>\$ 56,783</u>	<u>(\$ 19,071)</u>	<u>\$ 37,712</u>
109年1月1日	<u>\$ 53,604</u>	<u>(\$ 18,822)</u>	<u>\$ 34,78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44	-	544
利息費用(收入)	<u>335</u>	<u>(119)</u>	<u>216</u>
認列於損益	<u>879</u>	<u>(119)</u>	<u>7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39)	(639)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假設變動	665	-	665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116	-	1,116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3,431</u>	<u>-</u>	<u>3,43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212</u>	<u>(639)</u>	<u>4,573</u>
雇主提撥	-	(392)	(392)
福利支付	(1,206)	1,206	-
109年12月31日	<u>\$ 58,489</u>	<u>(\$ 18,766)</u>	<u>\$ 39,72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625%	0.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1,039)	(\$ 1,128)
減少 0.25%	<u>\$ 1,078</u>	<u>\$ 1,171</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039</u>	<u>\$ 1,127</u>
減少 0.25%	(\$ 1,008)	(\$ 1,09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92</u>	<u>\$ 40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3年	7.7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仟元）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5,681</u>	<u>145,681</u>
已發行股本	<u>\$ 1,456,814</u>	<u>\$ 1,456,814</u>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10,000 仟股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4 日經經濟部商業司經授商字第 10901112850 號函核准變更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 仟元，分為 30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註 1)		
股票發行溢價	\$ 322,130	\$ 322,130
庫藏股票交易	<u>6,420</u>	<u>6,420</u>
	<u>\$ 328,550</u>	<u>\$ 328,550</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註 2)	<u>\$ 123,722</u>	<u>\$ 123,722</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6 月 1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與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 10% 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

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5%，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 10%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2 日及 109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23,722</u>	<u>\$ 23,923</u>
特別盈餘公積	<u>(\$ 1,752)</u>	<u>\$ 34,117</u>
現金股利	<u>\$203,954</u>	<u>\$145,68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4	\$ 1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0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37,211
特別盈餘公積	(\$ 1,038)
現金股利	\$ 262,226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8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68,091	\$ 33,974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提 列數	(1,752)	34,117
年底餘額	<u>\$ 66,339</u>	<u>\$ 68,091</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66,339)	(\$ 68,09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1,297	1,99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份額	-	200
相關所得稅	(259)	(43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038</u>	<u>1,752</u>
年底餘額	<u>(\$ 65,301)</u>	<u>(\$ 66,339)</u>

十九、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附註二 七)	\$ 2,093,260	\$ 2,106,860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附註二七)	<u>334,368</u>	<u>259,052</u>
	<u>\$ 2,427,628</u>	<u>\$ 2,365,91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封裝及測試服務

本公司所簽訂之客戶合約包含封裝及測試服務二項履約義務，客戶係於取得完成封裝或測試之商品後支付合約對價，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合約對價之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封裝及測試服務之單獨售價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法決定，並用於分攤合約對價。

2. 其他服務收入

本公司所簽訂之其他服務合約，係來自於客戶委託本公司對其生產設備之安裝及測試，其服務之交易價格係依合約議定。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七）	\$ 20,245	\$ 10,828	\$ 4,042
應收帳款（附註七）	321,809	375,762	359,2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49
	<u>\$ 342,054</u>	<u>\$ 386,590</u>	<u>\$ 363,339</u>
合約資產			
封裝及測試服務	\$ 84,511	\$ 94,322	\$ 99,538
減：備抵損失	(700)	(1,996)	(11,632)
合約資產－流動	<u>\$ 83,811</u>	<u>\$ 92,326</u>	<u>\$ 87,906</u>
合約負債			
封裝及測試服務	<u>\$ 18,995</u>	<u>\$ 17,592</u>	<u>\$ 16,842</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資產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 94,310)	(\$ 99,054)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所簽訂封裝及測試服務合約之平均製程期間為 20 至 30 天，在決定合約資產於未來取得無條件收款權利之可能性時，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應收帳款之拖欠紀錄及考量於資產負債

表日尚在進行履約義務之合約中，逐項檢視各該合約是否存在停滯情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該筆合約之履約義務活動已停滯超過 30 天，本公司將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蹤合約停滯情形，後續因停滯原因消滅而繼續進行履約義務活動之合約，則再行迴轉備抵損失。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2%
總帳面金額	\$ 84,511	\$ 94,32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700</u>)	(<u>1,996</u>)
	<u>\$ 83,811</u>	<u>\$ 92,326</u>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1,996	\$ 11,63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1,296</u>)	(<u>9,636</u>)
年底餘額	<u>\$ 700</u>	<u>\$ 1,996</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u>\$ 13,248</u>	<u>\$ 14,453</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	<u>\$ 85</u>	<u>\$ 161</u>

(二)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收入(附註二七)	\$ 734	\$ 3,660
其他(附註二七)	<u>3,399</u>	<u>4,559</u>
	<u>\$ 4,133</u>	<u>\$ 8,219</u>

(三) 其他利益及 (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 7,151	(\$ 5,3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597)	(10)
租賃修改利益	23	9
其 他 (附註二七)	1,397	(480)
	<u>\$ 3,974</u>	<u>(\$ 5,865)</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253	\$ 1,962
租賃負債之利息	445	470
	<u>\$ 3,698</u>	<u>\$ 2,432</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9,110	\$ 237,719
營業費用	18,802	19,220
	<u>\$ 267,912</u>	<u>\$ 256,93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8	\$ 334
營業費用	901	965
	<u>\$ 1,489</u>	<u>\$ 1,29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9,430	\$ 17,92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七)	781	760
	20,211	18,681
其他員工福利	583,538	546,67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03,749</u>	<u>\$ 565,35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7,147	\$ 393,180
營業費用	186,602	172,176
	<u>\$ 603,749</u>	<u>\$ 565,35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9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提撥董事酬勞。

依原章程規定(109 年 6 月 11 日修改章程前)，本公司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12.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提撥董事酬勞。

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4 日及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酬勞	10.39%	12.27%
董事酬勞	2.90%	2.90%

金 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55,500</u>		<u>\$ 44,500</u>	
董事酬勞	<u>\$ 15,500</u>		<u>\$ 10,500</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4,436	\$ 26,97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7,285</u>)	(<u>32,363</u>)
淨(損)益	<u>\$ 7,151</u>	<u>(\$ 5,384)</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6,048	\$ 38,0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565	2,042
以前年度之調整	(4,059)	1,393
	<u>62,554</u>	<u>41,44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9,745</u>	<u>25,35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2,299</u>	<u>\$ 66,80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463,352</u>	<u>\$ 307,68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2,670	\$ 61,53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0,506	1,830
免稅所得	(17,38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565	2,04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059)	1,39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2,299</u>	<u>\$ 66,802</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480	(\$ 915)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259	436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2
	<u>\$ 739</u>	<u>(\$ 477)</u>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8,883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60,816	\$ 15,020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331	(\$ 2,178)	\$ -	\$ 6,15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346	-	(480)	5,866
未實現兌換損失	649	(336)	-	313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681	991	-	2,672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845	78	-	923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9,900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584	-	(259)	16,325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400	(260)	-	140
其 他	1,560	(735)	-	825
	<u>\$ 46,296</u>	<u>(\$ 2,440)</u>	<u>(\$ 739)</u>	<u>\$ 43,11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 264,741	\$ 28,280	\$ -	\$ 293,02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	28,4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47	(975)	-	572
	<u>\$ 294,770</u>	<u>\$ 27,305</u>	<u>\$ -</u>	<u>\$ 322,075</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9,254	(\$ 923)	\$ -	\$ 8,33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431	-	915	6,3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77	(1,028)	-	649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	1,681	-	1,681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771	74	-	84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9,900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7,020	-	(436)	16,584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 2	\$ -	(\$ 2)	\$ -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2,327	(1,927)	-	400
其 他	850	710	-	1,560
	<u>\$ 47,232</u>	<u>(\$ 1,413)</u>	<u>\$ 477</u>	<u>\$ 46,29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 240,978	\$ 23,763	\$ -	\$ 264,74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	28,4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68	179	-	1,547
	<u>\$ 270,828</u>	<u>\$ 23,942</u>	<u>\$ -</u>	<u>\$ 294,770</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且核定數與申報數無重大差異。本公司截至110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2.55</u>	<u>\$ 1.65</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2.51</u>	<u>\$ 1.6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本年度淨利</u>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371,053</u>	<u>\$ 240,882</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71,053	\$ 240,88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認股權	(<u>1,880</u>)	(<u>3,84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69,173</u>	<u>\$ 237,034</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	145,6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120</u>	<u>77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6,801</u>	<u>146,45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3月購入GEM Services, Inc.流通在外股權，致本公司對GEM Services, Inc.間接持股比率增加0.4%，另於109年12月將其所持有之GEM Services, Inc.股權全數出售，致本公司對GEM Services, Inc.間接持股比率全數減少計0.41%股權。截至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無對GEM Services, Inc.之間接持股。

本公司於110年3月購入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在外股權，致本公司對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增加至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或處分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110及109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有28,060仟元及48,646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 年度

	110年1月1日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其 他		110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	財務成本			
長期借款	\$ 97,000	\$ 261,990	\$ -	\$ -	\$ -	\$ -	\$ -	\$ 358,990
存入保證金	593	(573)	-	-	-	-	-	20
租賃負債	49,539	(9,990)	1,937	(1,826)	445	(445)	-	39,660
	<u>\$ 147,132</u>	<u>\$ 251,427</u>	<u>\$ 1,937</u>	<u>(\$ 1,826)</u>	<u>\$ 445</u>	<u>(\$ 445)</u>		<u>\$ 398,670</u>

109 年度

	109年1月1日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其 他		109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	財務成本			
長期借款	\$ 213,808	(\$ 116,808)	\$ -	\$ -	\$ -	\$ -	\$ -	\$ 97,0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	(22)	-	-	-	-	-	-
存入保證金	593	-	-	-	-	-	-	593
租賃負債	19,900	(13,159)	43,084	(286)	470	(470)	-	49,539
	<u>\$ 234,323</u>	<u>(\$ 129,989)</u>	<u>\$ 43,084</u>	<u>(\$ 286)</u>	<u>\$ 470</u>	<u>(\$ 470)</u>		<u>\$ 147,132</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690,267	\$ 706,86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82,159	563,02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保險費及應付退休金）、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中，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等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當外幣貨幣性項目為淨資產時，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主要係美元及日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

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益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 2,884 (i)	\$ 1,318 (i)	(\$ 161)(ii)	\$ 232 (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持有之美元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日幣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持有之日幣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及借款包括採用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	\$ -
— 金融負債	39,660	49,53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42,826	303,342
— 金融負債	358,990	97,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62）仟元及 2,063 仟元，主係本公司以浮動利率之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透過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採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與非財務資訊、參考彼此過去之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必要時亦會採取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因此，預期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信用風險有限。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總額合計數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0% 及 61%。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之流動性來源。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29,629	\$ 150,934	\$ 42,586	\$ 20	\$ -
浮動利率工具	4,305	10,434	71,529	226,309	56,027
租賃負債	503	1,006	4,529	20,298	14,633
	<u>\$ 134,437</u>	<u>\$ 162,374</u>	<u>\$ 118,644</u>	<u>\$ 246,627</u>	<u>\$ 70,660</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69,817	\$ 245,364	\$ 50,253	\$ 593	\$ -
浮動利率工具	80	160	8,727	89,837	-
租賃負債	1,015	2,030	8,988	20,515	19,098
	<u>\$ 170,912</u>	<u>\$ 247,554</u>	<u>\$ 67,968</u>	<u>\$ 110,945</u>	<u>\$ 19,098</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630,000</u>	<u>570,000</u>
	<u>\$ 630,000</u>	<u>\$ 57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358,990	\$ 97,000
— 未動用金額	<u>293,010</u>	<u>305,400</u>
	<u>\$ 652,000</u>	<u>\$ 402,4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u>\$ 10</u>	<u>\$ -</u>
其他營業收入—其他	子公司	<u>\$ 37</u>	<u>\$ 395</u>
服務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及其他服務收入之交易條件為成本加成計價，月結 T/T 30 天收款，價格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u>\$ 5,213</u>	<u>\$ -</u>

本公司向子公司進貨條件為成本加成計價，月結 T/T 30 天付款，價格與一般進貨並無顯著不同。

(四)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2,328	\$	7,130

(五)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之使用權予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租賃期間為5~10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等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478仟元及16,041仟元。110及109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734仟元及3,558仟元。前述本公司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出租協議已於110年1月1日簽訂提前終止合約協議，並自110年1月1日起生效。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子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	\$ 573
	薩摩亞商捷敏科 有限公司台灣 分公司	20	20
		<u>\$ 20</u>	<u>\$ 593</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服務收入)	子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 300</u>	<u>\$ 1,200</u>
其他收入—其他 (董事酬勞)	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u>\$ 1,500</u>	<u>\$ 1,500</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利益及損失－	子 公 司		
其他（出售已攤提			
完資產收入）	薩摩亞商捷敏科	\$ 1,397	\$ -
	有限公司台灣		
	分公司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5,031	\$ 46,205
退職後福利	509	540
	<u>\$ 55,540</u>	<u>\$ 46,74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58,403	\$ 162,435
房屋及建築淨額	110,256	62,813
機器設備淨額	94,849	196,118
	<u>\$ 563,508</u>	<u>\$ 421,366</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日 幣	\$ -	\$ 212,903
新 台 幣	\$ 24,021	\$ 41,980
美 元	\$ 143	\$ 159

單位：外幣仟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6,481	27.680 (美元：新台幣)		\$ 456,207
日幣	208,521	0.2405 (日幣：新台幣)		50,149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6,064	27.680 (美元：新台幣)		\$ 167,855
日幣	275,634	0.2405 (日幣：新台幣)		66,290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6,848	28.480 (美元：新台幣)		\$ 479,831
日幣	252,585	0.2763 (日幣：新台幣)		69,789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2,221	28.480 (美元：新台幣)		\$ 348,067
日幣	168,670	0.2763 (日幣：新台幣)		46,60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 (已實現及未實現) 如下：

外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元	28.009 (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29.549 (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日幣	0.2554 (日幣：新台幣)	(\$ 3,071)	0.2769 (日幣：新台幣)	(\$ 7,846)
		10,222		2,462
		<u>\$ 7,151</u>		<u>(\$ 5,384)</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一)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 1,856,755)	(67%)	月結 90 天	-	-	\$ 472,980	74%	註 1 及 2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進	1,856,755	75%	"	-	-	(472,980)	(100%)	註 1 及 2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進	609,863	25%	"	-	-	-	-	註 1 及 2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銷	(609,863)	(64%)	"	-	-	-	-	註 1 及 2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關聯企業	銷	(131,372)	(14%)	電鍍服務收入：月結 T/T 45 天；租賃及其他服務收入：按月收款。	-	-	8,717	22%	註 2 及 3

註 1：交易價格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

註 2：本期交易均無未實現損益。

註 3：電鍍服務收入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租賃收入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其他服務收入係依照合約內容。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		應收項式	應收項金額(註1)	人後	提損	列失	抵額
						處	理方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472,980	4.23	\$ -	-		\$ 472,980		\$ -			

註 1：係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3 日收回之金額。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三

(除股數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比 (註 1)	未 率 (註 3)	持 帳 面 金 額 (註 3)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4)	備 註
				本 期 末	去 年 底						
本公司 GEM Services, Inc.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GEM Tech Ltd.	台 灣 開 關 英 屬 維 京 群 島 薩 摩 亞	電 子 零 件 製 造 及 銷 售 控 股 電 子 零 件 銷 售	\$ 81,996 568,965 18,202	\$ 24,288 568,965 18,202	5,432,242 65,809,451 100 606,091	100% 51% 51%	\$ 75,916 2,105,728 1,114,949 1,001,465	(\$ 10,816) 857,985 319,272 642,375	(\$ 9,991) 437,540 162,817 327,588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未包含取得日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金額。

註 2：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3：期末持有帳面金額係以本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4：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5：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台港匯出金額	初期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回投資金額		本自台港匯出金額	未累積匯出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投資損益	本期認列損益帳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收回	投資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1,909,920 (USD 69,000) (註4)	由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轉投資(註1(2))	\$ -	\$ -	\$ -	\$ -	\$ -	\$ -	51%	\$ 319,272	\$ 162,817 (註2(-)2.)	\$ 1,114,949	\$ -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廠房租賃	1,895,106 (RMB 436,511) (註5)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註1(3))	\$ -	\$ -	\$ -	\$ -	\$ -	\$ -	51%	21,687	11,060 (註2(-)2.)	455,867	\$ -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電源管理電子配件之生產、設計及封測等	138,400 (USD 5,000)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註1(3))	\$ -	\$ -	\$ -	\$ -	\$ -	\$ -	10.2%	54,822	5,591 (註2(-)1.)	45,320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係透過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3. 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部分係以第三地區盈餘款再投資。

註 5：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於 110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投資人民幣 50,000 仟元，並於 110 年 3 月 11 日增資完成。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USD -)	\$ -	\$ 3,636,377

註 1：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3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 USD 9,00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註 2：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4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投資 USD 2,75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鄭 祝 良	8,650,747	5.9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合約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七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七
合約負債一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負債準備一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五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五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 用 金		\$ 10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其中包括外幣美元 5,476 仟元， @27.68；日幣 109,682 仟元， @0.2405	<u>342,826</u>
		<u>\$ 342,926</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客 戶 X	貨 款	\$ 25,637
客 戶 AAQ	"	11,694
客 戶 Z	"	10,308
客 戶 W	"	6,437
客 戶 D	"	5,271
客 戶 AAI	"	4,942
客 戶 AAG	"	4,681
其他(註)	"	<u>15,541</u>
小 計		84,511
減：備抵損失		(<u> 700</u>)
		<u>\$ 83,81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客 戶 Z	貨 款	\$ 88,534
客 戶 X	"	59,003
客 戶 W	"	31,863
客 戶 AAE	"	26,849
客 戶 AAF	"	24,301
客 戶 AAG	"	23,584
其他(註)	"	<u>73,877</u>
小 計		328,011
減：備抵損失		(<u>6,202</u>)
		<u>\$321,80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
製成品		\$	72	\$ 36
原物料			198,487	167,761
在途存貨			<u>15,973</u>	<u>15,973</u>
			214,532	<u>\$183,770</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30,762</u>)	
				<u>\$183,770</u>

註：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計成本後之餘額（含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建 築 物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62,920	\$ 3,671	\$ 1,763	\$ 68,354
本期新增		1,827	147	-	1,974
本期減少		(18,759)	-	(1,763)	(20,522)
年底餘額		<u>\$ 45,988</u>	<u>\$ 3,818</u>	<u>\$ -</u>	<u>\$ 49,80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5,936	\$ 1,346	\$ 1,763	\$ 19,045
本期新增		9,384	796	-	10,180
本期減少		(16,956)	-	(1,763)	(18,719)
年底餘額		<u>\$ 8,364</u>	<u>\$ 2,142</u>	<u>\$ -</u>	<u>\$ 10,506</u>
年底淨額		<u>\$ 37,624</u>	<u>\$ 1,676</u>	<u>\$ -</u>	<u>\$ 39,300</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預付設備款		預付機器設備之款項		\$ 33,276	
存出保證金		廠房租賃押金		<u>1,478</u>	
				<u>\$ 34,754</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客戶 X	貨 款	\$ 7,714
客戶 AAE	"	2,718
客戶 D	"	2,412
客戶 AAP	"	1,505
其他 (註)	"	<u>4,646</u>
		<u>\$ 18,99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供應商 AD		貨	款	\$	53,377
供應商 AK			"		19,179
供應商 AM			"		15,570
供應商 AF			"		15,395
供應商 C			"		14,905
其他 (註)			"		<u>134,194</u>
					<u>\$252,62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廠房建築物及辦公室	103/6/1~119/6/30	0.99%	\$ 37,946
辦公設備	影印機及資安設備	107/3/1~113/2/28	0.99%	<u>1,714</u>
				<u>\$ 39,660</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除數量外，為
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銷貨收入					
	光通訊	22,673	仟個	\$	1,161,710
	光資訊	17,367	仟個		862,133
	其他	6,660	仟個		<u>70,488</u>
					2,094,331
銷貨折讓				(<u>1,071</u>)
小計					2,093,260
其他營業收入					<u>334,368</u>
					<u>\$ 2,427,628</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耗用			
年初原物料		\$	251,359
加：本年度進料			1,245,961
減：年底存料（含在途存貨）		(214,460)
轉列各項費用		(30,673)
			1,252,187
直接人工			291,921
製造費用			562,517
製造成本			2,106,625
製成品成本			2,106,625
年初製成品			72
減：年底製成品		(72)
產銷成本			2,106,625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數			14,70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出售沖銷數		(25,597)
下腳料收入		(3,917)
銷貨成本			2,091,819
其他營業成本			48,470
營業成本			<u>\$ 2,140,289</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預 期 信 用 減 損 損 失
薪資支出		\$ 13,402	\$ 52,227	\$ 75,052	\$ -
折舊費用		67	15,402	3,333	-
董事酬勞		-	15,500	-	-
保險費		1,109	7,523	6,848	-
伙食費		339	6,482	2,432	-
進出口費用		2,122	-	-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3,216
其他費用(註)		<u>9,071</u>	<u>27,603</u>	<u>14,302</u>	<u>-</u>
		<u>\$ 26,110</u>	<u>\$ 124,737</u>	<u>\$ 101,967</u>	<u>\$ 3,216</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 功能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293,851	\$130,879	\$424,730	\$272,443	\$122,742	\$395,185
勞健保費用	37,867	10,378	48,245	32,780	9,046	41,826
退休金費用	15,113	5,098	20,211	13,820	4,861	18,681
董事酬金	-	25,922	25,922	-	19,650	19,6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0,316	14,325	84,641	74,137	15,877	90,01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17,147</u>	<u>\$186,602</u>	<u>\$603,749</u>	<u>\$393,180</u>	<u>\$172,176</u>	<u>\$565,356</u>
折舊費用	<u>\$249,110</u>	<u>\$ 18,802</u>	<u>\$267,912</u>	<u>\$237,719</u>	<u>\$ 19,220</u>	<u>\$256,939</u>
攤銷費用	<u>\$ 588</u>	<u>\$ 901</u>	<u>\$ 1,489</u>	<u>\$ 334</u>	<u>\$ 965</u>	<u>\$ 1,299</u>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13 人及 690 人，其中 110 年及 109 年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2.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15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795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99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76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4%（『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監察人之報酬；不適用，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6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5) 董事酬金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本公司董事酬勞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不高於 3%。執行業務之董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6) 經理人及員工報酬：：本公司給付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主係包括薪資、各項獎金、員工酬勞等。薪資係參考台灣人力資源市場、同性質產業類別及公司薪資福利政策等共同評估訂定；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以 8%~12.5% 提撥；年終獎金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者，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10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375,260	4,595,982	220,722	5.0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1,718	88,869	7,151	8.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49,548	4,362,364	1,212,816	38.51
無形資產	5,983	6,523	540	9.03
其他資產	694,508	878,129	183,621	26.44
資產總額	8,307,017	9,931,867	1,624,850	19.56
流動負債	2,023,912	2,680,263	656,351	32.43
非流動負債	471,090	1,190,976	719,886	152.81
負債總額	2,495,002	3,871,239	1,376,237	55.16
股本	1,456,814	1,456,814	0	0.00
資本公積	452,272	452,272	0	0.00
保留盈餘	2,025,242	2,193,398	168,156	8.30
其他權益	(66,339)	(65,301)	1,038	(1.56)
母公司業主權益	3,867,989	4,037,183	169,194	4.37
非控制權益	1,944,026	2,023,445	79,419	4.09
股東權益總額	5,812,015	6,060,628	248,613	4.28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土地、建物及機器設備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應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4.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增加所致。
5. 負債總額增加：主係流動及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	110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39,176	1,132,533	(6,643)	-0.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79,011	2,181,644	102,633	4.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69,968	1,925,280	355,312	22.63
無形資產		1,337	2,794	1,457	108.98
其他資產		257,123	117,171	(139,952)	(54.43)
資產總額		5,046,615	5,359,422	312,807	6.20
流動負債		716,568	652,661	(63,907)	(8.92)
非流動負債		462,058	669,578	207,520	44.91
負債總額		1,178,626	1,322,239	143,613	12.18
股本		1,456,814	1,456,814	0	0.00
資本公積		452,272	452,272	0	0.00
保留盈餘		2,025,242	2,193,398	168,156	8.30
其他權益		(66,339)	(65,301)	1,038	(1.56)
股東權益總額		3,867,989	4,037,183	169,194	4.37
<p>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土地、建物及機器設備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減少：主係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6,208,576	7,197,540	988,964	15.93
營業成本	(4,782,103)	(5,504,874)	(722,771)	15.11
營業毛利	1,426,473	1,692,666	266,193	18.66
營業費用	(538,281)	(579,269)	(40,988)	7.61
營業利益	888,192	1,113,397	225,205	25.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3,354)	(28,374)	44,980	(61.3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14,838	1,085,023	270,185	33.16
所得稅費用	(243,614)	(294,382)	(50,768)	20.84
本期淨利(損)	571,224	790,641	219,417	38.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3)	4,205	4,398	(2,278.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1,031	794,846	223,815	39.1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0,882	371,053	130,171	54.04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30,342	419,588	89,246	27.0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38,976	374,011	135,035	56.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32,055	420,835	88,780	26.74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 1.營業利益增加：係因110年營收增加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110年淨外幣兌換損失減少所致。
- 3.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增加：係因110年營收增加所致。
- 4.所得稅費用增加：係因當期所得稅增加所致。
- 5.本期淨利(損)增加：係因110年營收增加所致。
- 6.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係因110年淨利增加所致。
- 7.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係因110年淨利增加所致。
- 8.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係因110年淨利增加所致。
- 9.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係因110年淨利增加所致。
- 10.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係因110年淨利增加所致。

(二)聯鈞公司個體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365,912	2,427,628	61,716	2.61
營業成本	(2,158,292)	(2,140,289)	18,003	(0.83)
營業毛利	207,620	287,339	79,719	38.40
營業費用	(245,741)	(256,030)	(10,289)	4.19
營業利益	(38,121)	31,309	69,430	(182.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5,805	432,043	86,238	24.9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07,684	463,352	155,668	50.59
所得稅費用	(66,802)	(92,299)	(25,497)	38.17
本期淨利(損)	240,882	371,053	130,171	54.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06)	2,958	4,864	(255.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8,976	374,011	135,035	56.51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1. 營業毛利增加：係因 110 年營業成本減少所致。
2. 營業利益增加：係因 110 年營收增加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係因 110 年淨外幣兌換損失減少所致。
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增加：係因 110 年營收增加所致。
5. 所得稅費用增加：係因當期所得稅增加所致。
6. 本期淨利(損)增加：係因 110 年營收增加所致。
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係因 110 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導表達之利益增加所致。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 111 年之預計銷售數量係管理當局依據本公司最近之接單情形、客戶營運概況、市場佔有率、新產品開發進度及整體產業發展趨勢之評估，並參酌本公司之產能規模而訂定之銷售目標。111 年預期銷售數量如下：

單位：仟個

項 目	銷售數量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28,438
功率半導體產品	6,740,058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 量	全年投資及 融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數 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297,596	1,252,712	(1,439,804)	2,071,077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說明：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1,252,712 仟元，主係 110 年淨利所致。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1,439,804 仟元，主係購置廠房及發放現金股利。

2.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增(減) 比例%
現金流動比率%	58.16%	46.74%	(19.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1.11%	101.74%	(2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7.88%	6.81%	13.60

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係因 110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及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主要轉投資政策為長期策略性投資，110年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為新台幣427,549仟元。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110年度及109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6,146仟元及16,637仟元，主要係銀行存款利息。

110年度及109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4,252仟元及3,987仟元，利息費用增加主要係因110年度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本公司選擇往來銀行除了利率為考量外，仍會考量銀行債信評等及往來配合之默契，並設有專職人員與銀行保持密切互動，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故進貨及銷貨主要係以外幣往來為主，在自然避險效果之下，110年度兌換（損）益淨額為(47,963)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為(0.67%)，所佔比例於匯率趨勢變化快速影響因素之下，仍有待觀察。本公司為因應匯率變動而採取下列措施：

- (1) 財會部門儘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以達自然避險效果，另亦視匯率變動情形調整外幣部位，選擇合適時機，適時修正外匯收付週期。
- (2) 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利掌握匯率變動情形，由專人收集相關匯率變化資訊及研究報告，以適時掌握匯率波動之時效性。

3.通貨膨脹：

綜觀110年度之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約為1.96%，唯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且持續注意市場價格變動，故近年來未有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策略係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所有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行為均依法令規定相關作業程序規範之；110年度截至目前為止並未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計畫，主要隨產業發展方向及客戶市場需求進行擬訂，預計111年進入量產階段：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新一代3D感測用雷射	20,000
高功率工業用雷射	5,000
高速率光通訊收發模組	80,000
掃描式測距雷射(Lidar)	10,000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環境變化趨勢及政策、法令變動情形，並隨時做好各項因應措施，本公司110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因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相關產業之科技脈動並適時加以分析，故110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因科技改變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專業及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尚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本公司將更致力於維持公司治理，堅持營運透明，更注意股東之權益，強化企業優良之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情事發生。惟將來若有購併計劃時，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制定之相關辦法辦理之，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視市場變化及客戶需求，適時進行廠務之調整及整合，致力將成本降到最低而能將產能擴充效益到最大，以維持長久之競爭優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致力開發更具經濟效益之供應商合作，並與其維持良好關係，以利進貨政策調整運用，並降低進貨過度進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每月定期追蹤客戶應收帳款收回情況，且與客戶建立良好穩定且長期的關係，致力開發新的產業發展面相以利業務拓展，並適時降低銷貨過度進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0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未有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0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經營權有重大變動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

為提升本公司員工對資訊安全之意識與認知，於資訊安全管理文件訂立以下「資訊安全」作為管理依據。

定期宣導及訓練，所有同仁應至少參與資安教育訓練時數 1 小時。另針對不同角色與職能人員規劃不同性質資安課程，透過不斷的培訓以提升本公司員工資安意識並內化於各項作業中，以落實最安全及嚴密的資安保障及強化員工之安全意識。

建立跨部門資訊安全小組，所有資訊安全責任應受定義及分配，職務與責任應進行區隔，並制訂、推動、實施及評估改進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確保對資訊資產之控管與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

資訊資產清冊建立，明確訂定保管人，增加可識別之資訊價值、威脅，定義保護責任。於合約終止時，確保所有資產均已歸還或依要求處置資產。

執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機制，提升資訊安全管理之有效性與即時性。

定期檢視帳號密碼措施，維持密碼複雜度，以保護數位資訊之機密性及完整性。

對開發、測試及營運環境進行區隔，以降低營運系統受未經授權存取或變更之風險；建立對惡意軟體之偵測、預防、復原等控制措施，確保資訊資產不受惡意軟體的破壞。依循備份程序，定期進行各項資訊的備份與測試以免資訊遺失；監控、調配各項資源的使用與系統技術弱點資訊，採取適當改善措施以降低風險。

定期驗證並實作資訊服務營運持續程序，以確保其有效性。

固定並落實資訊安全內部稽核制度，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及個人資料保護。

依適用的法律、規定、契約及或專業責任；以及個人及其他主要利害關係人的利益。適時改進資訊安全管理。

新進員工皆需接受資訊安全相關教育訓練，以瞭解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與要求併簽署「軟體使用切結書」以避免違反著作或造成電腦病毒侵害。

七、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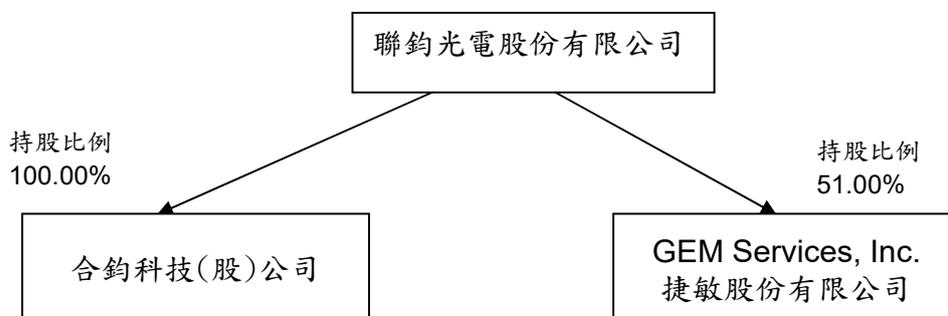
無此情形。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1 年 4 月 29 日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GEM Services, Inc.	87/4	開曼群島	1,290,474	控股公司
合鈞科技(股)公司	100/8	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27 號 10 樓	54,322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轉投資之整體關係企業主要營業項目包含光引擎 IC 載板、電源管理元件、IC 封裝與測試服務及廠房租賃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GEM Services, Inc.	董事長	鄭祝良	207	0.16
GEM Services, Inc.	副董事長	黃文興	264	0.20
GEM Services, Inc.	董事	陳泰君	216	0.17
GEM Services, Inc.	董事	潘維中	-	-
GEM Services, Inc.	董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5,809	51.00
		代表人： 宋天增	629	0.49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溫生台	-	-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李月裡	-	-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葉疏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黃文駿	-	-
GEM Services, Inc.	總經理	湯彥鏘	206	0.16
合鈞科技(股)公司	董事(註)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432	100.00
		代表人： 鄭祝良	-	-
合鈞科技(股)公司	董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432	100.00
		代表人： 黃文興	-	-
合鈞科技(股)公司	董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432	100.00
		代表人： 陳泰君	-	-
合鈞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432	100.00
		代表人： 宋天增	-	-

註：法人代表人鄭祝良為董事長兼總經理。

6.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GEM Services, Inc.	1,290,474	6,677,322	2,548,150	32.00	4,755,929	1,085,733	857,985	6.65
合鈞科技(股)公司	54,322	77,232	1,316	13.98	19,244	(4,875)	(10,816)	(1.99)

7.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本年報第 99 頁至第 259 頁。

8. 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 (1)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 (2)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 (3)關係企業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此情形。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此情形。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祝良



